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142

二零一二年年報

於亞洲
創建長期價值



企業簡介

第一太平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業務位於亞洲。我們的主要業務與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有關。

於此等分部內，我們的**使命**是發掘我們所投資之公司的價值以達成三項目標：

- 為股東帶來股息回報；
- 提升第一太平及所投資之公司的股價；及
- 進一步投資於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投資準則**清晰明確：

- 投資項目須切合我們的專長及經驗範疇(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
- 所投資之公司須於其所在行業內具強勁或領導市場地位；
- 所投資之公司須有龐大現金流的潛力；及
- 我們須取得管理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以確保能達成我們的目標。

我們的**三大策略**：

- 物色具有強大增長潛力及可能兼有協同效益但價值偏低或尚未發揮表現的資產；
- 透過訂立策略方向、發展業務計劃及界定目標，以管理各項投資；及
- 將所投資之公司的管治水平提升至國際級別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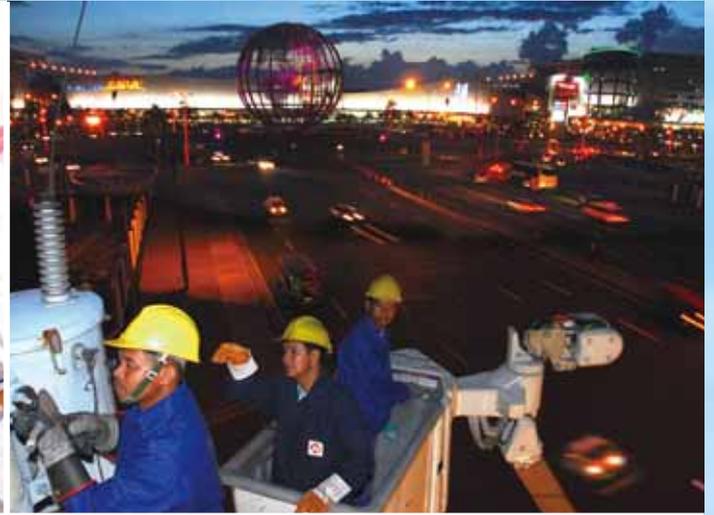
第一太平目前的業務組合均衡，有比較成熟及能提供強勁股息收入的資產 PLDT及Indofood，及增長型的投資MPIC及Philex。PLDT為於菲律賓擁有市場領導地位的電訊服務供應商，而Indofood則為印尼最大的縱向綜合食品公司。MPIC為菲律賓最大的基建管理及控股公司，投資於菲律賓最大的供電商、收費道路公司、供水商及健康護理服務供應商，而Philex為菲律賓最大的採礦公司，主要生產黃金及銅。

第一太平於香港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第一太平於PLDT、MPIC、Indofood、Philex*及FPM Power的經濟權益分別為25.6%、55.9%、50.1%、31.2%及60.0%。

*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Philex另外15.0%的經濟權益。

第一太平的主要投資摘錄於封底內頁。



目錄

封面	企業簡介
內頁	
2	財務摘要
4	十年統計數據摘要
6	企業架構
7	目標
12	業務回顧
12	第一太平
16	PLDT
22	MPIC
30	Indofood
38	Philex
45	主席函件
46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函件
48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54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60	企業管治報告
60	管治架構
65	薪酬政策
66	與股東的聯繫
67	持續關連交易
71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74	財務回顧
74	財務表現及狀況
76	流動能力及財務資源
80	財務風險管理
84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85	法定報告、綜合財務報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3	詞彙
186	投資者資料
封底	主要投資摘要
內頁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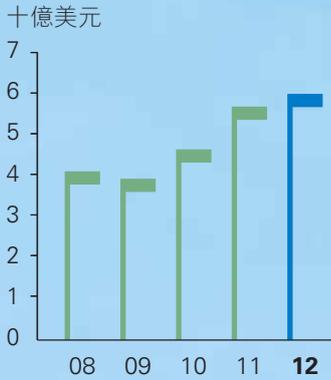


二零一二年之經常性溢利為第一太平歷來第三高位

- 營業額增加**5.4%**至五十九億九千零八十萬美元
- 來自營運之貢獻下跌**9.5%**至四億六千三百一十萬美元
- 經常性溢利下跌**14.8%**至三億六千零三十萬美元
- 呈報溢利淨額下跌**39.2%**至三億四千八百八十萬美元
- 總公司來自營運公司之股息及費用收入下跌**0.3%**至三億二千零九十萬美元
- 以現金計派發之股息下跌**5.8%**至一億零三百四十萬美元
- 派息比率為經常性溢利之**29%**，重申其派發最少**25%**的承諾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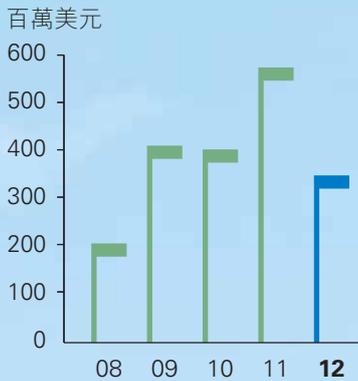
來自營運之溢利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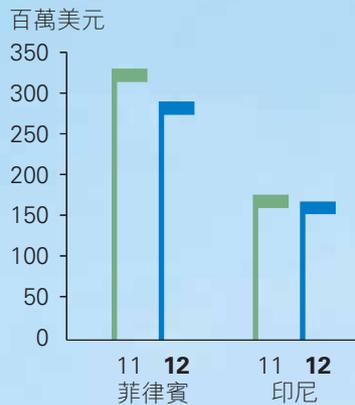
經常性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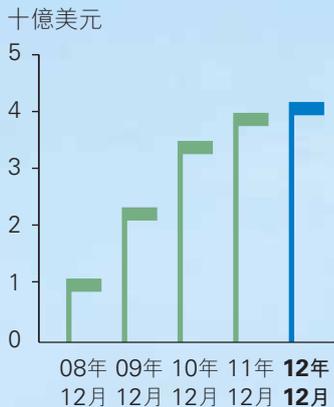
按國家分類之溢利貢獻



股價表現



市值



股價與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之比較



按國家分類之調整後資產淨值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 股價

十年統計數據摘要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2003
業績(百萬美元)										
營業額	5,990.8	5,684.1	4,640.2	3,925.6	4,105.3	3,040.8	2,474.8	1,986.1	2,054.6	2,161.8
年內溢利	830.2	1,097.4	785.3	680.6	326.8	673.5	233.6	138.3	150.3	137.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48.8	574.0	403.0	410.9	202.2	496.6	176.6	102.6	107.2	77.6
來自營運之貢獻	463.1	511.8	474.0	335.2	304.4	244.8	173.5	142.1	125.8	113.7
經常性溢利	360.3	423.0	402.1	286.6	239.2	186.7	134.2	103.5	99.6	91.9
普通股股息	103.4	109.8	99.4	56.1	37.0	41.1	22.4	12.3	-	-
普通股每股數據(美仙)										
基本盈利	9.09	14.81	10.39	11.98	5.95	14.67	5.25	3.05	3.19	2.31
基本經常性盈利	9.39	10.92	10.36	8.36	7.04	5.52	3.99	3.08	2.97	2.74
股息	2.70	2.85	2.55	1.54	1.15	1.28	0.70	0.39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4.47	78.50	65.99	49.64	35.17	35.09	18.18	12.00	7.14	1.60
資產總值	362.63	327.55	279.68	243.43	224.03	161.94	89.97	73.60	68.07	69.48
有形資產淨值	281.27	251.57	208.51	178.58	155.13	151.17	88.89	72.58	66.92	68.90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25.43	16.58	21.13	1.72	4.86	3.86	3.78	2.69	3.74	5.34
財務比率										
毛利率(%)	31.08	31.21	35.50	30.20	24.41	23.68	23.63	23.27	25.15	24.52
平均資產淨值經常性回報率(%)	11.86	15.01	16.11	15.20	18.88	18.96	20.90	21.13	28.87	31.50
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經常性回報率(%)	11.52	15.11	17.91	18.82	21.16	21.79	27.80	33.92	71.53	723.62
派息比率(%)	28.70	25.96	24.72	19.57	15.47	22.01	16.69	11.88	-	-
盈利派息比率(倍)	3.48	3.85	4.05	5.11	6.46	4.54	5.99	8.41	-	-
利息盈利比率(倍)	6.31	7.18	5.02	3.67	4.76	3.89	3.35	2.64	2.75	2.61
流動比率(倍)	1.78	1.57	1.85	1.37	0.87	0.94	1.21	1.45	1.42	1.71
負債對權益比率(倍)										
— 綜合帳	0.30	0.26	0.33	0.67	1.06	0.68	0.83	1.12	1.45	2.12
— 本公司	0.67	0.71	0.46	0.36	0.47	0.35	0.16	0.11	0.10	0.12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2003
綜合財務狀況表數據(百萬美元)										
資本開支	701.6	561.7	513.7	389.8	300.5	106.3	46.3	56.6	105.1	72.6
資產總值	13,880.0	12,611.8	10,914.1	9,397.3	7,199.0	5,221.1	2,883.5	2,347.1	2,168.7	2,213.5
債務淨額	2,145.8	1,764.8	1,847.0	2,719.5	2,520.8	1,443.8	857.2	788.5	854.3	907.7
負債總額	6,636.0	5,732.6	5,302.0	5,358.2	4,823.8	3,098.1	1,850.7	1,640.4	1,577.6	1,785.7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613.9	1,193.0	1,278.4	594.3	(264.7)	(86.9)	175.0	292.8	251.9	443.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810.4	10,508.8	9,409.3	7,797.0	5,123.3	3,665.1	2,034.8	1,697.0	1,571.2	1,589.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33.3	3,022.7	2,575.2	1,916.2	1,130.1	1,131.3	582.7	382.8	227.4	51.1
權益總額	7,244.0	6,879.2	5,612.1	4,039.1	2,375.2	2,123.0	1,032.8	706.7	591.1	427.8
其他資料(於12月31日)										
本公司債務淨額(百萬美元) ⁽ⁱ⁾	1,133.8	1,170.3	816.9	651.7	731.3	532.4	237.9	152.6	103.3	96.9
已發行股數(百萬股)	3,827.6	3,850.4	3,902.4	3,860.3	3,213.4	3,224.1	3,204.8	3,188.8	3,186.0	3,186.0
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3,836.4	3,874.6	3,880.4	3,428.5	3,397.7	3,384.9	3,365.5	3,358.9	3,358.1	3,358.1
股價(港元)										
— 供股後	8.510	8.080	7.000	4.740	2.552	5.740	3.833	2.846	1.969	1.603
— 供股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90	6.050	4.040	3.000	2.075	1.690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 供股後	15.43	13.38	12.91	10.37	5.66	10.87	6.48	3.96	2.96	2.49
— 供股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97	11.46	6.83	4.17	3.12	2.62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對股價之折讓(%)	44.8	39.6	45.8	54.3	54.9	47.2	40.8	28.1	33.3	35.5
市值(百萬美元)	4,176.0	3,988.6	3,502.2	2,345.9	1,108.2	2,500.7	1,659.9	1,226.5	847.6	690.3
股息收益率(%)	2.48	2.75	2.84	2.39	3.34	1.64	1.35	1.00	—	—
股東數目	4,606	4,503	4,608	6,202	4,983	4,736	4,989	5,167	5,321	5,452
僱員數目	80,941	73,582	70,525	68,416	66,452	62,395	50,087	46,693	49,165	46,9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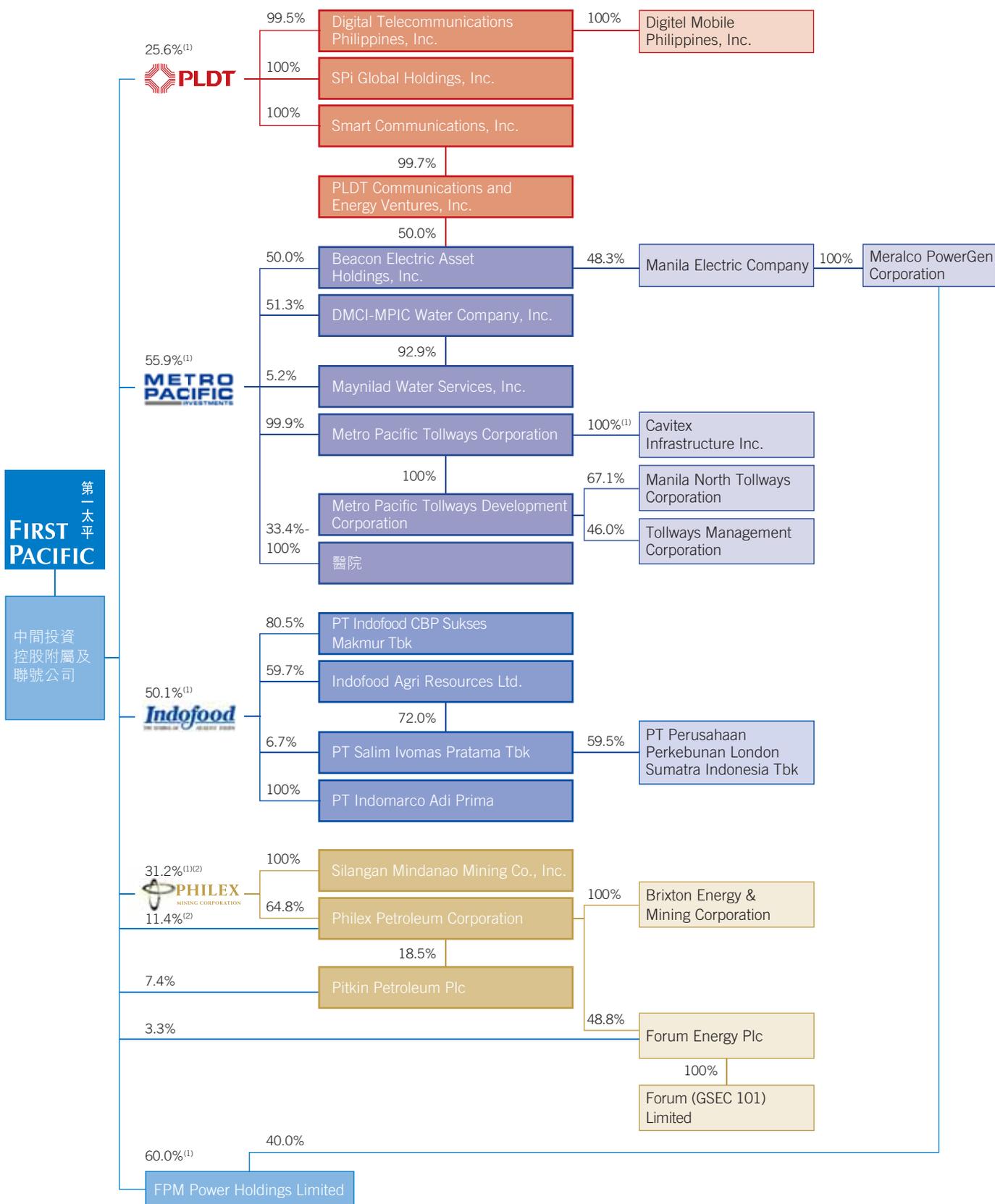
(i) 包括若干全資擁有的融資及控股公司之債務淨額

詞彙請參閱第183及第185頁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更改其有關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所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之處理方法的會計政策。有關該變更細節已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因此，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一年(i)年內溢利、(ii)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iii)來自營運之貢獻、(iv)經常性溢利、(v)每股基本盈利、(vi)每股基本經常性盈利、(vii)平均資產淨值經常性回報率、(viii)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經常性回報率、(ix)派息比率、(x)盈利派息比率、(xi)利息盈利比率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此變動的影響。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本公司完成一項供股，向其股東提呈按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可以每股供股股份3.40港元的認購價認購一股供股股份。因此，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的(i)每股基本盈利、(ii)每股基本經常性盈利、(iii)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iv)股價(供股後)及(v)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供股後)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此次供股的影響，從而提供更有意義的比較。

企業架構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1) 經濟權益

(2) 此外，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分別持有Philex及Philex Petroleum另外15.0%及5.4%的經濟權益。

目標



二零一二年目標回顧

目標

成績

繼續探索區內現有核心業務範疇的投資機會

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第一太平繼續於亞洲經濟體系內物色符合我們的投資準則的潛在投資機會，尤其是基建及天然資源方面。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發行的四億美元無抵押七年期債券所得款項可為此提供財務資源。於二零一三年三月，第一太平宣佈投資於GMR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GMRE」)，其為一間於新加坡的天然氣發電廠，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投產。

加強PLDT於電訊業的市場領導地位，整合Digitel並合併網絡，部署PLDT於二零一三年重拾盈利增長

達成

與二零一一年年底比較，PLDT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之合併流動電話用戶群增加10%至逾六千九百九十萬名，而寬頻用戶群則增加11%至逾三百三十萬名，仍居市場領導地位。

透過MPIC投資於菲律賓的新基建項目

進行中

MPIC繼續評估於菲律賓基建項目的投資機會，包括參與菲律賓政府的公私營伙伴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MPIC與Ayala Corporation成立各佔50%權益之合營公司，以在馬尼拉市之較大地區開拓及發展輕便鐵路項目。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MPIC公佈與JG Summit Inc.合作競投Cebu-Mactan機場重新發展及擴建項目。MPIC繼續於菲律賓全國進一步物色其他基建項目。

透過興建道路及／或投資於其他收費道路資產，擴展MPIC的收費道路網絡

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MPIC投資六十八億披索（一億六千零九十萬美元）於Manila-Cavite Toll Expressway(「CAVITEX」)（一條十四公里長的收費道路），擴大其收費道路組合至馬尼拉市南部。第九路段(為Harbour Link項目的重要一環以連接North Luzon Expressway通往馬尼拉港口範圍)正進行施工，並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啟用，而第十段則將於二零一五年啟用。繼菲律賓政府批准興建兩條高架快速公路連接南北收費道路系統後，MPTC的接駁道路(Connector Road)項目的競投程序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內進行。預期Citra Metro Manila Tollways Corporation將分佔共用路段的建築、營運及維修成本62.5%，而MPTC將分佔餘下的37.5%。管理層繼續物色其他投資機遇。

扭轉Indofood除利息及稅項前之盈利率的跌勢

進行中

主要由於棕櫚原油售價下降，加上增加麵食業務銷售增長，抵銷了乳製品、零食、食品調味料、Bogasari、食用油及油脂以及分銷分部盈利率改善的影響，除利息及稅項前之盈利率由二零一一年度的15.1%下跌至二零一二年的13.7%。開發及推出更高邊際利潤的產品仍為各項業務的重點，尤其是於品牌消費品業務方面。

擴展種植園業務，使Indofood成為棕櫚原油的淨銷售商

進行中

種植場面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擴充至二十六萬八千七百二十五公頃，較二零一一年年底的二十五萬四千九百八十九公頃增加逾5%。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在東加里曼丹收購額外七萬三千公頃的工業林木種植園。

透過內部增長及／或透過收購，將Philex的生產來源由只有一個礦場(即Padcal)擴大至其他礦場

已延後

Padcal礦場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停止運作，導致於二零一二年內須調配大量資源及資金，故所有有關重大收購事項的工作已終止。

二零一三年展望

- 促使GMRE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投產，藉此可於二零一四年為本集團提供盈利及現金流
- 繼續於區內探索現有核心業務範疇的投資機會
- 透過內部增長及／或透過收購，將Philex的生產來源由只有一個礦場(即Padcal)擴大至其他礦場
- 繼續擴展基建業務組合



二零一二年目標回顧

目標	成績
完成整合Digitel至PLDT集團，節省資本開支及市場推廣／分銷等各方面的營運開支，同時增加收益	大致達成 現已確定1,000個基站的其中250並置站及另外252個共用站的可並置或合併的程序，以及將Smart網絡的國內漫游服務引申至Digitel的二頻及三頻覆蓋範圍，而無須作出重大的額外資本開支。合併PLDT/Digitel之在外設施亦已完成。Digitel的傳呼中心服務已轉移至SPi Global。Digitel的固線業務已有超過1,200名員工參加自願退休計劃，從而簡化運作。管理層正進行技術合併操作，以提供更多更優質的服務並降低成本。
維持寬頻用戶數目及收入有雙位數字增長	達成 PLDT集團的寬頻用戶數目由二零一一年年底的二百九十萬名增加11%至三百三十萬名。收入增加26%至二百三十七億披索(五億六千三百二十萬美元)，佔服務總收入13%。
完成兩年期的網絡現代化計劃	達成 此項兩年期計劃較預期早完成，資本開支總額為六百七十六億披索(十六億美元)，其中三百一十二億披索(七億二千一百六十萬美元)於二零一一年支付，另外三百六十四億披索(八億六千五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二年支付。於二零一二年年底三頻的可覆蓋率達71%人口。目前光纖資產合共逾五萬四公里，並已鋪設一萬四公里的到戶光纖，光纖及可IP連接點在馬尼拉市內接近100%，並完成一項新增的國際海纜登陸站令總數增至四個，互聯網通訊容量亦達到雙倍。

二零一三年展望

- 維持寬頻用戶數目及收入有雙位數字增長
- 於二零一三年重拾盈利增長
- 透過二百九十億披索的資本開支鞏固網絡優勢
- 繼續推行各方案以進一步將Digitel/Sun與PLDT集團整合，以取得更高的營運協同效益
- 完成出售於SPi旗下之商業流程外判業務



二零一二年目標回顧

目標	成績
透過收購於菲律賓各地的醫院，繼續擴展醫院網絡	<p>達成及持續進行中</p> <p>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收購要約完成後，MPIC於Asian Hospital, Inc.的權益由二零一一年年底的51.9%增加至85.6%。二零一二年十二月，MPIC公佈收購於Quezon市的De Los Santos Medical Center (「DLSMC」)的51%權益，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完成。MPIC的醫院集團約有1,800床位(不包括DLSMC)，令MPIC的醫院業務成為菲律賓最大的私營醫院網絡。</p>
通過目標收購及在交通繁忙地區興建新道路，繼續擴展MPTC收費道路組合	<p>達成及持續進行中</p> <p>MPTC透過投資六十八億披索(一億六千零九十萬美元)於CAVITEX，一條十四公里長的收費道路，擴充其收費道路組合至馬尼拉市南部。「第九路段」(為Harbour Link項目的重要一環，以連接North Luzon Expressway通往馬尼拉港口範圍)現正進行施工，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啟用，而「第十路段」則隨後於二零一五年啟用。菲律賓政府批准興建兩條高架快速公路以連接南北收費道路系統後，MPTC的接駁道路(Connector Road)項目競投程序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內進行。此外，管理層正期待參與Ninoy Aquino International Airport (「NAIA」) Expressway II與Cavite-Laguna (「CALA」) Expressway的公開投標。上述兩項公私營合作項目與CAVITEX有關，並與我們現有的收費道路網絡有協同效益。MPTC亦就其收購Subic Clark Tarlac Expressway(「SCTEX」)特許權的建議與菲律賓政府繼續溝通。管理層正繼續物色其他投資機會。</p>
參與國家基建的進一步發展，例如機場或於馬尼拉的輕便鐵路系統	<p>進行中</p> <p>MPIC現與Ayala Corporation合作投標擴充輕便鐵路系統一號線項目。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MPIC公佈與JG Summit Inc.合作投標Cebu-Mactan Airport的重新發展及擴充項目。</p>

二零一三年展望

- 參與國家基建的進一步發展，例如機場或於馬尼拉市的輕便鐵路系統
- 透過收購於菲律賓各地的醫院，繼續擴展醫院網絡
- 繼續擴展收費道路組合
- 成功議決重訂Maynilad的收費基準，並繼續在馬尼拉市以外地區擴充供水業務
- 支持Meralco參與發電業務及以電力零售供應商身份參與電力開放存取業務





二零一二年目標回顧

目標	成績
增加於廣告及推廣的投資，並提升市場推廣能力	達成 廣告及推廣的開支增加31%，以進一步提升品牌實力，並透過全面市場推廣策略，加強與客戶的關係。於二零一二年，Indofood鞏固其企業架構，透過增聘人才加入市場推廣團隊，提升其市場推廣實力。
加快開創新產品及其增長	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合共二十一項新產品於二零一二年推出。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 (「ICBP」)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與Asahi Group Holdings Southeast Asia Pte Ltd.(「Asahi」)成立合營公司以進軍非酒精飲料市場，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與Tsukishima Foods Industry Co., Ltd(「Tsukishima」)簽訂諒解備忘錄以進軍增值食用油及油脂產品市場。另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新投資於China Minzhong Food Corporation Limited(「CMFC」)，其為一間綜合加工蔬菜公司，從而建立平台，讓Indofood加快往後年度的業務增長。
增加主要農作物種植場的面積	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由於新種植一萬三千三百八十三公頃油棕櫚及再種植九百四十一公頃面積，種植面積於二零一二年年底擴充逾5%至二十六萬八千七百二十五公頃。

二零一三年展望

- 加快開創新產品及擴大業務類別以加速增長
- 進一步加強供應鏈
- 進一步改善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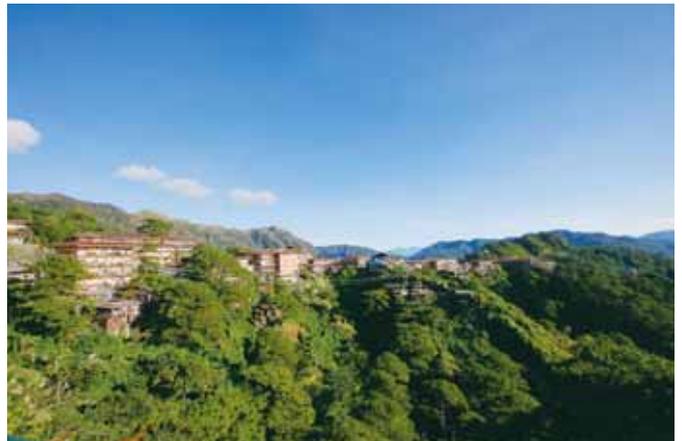
二零一二年目標回顧

Padcal礦場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停止運作，導致於二零一二年內須調配大量資源及資金。

目標	成績
Silangan項目邁向開發階段	<p>進行中</p> <p>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如期向菲律賓之Mines and Geosciences Bureau(「MGB」)提交包括三個礦場其中之一的「採礦項目可行性聲明」(Declaration of Mining Project Feasibility)。勘探工作繼續進行當中。</p>
繼續研究收購新採礦業務之機會	<p>已延後</p> <p>Padcal礦場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停止運作後，已終止所有有關主要收購事項的工作。</p>

二零一三年展望

- Padcal礦場恢復運作
- 繼續Silangan項目的開發進度
- 履行於Kalayaan項目與Manila Mining Corporation組成合營公司的勘探承諾
- 繼續提升公眾人士對有關採礦業為菲律賓帶來好處的認知
- 完成集資以改善Philex的財政狀況



呈報溢利淨額由二零一一年的一億五千四百萬美元下跌39%至三億四千八百八十萬美元。最大跌幅源自年內錄得非經常性虧損一千三百二十萬美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則錄得非經常性收益一億五千二百九十萬美元，主要反映第一太平於PLDT在二零一二年所錄得權益被攤薄的收益有所下跌。二零一二年非經常性虧損乃主要有關PLDT就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 (「Digitel」)之基地的減值撥備一千七百六十萬美元以及Philex因就第三號尾礦池在不受控制情況下洩漏水及殘渣而提撥的九百九十萬美元撥備的費用及罰款，惟部份被PLDT發行新股份以收購Digitel之股份導致本集團於PLDT之權益被攤薄0.2%的一千四百五十萬美元收益所抵銷。跌幅亦反映PLDT的貢獻因競爭環境激烈而由二億一千五百萬美元減少10%至一億九千三百一十萬美元，以及Padcal礦場因其尾礦池洩漏而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停止運作，令Philex的貢獻由五千零一十萬美元下跌72%至一千三百八十萬美元。Indofood因印尼盾的平均匯率下跌7%，抵銷了其以當地貨幣計算創新高的盈利的影響，故其貢獻由一億七千八百五十萬美元下跌5%至一億七千零一十萬美元。MPIC的貢獻較去年增長26%，由六千八百二十萬美元增加至八千六百一十萬美元。

本集團四項主要營運業務中，三項業務錄得以美元計算的業績轉差，有關業務的整體貢獻由二零一一年的歷史高位五億一千一百八十萬美元下跌10%至二零一二年的一億六千三百一十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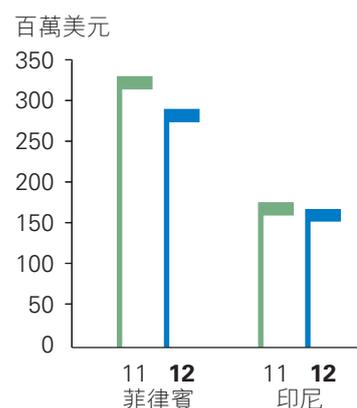
各公司之業績分析如下。

溢利貢獻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營業額		對集團溢利貢獻 ⁽ⁱ⁾	
	2012	2011	2012	2011 (重列) ⁽ⁱⁱ⁾
PLDT ⁽ⁱⁱⁱ⁾	-	-	193.1	215.0
MPIC	660.8	510.4	86.1	68.2
Indofood	5,330.0	5,173.7	170.1	178.5
Philex ⁽ⁱⁱⁱ⁾	-	-	13.8	50.1
來自營運之貢獻^(iv)	5,990.8	5,684.1	463.1	511.8
總公司項目：				
- 公司營運開支			(23.7)	(22.1)
- 利息支出淨額			(77.7)	(64.2)
- 其他支出			(1.4)	(2.5)
經常性溢利^(v)			360.3	423.0
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 ^(vi)			1.8	(7.1)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0.1)	5.2
非經常性項目 ^(vii)			(13.2)	152.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48.8	574.0

- (i) 已適當地扣除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 (ii) 由於本集團就退休金責任之會計政策所作出的一項更改，即把所有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所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在其產生期間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即直接計入權益)而非於收益賬中(根據現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這兩種方法都是被允許的會計政策選擇)，本集團已將其二零一一年之非經常性收益由一億七千九百八十萬美元重列為一億五千二百九十萬美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六億零九十萬美元被重列為五億七千四百萬美元。有關重列之詳情乃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
- (iii) 聯營公司
- (iv) 來自營運之貢獻指營運公司對本集團貢獻之經常性溢利。
- (v) 經常性溢利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當中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及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
- (vi) 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指本集團之未作對沖外幣借貸及應付款項之匯兌折算差額及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 (vii) 非經常性項目為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之項目。二零一二年非經常性虧損為一千三百二十萬美元，主要為PLDT就Digitel之基地減值撥備(一千七百六十萬美元)以及Philex因第三號尾礦池意外洩漏水及殘渣而引起的費用及罰款所作之撥備(九百九十萬美元)，部份被PLDT於二零一二年一月發行新股份以收購Digitel之股份所導致本集團於PLDT之權益被攤薄0.2%的收益(一千四百五十萬美元)所抵銷。二零一一年非經常性收益一億五千二百九十萬美元主要為PLDT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發行新股份以收購Digitel所導致本集團於PLDT之權益被攤薄3.4%的收益(二億一千萬美元)，部份被PLDT主要為Smart進行網絡現代化而作出的資產減值撥備(四千二百二十萬美元)所抵銷。

按國家分類之溢利貢獻



營業額由五十六億八千四百一十萬美元↑5%至五十九億九千零八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Indofood及MPIC的營業額均上升
經常性溢利由四億二千三百萬美元↓15%至三億六千零三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因為Philex的貢獻下跌72%，PLDT的貢獻下跌10%以及Indofood的貢獻下跌5% MPIC的貢獻上升26%，稍微抵銷有關影響
非經常性虧損一千三百二十萬美元，而去年則為非經常性收益一億五千二百九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第一太平於二零一二年錄得攤薄PLDT的權益的收益減少
呈報溢利由五億七千四百萬美元↓39%至三億四千八百八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經常性溢利減少 並錄得非經常虧損一千三百二十萬美元，主要為PLDT就Digital基站作出的減值撥備一千七百六十萬美元、Philex就第三號尾礦池在不受控制的情況下洩漏水及殘渣而提撥的九百九十萬美元撥備的費用及罰款，惟部份因PLDT於二零一二年一月進行Digital股份收購要約而發行新股份，令本集團錄得因攤薄PLDT 0.2%權益而產生之收益一千四百五十萬美元所抵銷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是按以披索及印尼盾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各有關貨幣兌美元匯率的變動概述如下。

兌美元匯率	2012	2011	年度變動
12月31日結算			
收市			
披索	41.05	43.84	+6.8%
印尼盾	9,670	9,068	-6.2%
兌美元匯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平均			
披索	42.08	43.24	+2.8%
印尼盾	9,392	8,762	-6.7%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錄得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淨額一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虧損七百一十萬美元)，其進一步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12	2011
總公司	(2.5)	(2.7)
PLDT	6.7	(0.6)
MPIC	(0.9)	(2.1)
Indofood	(0.3)	(1.6)
Philex	(1.2)	(0.1)
總計	1.8	(7.1)

新增投資

基建

-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Beacon Electric Asset Holdings Inc.（「Beacon Electric」）額外收購 Meralco 2.7% 的權益，作價八十八億五千萬披索（二億一千零三十萬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及十二月，其以總作價九億披索（二千一百四十萬美元）購入 Meralco 額外 0.3% 權益。
-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MPIC 再投資二十七億披索（六千四百二十萬美元）於 Beacon Electric。
-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Maynilad」）收購 Philippine Hydro (PH) Inc. 的 100% 權益，作價五億二千七百萬披索（一千二百五十萬美元）。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MPIC 公佈收購位於 Quezon 的 DLSMC 51% 權益，此項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完成。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MPTC」）投資六十八億披索（一億六千零九十萬美元）於 Cavite Holdings Inc.（「CHI」）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其透過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Cavite Infrastructure Corporation（「CIC」）持有 CAVITEX。票據可兌換為 CHI 新、無投票權可贖回可兌換優先股或 CIC 普通股，惟須取得若干批准及符合若干條件。
-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第一太平及 Manila Electric Company（「Meralco」）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Meralco PowerGen Corporation（「Meralco PowerGen」）公佈以現金六億新加坡元（約四億八千八百萬美元）並承諾再向項目作出六千萬新加坡元（約四千九百萬美元）的股本貢獻，從 GMR Infrastructure 收購 GMRE 70% 權益，該公司正於新加坡裕廊島（Jurong Island）興建一間發電廠。第一太平持有合營投資公司 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FPM Power」）的 60% 權益，而 Meralco PowerGen 則擁有其餘 40% 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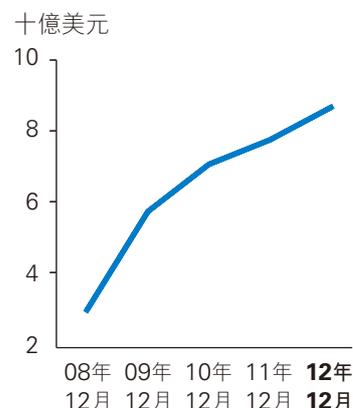
食品／消費品

-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ICBP 及 Asahi 成立兩間合營公司，於印尼製造及銷售非酒精類飲料。Indofood 已投資六百四十億印尼盾（六百八十萬美元）於市場推廣及分銷公司 PT Indofood Asahi Sukses Beverage。
-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ICBP 與 Tsukishima Foods Industry Co., Ltd（「Tsukishima」）簽訂諒解備忘錄以進軍增值食用油及油脂產品市場。
-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Indofood 收購 CMFC 合共 29.3% 權益，總作價約一億九千五百二十萬新加坡元（一億五千九百六十萬美元）。

天然資源

-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IndoAgri」）於 Heliae Technology Holdings, Inc.（「Heliae」）投資一千三百八十億印尼盾（一千五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年底，IndoAgri 再注資三百三十億印尼盾（三百五十萬美元）於 Heliae。
-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一太平收購 Pitkin Petroleum Plc（「Pitkin」）約 7.4% 直接權益，作價約六百三十萬美元。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第一太平收購 Forum Energy Plc（「Forum Energy」）約 3.3% 直接權益，作價約三百六十萬美元。
-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IndoAgri，透過一間附屬公司，訂立一項協議收購 Companhia Mineira de Açúcar e Alcool Participações（「CMAA」）50% 經濟權益，作價約一億四千三百四十萬巴西雷亞爾（七千一百七十萬美元）。CMAA 在巴西從事蔗糖、乙醇及聯合發電行業。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第二季完成。
-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PP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Lonsum」）投資合共三千三百億印尼盾（三千四百一十萬美元）以取得 PT Mentari Pertiwi Makmur（「MPM」）之 79.7% 實益權益。MPM 為一間投資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在東加里曼丹省從事工業林木種植園業務，業務總面積達七萬三千三百三十公頃。

資產價值



資本管理

股息

第一太平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3.00港仙(1.67美仙)，與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相同，而經常股息為每股21港仙(2.70美仙)，與二零一一年相同。向股東派發的經常股息的派息率相當於經常性溢利的29%，符合三年前有關向股東派付最少25%經常性溢利的承諾。

董事會確認將仍以股息和回購股份作為資本分配的組合，但須視乎集團營運公司所在地市場之經濟環境，總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投資計劃。全年派付的股息將最少為經常性溢利的25%，而回購股份將最多可達經常性溢利的10%。

股份回購計劃

為期兩年以「場內」回購形式回購最多價值一億三千萬美元之第一太平股份的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完成。按計劃，本公司合共已回購一億三千八百二十萬股股份，平均作價每股7.30港元(0.94美元)。作為股東回報重點的一部分，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批准一項重訂計劃，第一太平最多將可使用其經常性溢利的10%回購股份。重訂的回購股份計劃(如其取代之兩年期計劃)會視乎金融市場狀況及經濟環境對本集團公司的影響，以及所有潛在的併購機會而進行。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公司債務淨額為十一億美元而債務總額則為十七億美元，平均到期年期約五年。總公司約37%的債務為浮息基準，而其餘部份則為固定利率債務。

二零一二年內，由於平均債務水平上升及平均年期較長之債務利率較高，利息支出淨額增加21%至七千七百七十萬美元。

利息比率

二零一二年內，總公司扣除利息開支前之經常性營運現金流入約為二億九千五百八十萬美元，而現金利息支出淨額約為七千三百七十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十二個月，現金利息比率約為4.0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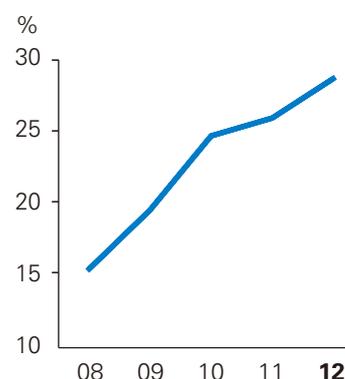
外匯對沖

按預測股息流量，本公司積極檢討對沖的潛在利益，並訂立對沖安排(包括運用遠期交易合約)，就股息收入及外幣付款按交易基準管理其外匯風險。

二零一三年展望

二零一二年是困難的一年，PLDT的經營環境競爭激烈、Philex暫停採礦運作以及Indofood備受印尼盾匯率下跌影響，但所有第一太平集團的成員公司均對二零一三年能取得盈利增長充滿信心。繼二零一二年成功集資後，第一太平於本年初投資於新加坡的發電廠，其投資前景明朗。本公司仍專注於亞洲新興地區及於本集團四大經濟範疇(即電訊、基建、食品/消費品以及天然資源)作投資，以取得增值及增長。

派息比率





溢利貢獻
一億九千三百一十萬美元

股價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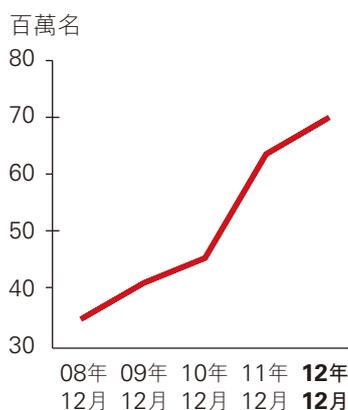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 PLDT

PLDT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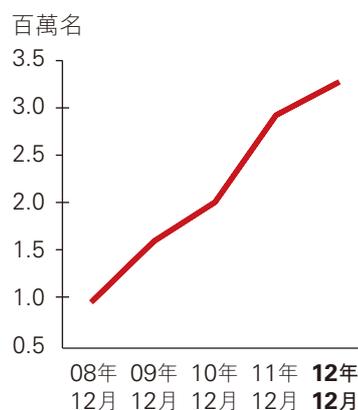
百萬美元	營業額			溢利		
	2012	2011 (重列) ⁽ⁱ⁾	%變動	2012	2011 (重列) ⁽ⁱ⁾	%變動
無線	2,790.9	2,360.5	+18.2	872.7	966.3	-9.7
固線	1,455.9	1,359.5	+7.1	178.6	299.1	-40.3
其他	-	-	-	80.2	2.4	+3,241.7
分部間對銷	(440.0)	(347.3)	+26.7	-	-	-
總計	3,806.8	3,372.7	+12.9			
分部業績				1,131.5	1,267.8	-10.8
財務成本淨額				(121.2)	(115.1)	+5.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6.0	58.1	-55.2
除稅前溢利				1,036.3	1,210.8	-14.4
稅項				(293.6)	(396.8)	-26.0
年內溢利				742.7	814.0	-8.8
來自終止業務之溢利 ⁽ⁱ⁾				15.7	17.4	-9.8
非控制性權益				1.3	1.4	-7.1
擁有人應佔溢利				759.7	832.8	-8.8
優先股股息				(4.4)	(7.8)	-43.6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755.3	825.0	-8.4
平均股權(%)				25.6	26.1	-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193.1	215.0	-10.2

(i) 分部營業額及溢利之二零一一年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反映商業流程外判業務列為終止業務。

流動電話用戶數目



寬頻用戶數目



PLDT為本集團提供溢利貢獻一億九千三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億一千五百萬美元)，相當於第一太平本年度附屬及聯營公司營運所產生貢獻總額約42%(二零一一年：42%)。溢利貢獻下跌10%，主要由於減省僱員計劃和銷售及宣傳活動增加導致營運開支上升，部份被服務收入增加及出售Philweb Corporation之股份及Beacon Electric之優先股之收益所抵銷。

<p>綜合核心溢利淨額由三百九十億披索(九億零一百九十萬美元)↓4%至三百七十三億披索(八億八千七百二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運開支上升(扣除計入Digital服務收入後有所增加的服務收入)
<p>呈報溢利淨額由三百一十七億披索(七億三千三百萬美元)↑12%至三百五十五億披索(八億四千二百五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核心溢利淨額下跌十七億披索(四千零四十萬美元)所影響，但受以下抵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扣除稅項後)上升十二億披索(二千八百五十萬美元) ■ 資產減值下跌五十六億披索(一億三千三百一十萬美元)
<p>綜合服務收入由一千四百五十八億披索(三十四億美元)↑10%至一千六百零二億披索(三十八億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計入Digital全年財務業績 ■ 反映無線業務的收入增加15%及固線業務收入增加4%
<p>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七百八十五億披索(十八億美元)↓4%至七百五十六億披索(十八億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成本上升，特別是減省僱員開支達三十八億披索(九千零三十萬美元)，以及銷售及宣傳開支增加
<p>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由52%下跌至46%</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減省僱員開支以及銷售及宣傳開支增加，反映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減少 ■ 受合併Digital較低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影響 ■ 收入組合出現變化，利潤較高的舊有收入由利潤較低的新收入來源取代
<p>綜合自由現金流量由四百七十二億披索(十一億美元)↓20%至三百七十八億披索(八億九千八百三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營運所得現金上升及出售資產，現金由二零一一年的七百九十二億披索(十八億美元)增加至八百零四億披索(十九億美元) ■ 部分被資本開支由三百一十二億披索(七億二千一百六十萬美元)增加至三百六十四億披索(八億六千五百萬美元)抵銷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LDT錄得之綜合債務淨額為十九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十七億美元為多。包括Digital約五億美元債務在內的債務總額為二十九億美元。債務總額逾70%將於二零一五年或之後到期，46%以美元為貨幣單位。計及其以披索為單位的借貸、對沖狀況及所持有的美元現金，債務總額中只有34%未有對沖。





資本管理

股息

PLDT連續第六年派發其100%核心溢利淨額作股息。PLDT董事會宣派經常末期股息每股60披索(1.4美元)，履行PLDT派發70%核心溢利淨額的承諾。此外，PLDT董事會根據其於年底進行「回顧」之政策，批准特別股息每股52披索(1.2美元)，而每股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將獲派合共112披索(2.7美元)。連同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60披索(1.4美元)，年內股息總額為每股172披索(4.1美元)，相等於派發二零一二年100%的核心溢利淨額。

股份回購

PLDT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批准一項股份回購計劃，可回購最多五百萬股股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LDT已回購二百七十萬股股份為庫存股份，每股平均價為二千三百八十八披索(五十七美元)。根據已批准的股份回購計劃，PLDT仍可適時自市場回購最多二百三十萬股股份。

投資於MediaQuest Holdings, Inc. (「MediaQuest」) 之菲律賓預託證券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PLDT宣布透過ePLDT投資六十億披索(一億四千二百六十萬美元)於MediaQuest的新發行菲律賓預託證券，PLDT將因此持有MediaScape的40%經濟權益。MediaScape以CignalTV品牌經營家庭直播收費電視業務。MediaQuest為PLDT Beneficial Trust Fund之全資擁有實體，其於媒體資產的主要投資包括TV5及CignalTV。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PLDT宣布透過ePLDT進一步投資於媒體業，ePLDT將投資三十六億披索(八千七百七十萬美元)於SatVentures的40%經濟權益，SatVentures則持有MediaScape其餘60%經濟權益。ePLDT亦將投資十九億五千萬披索(四千七百五十萬美元)於Hasting Holdings的100%經濟權益，而Hasting Holdings則持有菲律賓三大主要報章Philippine Star、Philippine Daily Inquirer及BusinessWorld的少數股東權益。

此等投資為PLDT擴闊PLDT集團分銷平台的整體策略之其中一部份，藉此提升PLDT透過集團廣闊之寬頻及流動網絡提供多媒體內容的能力。

無線業務

PLDT集團的綜合流動電話用戶群增加10%至六千九百九十萬名(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千三百七十萬名)，相當於按用戶數目計佔菲律賓整體流動電話市場約68%及按收入計則約61%。Smart及Digitel的綜合預付用戶人數上升9%至六千七百六十萬名，佔其流動電話用戶總數目97%。後付用戶人數上升18%至二百三十萬名，佔菲律賓市場最大份額。

於二零一二年年底，菲律賓流動電話的滲透率(一機多卡計算在內)約為105%。

數碼固線及無線寬頻用戶總數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底增加11%至三百三十萬名(包括約七十萬名Digitel寬頻用戶)，佔菲律賓寬頻用戶市場約64%。

無線業務服務收入由一千零二十一億披索(二十四億美元)↑15%至一千一百七十四億披索(二十八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計入Digitel全年財務業績 無線寬頻及流動網絡瀏覽收入增加 部份被Smart的流動電話話音收入減少抵銷
無線業務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五百五十四億披索(十三億美元)↓2%至五百四十四億披索(十三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津貼、銷售及宣傳以及減省僱員開支增加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由54%下跌至4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下跌 部份由於合併Digitel的28%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Smart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維持於51%

無線業務一直推行多項市場推廣計劃以增加其收入，包括推出具競爭力的優惠以穩定每名用戶平均收入、擴充後付業務、提高用戶忠誠程度及加強品牌差異。

固線業務

PLDT固線用戶的人數較上一年度下跌5%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的二百一十萬名。

由於PLDT於零售及企業兩個市場的佔有率均最高，其於固線市場持續佔領先地位。

固線業務服務收入由五百八十八億披索(十四億美元)↑4%至六百一十三億披索(十五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合併Digitel全年財務業績，固線業務收入增加三十三億披索(七千八百四十萬美元) 數碼固線及企業數據收入增加二十六億披索(六千一百八十萬美元)，而當地轉駁服務收入則增加七億四千九百萬披索(一千七百八十萬美元) 部份被國際長途電話服務收入下跌四億九千八百萬披索(一千一百八十萬美元)及國內長途電話服務收入減少四億三千九百萬披索(一千零四十萬美元)抵銷
固線業務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二百二十七億披索(五億二千五百萬美元)↓10%至二百零三億披索(四億八千二百四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由於三十億披索(七千一百三十萬美元)的減省僱員成本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由39%下跌至3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下跌 反映Digitel較低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反映收入組合出現變化，利潤較高的舊有收入來源由利潤較低的新收入來源取代

固線網絡已提升至新世代的IP通訊網絡，其已大幅擴充的網絡容量容許PLDT提供更佳話音、數據及其他服務。PLDT將集中向HOME及ENTERPRISE兩大客戶界別提供全新特製服務。

商業流程外判

PLDT將其商業流程外判業務整合於SPI Global下，其中包括知識處理方案及客戶關係管理。

服務收入由八十六億披索(一億九千八百六十萬美元)↑15%至九十九億披索(二億三千五百三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由於內容服務增加及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起計入Laserwords的收入，知識處理方案的收入增加15%，以及於當地銷量上升以致客戶關係管理服務的收入增加15%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十六億披索(三千七百萬美元)↑33%至二十一億披索(四千九百九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服務收入的增幅高於總開支的增幅，當中包括補償及福利開支由五十一億披索(一億一千七百九十萬美元)增加9%至五十五億披索(一億三千零七十萬美元)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由18%上升至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受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增長所帶動 反映針對高價值服務、更高座位使用率、規模效益及地區策略奏效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PLDT公佈同意向Asia Outsourcing Gamma Ltd.(一間由CVC Capital Partners控制的公司)出售其商業流程外判業務。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第二季或之前完成。商業流程外判業務因此已被分類為已終止業務。

Meralco

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 (「PCEV」(一間Smart擁有99.7%權益的附屬公司))擁有Beacon Electric(一間與MPIC共同擁有的特殊項目公司)50%權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eacon Electric擁有Meralco約48.3%權益。

Meralco為菲律賓最大之公用供電公司，擁有特許權可於呂宋大部份地區供電至二零二八年。特許權範圍的生產值約佔菲律賓當地生產總值的一半。Meralco佔菲律賓總電力銷售逾半。為協助滿足殷切的電力需求及控制高昂的電力成本，以及尋找新增長來源，Meralco現正投資於發電項目。其重要夥伴Redondo Peninsula Energy, Inc.現時正按進度興建兩座各可負荷300兆瓦以燒煤為主的發電廠，並將於二零一六年開始運作。

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Meralco PowerGen現正與日本Chubu Electric合作，在Quezon進行一項燃燒液化石油氣的發電廠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Meralco PowerGen宣布透過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FPM Power」)收購GMRE的70%權益。Meralco PowerGen持有FPM Power 40%權益，而第一太平則持有其餘60%權益。

有關Meralco於二零一二年之表現及收購GMRE之詳情，載於MPIC一節內。

二零一三年展望

PLDT預期業績將於二零一三年重拾增長，核心溢利指引將為三百八十三億披索或較二零一二年高十億披索。儘管流動電話業務市場的競爭仍具挑戰性，PLDT的收入市場份額已見趨穩定。由於網絡轉型計劃已完成，二零一三年的資本開支預計將顯著下降，有助PLDT維持於整體市場的領導地位，並預期寬頻網絡用戶的趨升速度將加快。持續致力將Digitel/Sun與集團整合可提升協同效益及效率。隨著整頓業務組合繼而出售商業流程外判業務，PLDT期待可參與更多多媒體及內容方面的業務。

PLDT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PLDT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42.08披索(二零一一年：43.24披索)兌1美元。PLDT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然而，PLDT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百萬披索	2012	2011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35,454	31,697
優先股股息 ⁽ⁱ⁾	(51)	(599)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35,403	31,098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2,987	7,212
— 其他	(5,498)	(2,765)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32,892	35,545
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 ⁽ⁱⁱⁱ⁾	(1,108)	126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PLDT溢利淨額	31,784	35,671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12年：42.08披索及2011年：43.24披索	755.3	825.0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12年：25.6%及2011年：26.1%	193.1	215.0

(i) 第一太平之溢利淨額於扣除優先股股息後列賬。

(i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二零一二年之調整三十億披索為資產減值準備二十九億披索及分佔Meralco之非經常性虧損一億披索。二零一一年之調整七十二億披索為資產減值準備七十億披索及分佔Meralco之非經常性虧損五億披索，部份被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三億披索所抵銷。
- 其他：該調整主要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而作出應計PLDT溢利淨額代扣稅之款項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收購PLDT額外2.7%權益而確認若干無形資產的攤銷有關。

(i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溢利貢獻
八千六百一十萬美元**

股價表現



業務回顧 – MP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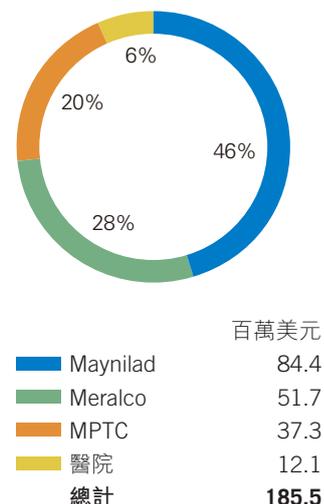
MPIC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營業額			溢利		
	2012	2011	%變動	2012	2011	%變動
供水	377.4	318.4	+18.5	199.4	165.0	+20.8
收費道路	161.2	149.5	+7.8	82.2	73.4	+12.0
醫院	122.2	42.5	+187.5	20.0	4.6	+334.8
公司營運開支	-	-	-	(8.1)	(14.9)	-45.6
總計	660.8	510.4	+29.5			
分部業績				293.5	228.1	+28.7
財務成本淨額				(81.0)	(68.4)	+18.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6.3	40.0	-9.3
除稅前溢利				248.8	199.7	+24.6
稅項				(20.5)	(11.5)	+78.3
年內溢利				228.3	188.2	+21.3
非控制性權益				(142.2)	(120.0)	+18.5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86.1	68.2	+26.2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MPIC的基建組合包括以下資產提供供水、供電、收費道路及醫院服務：

二零一二年營運溢利貢獻

- 在Marubeni Corporation – Nippon Koei Co. Ltd.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收購Maynilad 20%實際權益後，MPIC持有Maynilad的52.8%權益
- Beacon Electric的50.0%權益，而其則擁有Meralco的48.3%權益
- MPTC 99.9%權益，而其則擁有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MNTC」)的67.1%權益及Tollways Management Corporation的46.0%權益
- Medical Doctors, Inc.(「MDI」)的33.4%權益
- Colinas Verdes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CVHMC」)的100%權益，其為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CSMC」)的營運商
- Riverside Medical Center, Inc.(「RMCI」)的51.0%權益
- Davao Doctors Hospital, Inc.的34.9%權益
- East Manila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的100%權益，其為Our Lady of Lourdes Hospital(「OLLH」)的營運商
- Asian Hospital, Inc.(「AHI」)的85.6%權益，而其則擁有Asian Hospital and Medical Center的100%權益



MPIC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增加26%至八千六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六千八百二十萬美元)，反映其所有業務的貢獻增加，以及MPIC總公司的營運開支和財務成本淨額減少。

綜合核心溢利淨額由五十一億披索(一億一千八百萬美元)↑28%至六十五億披索(一億五千五百二十萬美元)

- Maynilad、Meralco、MPTC及醫院分別佔MPIC綜合經營溢利貢獻之46%、28%、20%及6%
- 反映因水費及收費用水量增加，Maynilad的貢獻由三十一億披索(七千一百七十萬美元)增加15%至三十六億披索(八千四百四十萬美元)
- 因銷量增加及收回當地特許權稅之金額，Meralco的貢獻由十七億披索(三千九百萬美元)增加29%至二十二億披索(五千一百七十萬美元)
- 因行車量上升及利息成本下降，MPTC的貢獻由十五億披索(三千三百六十萬美元)增加8%至十六億披索(三千七百三十萬美元)
- 醫院的貢獻由二億四千八百萬披索(五百七十萬美元)增加104%至五億零七百萬披索(一千二百萬美元)
- MPIC總公司的營運開支和財務成本淨額減少

綜合呈報溢利淨額由五十一億披索(一億一千七百萬美元)↑26%至六十四億披索(一億五千一百八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核心溢利淨額增加，惟部份被Maynilad、Beacon及MPIC總公司於二零一二年的再融資成本撥備抵銷

收入由二百二十一億披索(五億一千零四十萬美元)↑26%至二百七十八億披索(六億六千零八十八萬美元)

- 反映Maynilad的水費及收費用水量上升、MPTC的行車量上升及醫院分部因二零一一年所收購的醫院帶來的全年貢獻

股份配售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MPIC透過以每股4.6披索(0.113美仙)配售十三億三千萬股新股份，集資六十一億披索(一億五千零七十萬美元)，資金將用於擴充現有的投資及潛在新項目，包括CAVITEX、NAIA Expressway II、CALA Expressway及Cebu-Mactan Airport。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PIC錄得之綜合債務為四百三十六億披索(十一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四百億披索(九億一千二百九十萬美元)上升9%，主要反映MPIC總公司提取借貸以為其於CAVITEX的投資提供部份融資。

股息

MPIC董事會宣佈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0.02披索(0.049美仙)，較二零一一年的末期股息上升33%。連同中期現金股息每股0.012披索(0.029美仙)，全年股息合共每股0.032披索(0.078美仙)，上升28%。

Maynilad

Maynilad持有特許經營權至二零三七年，於馬尼拉市西部營運輸水及排污系統，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十七個省市服務的人口達九百六十萬人。二零一二年內，Maynilad投資七十億披索(一億六千六百三十萬美元)於其輸水系統，其中七億四千萬披索(一千七百六十萬美元)用於改善及擴充其廢水及污水服務。Maynilad系統目前向其96%客戶提供二十四小時供水服務，供水水壓至少達每平方英寸七磅的客戶則接近100%。



核心溢利淨額由六十億披索(一億三千八百八十萬美元)↑13%至六十八億披索(一億六千一百六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水費及收費用水量上升
呈報溢利淨額由五十九億披索(一億三千六百四十萬美元)↑9%至六十四億披索(一億五千二百一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核心溢利淨額上升的淨影響，因服務特許權資產自二零一三年起由按直線法改為產量法攤銷引致遞延稅項資產撤銷，以及無就提前退休計劃作出撥備
收入由一百三十八億披索(三億一千八百四十萬美元)↑15%至一百五十九億披索(三億七千七百四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收費用水量及收費用戶均上升7%及實際水費上升9%
平均無收入用水由47.8%下跌至43.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維修漏水點、修復水管、提升水壓及供水的管理效益 ■ 上述行動每日可減少浪費超過一億二千萬公升用水
總收費用水量由四億零五百萬立方米↑7%至四億三千三百萬立方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收費用戶增加7%
收費用戶總數由1,005,350戶↑7%至1,073,508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新接駁水管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Maynilad就下一期重訂水費收費基準向監管機關提交其修訂業務計劃。審閱程序現正進行中，審閱重點為資本開支計劃及現金狀況，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完成。

年內，Maynilad收購於Albay、Bulacan、Nueva Vizcaya及Nueva Ecija擁有大量供水及輸水項目的Philippine Hydro (PH) Inc.之100%權益。Maynilad亦收購Subic Water and Sewerage Co. Inc.的10%權益。

MPIC透過其附屬公司MetroPac Water Investments Corporation與Manila Water Corporation合作投資一項為宿霧市用水區(Metro Cebu Water District)大量供水的項目，根據一項三十年期的合約，供水量為每日三千五百萬公升，為約二百四十萬人提供供水服務。

Meralco

於二零一二年內，Meralco的電力銷售量上升7%至32,771百萬千瓦小時，升幅受工業客戶的需求上升11%、商業客戶的用量上升6%及住宅客戶需求上升5%帶動。

供電電費由每千瓦小時1.59披索下降2%至每千瓦小時1.56披索，平均客戶零售收費增加6%至每千瓦小時9.64披索，反映發電收費上升10%及稅項及整體費用上升14%。發電、輸電及供電費用分別佔客戶電費單58%、10%及16%，而系統損耗費用則佔6%，其餘10%則為稅項及整體費用。

系統損耗由一年前的7.35%降至7.04%，反映Meralco繼續致力改善減少系統損耗措施奏效，以及盜電情況持續減少。Meralco將繼續投資於特許權範圍的供電系統，該範圍的生產值佔菲律賓當地生產總值超過一半。



<p>核心溢利淨額由一百四十九億披索(三億四千四百六十萬美元)↑9%至一百六十三億披索(三億八千七百四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銷量增加7% ■ 收回當地特許權稅之金額
<p>呈報溢利淨額由一百三十二億披索(三億零五百三十萬美元)↑29%至一百七十億披索(四億零四百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核心溢利淨額上升及各項撥備減少及確認減持Rockwell Land Corporation權益之非經常性收益
<p>核心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由10.4%下降至9.4%</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供電收費減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eralco的綜合債務維持於二百四十六億披索(五億九千九百三十萬美元)，反映個別債務以平均利率5.7%的較優惠條款重新融資。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第一太平與Meralco的全資附屬公司Meralco PowerGen Corporation(「Meralco PowerGen」)宣佈，以現金作價六億新加坡元(約四億八千八百萬美元)向GMR Infrastructure收購GMRE之70%權益，其為一家正於新加坡裕廊島(Jurong Island)興建一間發電廠的公司，並承諾對此項目進一步作出六千萬新加坡元(約四千九百萬美元)之股本貢獻。收購GMRE之70%權益將以內部資源提供所需資金。第一太平持有合營投資公司FPM Power的60%權益，而Meralco PowerGen則擁有其餘40%權益。GMRE的複循環燃燒渦輪發電項目包括兩座各能負荷400兆瓦以天然氣為燃料的渦輪設施，並預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投產。此項目之其餘30%權益將由Petronas Power Sdn Bhd繼續持有，其為馬來西亞之國有燃油及燃氣公司之附屬公司。

Meralco繼續致力降低電力成本、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服務的可靠程度。年內，其與供電商已簽訂多項全新具高成本效益的長期供電協議，供電量可達2,880兆瓦。發電方面，Meralco為Redondo Peninsula Energy, Inc.的控權合營夥伴，該公司正

按計劃建造兩座各能負荷300兆瓦以燒煤為主的發電廠，並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開始運作。其現時正研究兩項產能各可達1,500兆瓦的液化天然氣項目，Atimonan項目或會與Chubu Electric合作發展，並可能於二零一八年或之前投產，而Tabangao項目則或會與蜆殼(Shell)合作，並可能於二零一九年或之前投產。其他計劃包括試行預繳電費計劃、增加新增值服務、加強成本管理及採用創新科技。

MPTC

MPTC透過其擁有67.1%權益之MNTC及擁有46.0%權益之TMC營運North Luzon Expressway(「NLEX」)、SCTEX、Subic Freeport Expressway及CAVITEX。NLEX的特許經營權持續至二零三七年，SCTEX的特許經營權持續至二零四三年，而CAVITEX的已建路段之特許經營權持續至二零三三年，其延長路段則至二零四六年。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MPTC透過訂立一項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二日生效的協議管理CAVITEX，擴展其收費道路組合，CAVITEX是一條連接CAVITEX至Laguna的十四公里長收費道路，每日平均車輛流量為九萬輛。



核心溢利淨額由十五億披索(三千四百七十萬美元)↑6%至十六億披索(三千八百萬美元)	■ 主要由於車輛流量增長，及利息及營運開支減少
呈報溢利淨額由十三億披索(三千零一十萬美元)↑17%至十五億披索(三千五百六十萬美元)	■ 反映核心溢利淨額上升及並無於二零一一年計入之投入增值稅作出撥備
收入由六十五億披索(一億四千九百五十萬美元)↑5%至六十八億披索(一億六千一百二十萬美元)	■ 反映平均每日車輛流量上升3%、行駛路程增加及商用車輛比例增加(商用車輛支付的每輛車道路收費較私家車和公共巴士為高)
核心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前盈利由四十一億披索(九千四百八十萬美元)↑7%至四十四億披索(一億零四百六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收入增加及有效控制營運及維修開支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MPTC全資擁有附屬公司Metro Pacific Tollways Development Corporation透過其附屬公司MNTC與Bases Conversion and Development Authority(「BCDA」)就接管SCTEX的特許經營權簽立修訂協議。MNTC繼續與BCDA及菲律賓政府合作以完成接管SCTEX。MPTC計劃投資四億披索(九百七十萬美元)用以整合SCTEX及NLEX，從而方便駕駛者輕易往返兩條快速公路。

菲律賓政府最近宣佈批准興建兩條高架快速公路，其將連接南北收費道路系統。MPTC的接駁道路(Connector Road)項目為一條四線高架快速公路，將連接Harbour Link及呂宋南部。為競投程序而準備的詳細建築工程圖則及設計已大致完成，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內獲授予有關項目。

MPTC預計接駁道路將容許商用車輛往返馬尼拉市而不會違反貨車的使用限制，將來往各系統的行車時間由現時逾一小時縮短至不多於20分鐘，預期南北收費道路系統的行車量將會增加。

醫院

MPIC的醫院組合於菲律賓三大群島提供世界級水平服務，包括專診、治療及預防性醫療服務。醫院部門包括在馬尼拉市的Makati Medical Center、CSMC、OLLH及Asian Hospital，在Bacolod市的Riverside Medical Center，以及在達沃市的Davao Doctors Hospital，提供約1,800張床位。

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合共有4,546名認可醫生及顧問以及3,291名學員。

<p>核心溢利淨額由五億五千九百萬披索(一千二百九十萬美元) ↑29%至七億二千二百萬披索(一千七百二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組合中加入AHI及其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 部份被主要來自加入AHI而增加的折舊、財務成本及所得稅抵銷
<p>呈報溢利淨額由六億七千四百萬披索(一千五百六十萬美元) ↑6%至七億一千五百萬披索(一千七百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長較核心溢利淨額低，反映MDI於二零一一年向MPIC出售CVHMC取得的收益
<p>收入由八十五億披索(一億九千六百六十萬美元) ↑34%至一百一十三億披索(二億六千八百五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組合中加入AHI以及OLLH、RMCI及MDI的強勁表現

醫院部門正進行收購設有150張床位的DLSMC及另一間位於呂宋規模相若的醫院，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完成收購。此部門繼續評估各投資機會，透過收購其他位於菲律賓策略性地區的醫院以擴展業務，目標為於十五間醫院提供合共三千張床位服務。

此部門繼續投放資源以改善其各醫院的基礎建設、設備及設施，善用其技術及專業知識以擴充服務及提升營運效率，以及尋求與策略性夥伴合作的機會。



二零一三年展望

由於經濟增長，加上持續監控成本，預期MPIC所有業務的盈利將維持強勁增長。預期醫院部門將透過收購持續增長，同時藉著持續提升效益，推動盈利能力上升。MPTC將隨著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內接管SCTEX，繼續整合其多條高速公路，並且為業務繼續尋求新收費道路投資項目。Maynilad將提高其廢水處理業務的資本開支，並且尋求投資於當地其他供水項目，藉以繼續其供水業務之內部增長。Meralco的供電業務將受惠於持續經濟增長，其將繼續尋找更多機會投資於發電業務。

整體而言，預期MPIC於二零一三年的盈利將可再創新高，增長有助MPIC透過逐步提高股息派發率，提升股東回報。

MPIC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MPIC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42.08披索(二零一一年：43.24披索)兌1美元。MPIC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然而，MPIC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百萬披索	2012	2011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6,388	5,059
優先股股息 ⁽ⁱ⁾	(4)	(5)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6,384	5,054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76	(109)
— 其他	(388)	(2)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6,072	4,943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 ⁽ⁱⁱⁱ⁾	66	151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MPIC溢利淨額	6,138	5,094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12年：42.08披索及2011年：43.24披索	145.9	117.8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12年：59.0%及2011年：57.9%	86.1	68.2

(i) 第一太平之溢利淨額於扣除優先股股息後列賬。

(i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上之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二零一二年之調整七千六百萬披索主要為MPIC母公司、Maynilad及Beacon Electric的債務再融資成本合共七億四千七百萬披索，部份被Meralco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的精算收益四億九千一百萬披索及MPIC母公司撥回資產撥備一億五千萬披索所抵銷。二零一一年之調整一億零九百萬披索主要為分佔Meralco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的精算收益七億五千八百萬披索，部份被分佔Meralco之非經常性虧損二億八千九百萬披索、MPTC提前終止貸款之開支二億二千一百萬披索以及有關Maynilad提前退休計劃的開支一億一千三百萬披索所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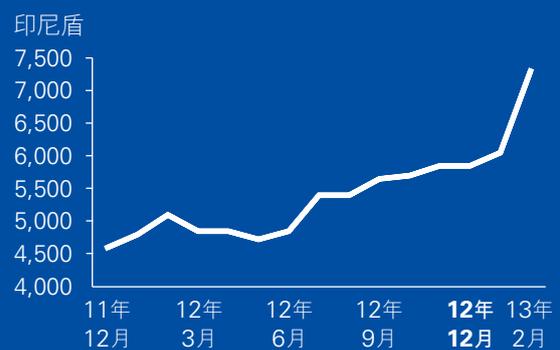
(i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Indofood
THE SYMBOL OF QUALITY FOODS

**溢利貢獻
一億七千零一十萬美元**

股價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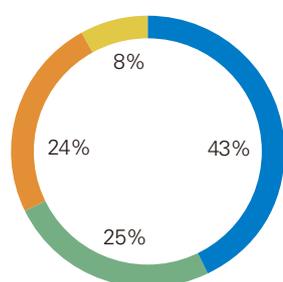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 Indofo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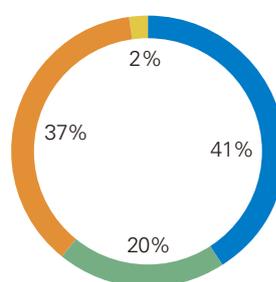
Indofood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營業額			溢利		
	2012	2011	%變動	2012	2011	%變動
品牌消費品						
– 麵食	1,622.6	1,542.3	+5.2	249.6	255.9	-2.5
– 乳製品	410.8	421.5	-2.5	25.8	23.9	+7.9
– 零食	159.7	134.1	+19.1	11.3	7.7	+46.8
– 食品調味料	124.3	107.9	+15.2	6.7	4.3	+55.8
– 營養及特別食品	52.4	55.5	-5.6	3.3	5.5	-40.0
– 分部間對銷	(73.4)	(64.7)	+13.4	-	-	-
小計	2,296.4	2,196.6	+4.5	296.7	297.3	-0.2
Bogasari 農業業務	1,696.6	1,683.2	+0.8	144.7	111.8	+29.4
– 種植園	893.1	968.0	-7.7	231.8	362.1	-36.0
– 食用油及油脂	1,021.2	1,034.0	-1.2	41.2	17.2	+139.5
– 分部間對銷	(437.6)	(565.2)	-22.6	-	-	-
小計	1,476.7	1,436.8	+2.8	273.0	379.3	-28.0
分銷	418.8	398.4	+5.1	15.3	15.5	-1.3
分部間對銷	(558.5)	(541.3)	+3.2	-	-	-
總計	5,330.0	5,173.7	+3.0			
分部業績				729.7	803.9	-9.2
財務成本淨額				(40.9)	(49.3)	-17.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8)	(0.1)	+3,700.0
除稅前溢利				685.0	754.5	-9.2
稅項				(180.0)	(181.6)	-0.9
年內溢利				505.0	572.9	-11.9
非控制性權益				(334.9)	(394.4)	-15.1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170.1	178.5	-4.7

二零一二年營業額*



二零一二年經營溢利



	百萬美元
品牌消費品	2,286.6
Bogasari	1,337.6
農業業務	1,287.0
分銷	418.8
總計	5,330.0

	百萬美元
品牌消費品	296.7
Bogasari	144.7
農業業務	273.0
分銷	15.3
總計	729.7

* 分部間對銷後

Indofood連續第八年錄得破記錄業績，所有四項互補策略性業務之銷售額均錄得增長，包括品牌消費品、Bogasari、農業業務及分銷。Indofood為一間縱向綜合食品公司，營運業務由生產原材料至品牌消費品，並分銷至印尼全國逾二億三千萬人口的市場。

Indofood對本集團的貢獻下跌5%至一億七千零一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億七千八百五十萬美元)，主要反映印尼盾兌美元的平均匯率下跌7%，部份被核心溢利淨額的增加所抵銷。

核心溢利淨額由三萬二千億印尼盾(三億六千零三十萬美元)↑3%至三萬三千億印尼盾(三億四千七百七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除農業業務外，Indofood集團所有業務均錄得最佳的業績 農業業務表現較遜，令非控股權益之應佔溢利減少 惟部份被營運開支上升所抵銷
溢利淨額由三萬一千億印尼盾(三億五千一百二十萬美元)↑6.0%至三萬三千億印尼盾(三億四千七百二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核心溢利淨額上升
綜合銷售淨額由四十五萬三千億印尼盾(五十二億美元)↑10%至五十萬一千億印尼盾(五十三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受所有業務組別的銷量增加推動，銷售額均有所上升 品牌消費品、Bogasari、農業業務及分銷分別佔銷售額的43%、25%、24%及8%
毛利率由27.8%下降至27.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由於棕櫚產品及橡膠價格下降以及生產成本上升，令種植園分部表現較遜
綜合營運開支由五萬七千億印尼盾(六億五千零五十萬美元)↑17%至六萬七千億印尼盾(七億一千三百四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由於僱員相關開支隨薪金上調以及僱員人數增加而上升，運費及處理開支隨銷量增加而上升，以及廣告及宣傳開支上升
除利息及稅項前之盈利率由15.1%下降至13.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毛利率下降以及營運開支上升所致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由0.02倍升至0.06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債務淨額增加與主要用於進口原材料的應付信託收據增加有關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ndofood錄得之債務總額為十五萬三千億印尼盾(十六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底的十三萬七千億印尼盾(十五億美元)為多。此總額中，七萬億印尼盾(七億美元)將於二零一三年內到期。餘下的八萬三千億印尼盾(九億美元)將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九年到期。

新投資

Indofood集團透過下列策略性交易擴充其業務組合：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ICBP及Asahi成立合營公司，於印尼製造及銷售非酒精類飲料。預期此合營項目將於十二至十八個月內開始商業運作。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ICBP與Tsukishima Foods Industry Co., Ltd(「Tsukishima」)簽訂諒解備忘錄以進軍增值食用油及油脂產品市場，例如為烘烤食品、糖果糕點及餐飲業界製造及銷售各類植物牛油產品、奶油餡料、麵糊調整劑及其他食用油及油脂衍生產品。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IndoAgri訂立一項協議收購Companhia Mineira de Açúcar e Álcool Participações(「CMAA」)50%權益，作價約一億四千三百四十萬巴西雷亞爾(七千一百七十萬美元)。CMAA在巴西從事蔗糖、乙醇及熱電聯產行業。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第二季完成。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Indofood收購China Minzhong Food Corporation Limited(「CMFC」)合共29.3%權益，總作價約一億九千五百二十萬新加坡元(一億五千九百六十萬美元)。CMFC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具領導地位的綜合蔬菜加工商，具備培植、加工及銷售實力，其於新加坡上市。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SIMP及其附屬公司Lonsum投資合共三千三百億印尼盾(三千四百一十萬美元)以取得MPM之79.7%實益權益。MPM為一間投資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在東加里曼丹省從事工業林木種植園業務，業務總面積達七萬三千三百三十公頃。

品牌消費品業務

品牌消費品集團包括麵食、乳製品、零食(包括餅乾)、食品調味料以及營養及特別食品。

Indofood之麵食部門為全球最大的即食麵生產商之一。其在印尼設有十五間生產廠房，在馬來西亞有一間生產廠房，合併年產能約一百五十八億包。Indomie、Supermi、Sarimi、Sakura、Pop Mie、Pop Bihun及Mi Telur Cap 3 Ayam均是受歡迎的Indofood品牌。

乳製品部門PT Indolakto為印尼最大乳製品生產商之一，以旗艦品牌Indomilk生產煉奶、經超高溫處理之牛奶、經消毒處理之瓶裝牛奶、已殺菌液態奶及奶粉。其他品牌包括雪糕品牌Indoeskrim以及牛油品牌Orchid。於印尼，每年的人均乳製品消耗量維持於約十一至十二公升的低水平。隨著人均收入上升、生活模式轉變以及消費者對乳製品的營養價值越趨關注，年內的需求持續上升。為滿足增長需求，Indolakto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完成興建一所新廠房，令年產總量增加約20%。



零食部門憑藉其領先品牌Chitato與Lays(馬鈴薯薯片)及Qtela(木薯及大豆薯片，以及卷曲狀蝦片)，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餅乾則以Trenz及Wonderland品牌作推廣。由於現有產品銷量增長，加上推出新產品，銷售額持續上升。

食品調味料部門製造多種烹調產品，其中即食調味料及辣椒醬最受歡迎。此部門亦生產醬油、茄醬及其他佐料。

營養及特別食品部門以兩個主要品牌Promina(針對高檔市場)及SUN(以大眾市場為目標)生產幼兒及兒童食品，以及孕婦及哺乳母親奶品。

銷售額由十九萬二千億印尼盾(二十二億美元)↑12%至二十一萬六千億印尼盾(二十三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各分部(除營養及特別食品外)的銷售額均上升 ■ 銷量增長帶動銷售額增加
銷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麵食銷量由一百一十一億包增加10%至一百二十一億包 ■ 乳製品銷量由二十八萬一千八百公噸增加3%至二十九萬零四百公噸 ■ 零食銷售由二萬三千五百公噸增加24%至二萬九千二百公噸 ■ 食品調味料銷量由七萬七千九百公噸增加11%至八萬六千七百公噸 ■ 營養及特別食品銷量由一萬四千七百公噸下跌2%至一萬四千四百公噸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13.7%降至13.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營運開支上升，尤其是僱員相關開支以及廣告及推廣開支增加

Bogasari

Bogasari於印尼營運已逾三十年，長期以來均為Indofood集團的成員公司，其麵粉磨坊位於雅加達及泗水。Bogasari為當地及國際市場生產小麥麵粉及意大利麵食。其小麥麵粉品牌包括Cakra Kembar、Segitiga Biru、Kunci Biru及Lencana Merah，而意大利麵食品牌則包括La Fonte。此集團亦自設航運隊伍，擁有兩艘巴拿馬極限型貨船及五艘輕便極限型裝卸貨船，主要用作自澳洲及北半球的供應商運送小麥至印尼。此外，其亦營運一間生產聚丙烯袋的包裝廠。

銷售額由十四萬七千億印尼盾(十七億美元)↑8%至十五萬九千億印尼盾(十七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食用麵粉銷量上升8.5% ■ 被平均售價因全球小麥價格下跌而輕微下降抵銷
食用麵粉銷量由二百四十萬公噸↑8.5%至二百六十萬公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內部及外部需求均有所上升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6.6%增加至8.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平衡市場份額及盈利的策略

因每年的人均小麥消耗量約為二十六千克，與鄰近國家比較依然偏低，故預期麵粉行業將可持續增長。由於現代快餐特許經營日漸受歡迎，加上相關生活模式改變，尤其於年輕一代，都市化亦將加快此行業的增長。然而，隨著新經營者相繼加入，競爭將可能越趨激烈。



農業業務

農業業務集團包括兩部份：種植園及食用油及油脂業務，其透過Indofood擁有於新加坡上市的附屬公司IndoAgri之59.7%權益，IndoAgri則擁有於印尼上市的附屬公司SIMP之72.0%權益，而SIMP則擁有於印尼上市的附屬公司Lonsum之59.5%權益，經營農業業務。農業業務集團為印尼品牌煮食油市場的領導者，及為全世界最低成本的棕櫚油生產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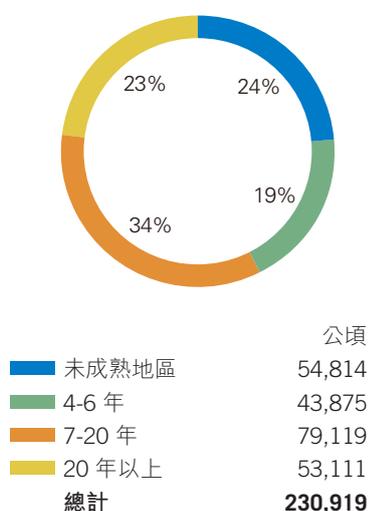
農業業務集團為縱向綜合業務，生產多個具領導地位的棕櫚油食品產品。其經營業務涵蓋整道價值鏈，由研究及開發、培植棕櫚種子及棕櫚種植，至研磨、提煉、品牌經營及推廣煮食油、植物牛油、起酥油及其他棕櫚油衍生產品。其亦營運橡膠樹、甘蔗、可可豆及茶樹等種植園。

種植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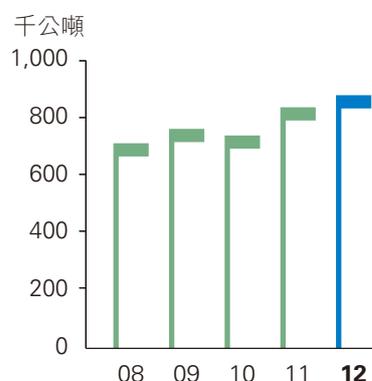
SIMP及Lonsum的綜合已種植面積為二十六萬八千七百二十五公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底的二十五萬四千九百八十九公頃增加5%。油棕櫚為其主要農作物，而43%的油棕櫚樹齡為七年以下。油棕櫚的已種植總面積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底的二十一萬六千八百三十七公頃增加6%至二十三萬零九百一十九公頃。鮮果實串核仁生產增加6%至二百九十七萬三千公噸，而棕櫚原油生產增加5%至八十八萬公噸。

此部門亦營運三萬七千八百零六公頃面積以種植其他農作物，包括橡膠樹、甘蔗、可可豆及茶樹。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已種植橡膠樹總面積為二萬一千八百零二公頃，已種植甘蔗面積為一萬二千三百三十三公頃，已種植其餘農作物面積為三千六百七十一公頃。此部門營運二十一所棕櫚油磨坊，每年處理產能合共四百九十萬公噸鮮果實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SIMP位於Riau省的兩個莊園及一所油棕櫚磨坊榮獲Roundtable on Sustainable Palm Oil認證，反映其對實踐持續營運方面的承擔。有關的認證令農業業務集團的已認證棕櫚原油產量增加五萬三千公噸，令集團的總認證產量增加至二十四萬八千公噸或佔二零一二年的總產量約28%。

油棕櫚種植園年齡分析



棕櫚原油產量



食用油及油脂

此部門製造煮食油及油脂，並以多個品牌推廣有關產品以供出口及內銷。Bimoli及Simas Palmia為印尼具領導地位的煮食油及植物牛油品牌。此部門亦生產天然椰油及其衍生產品，大部份產品出口至美國、歐洲及亞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部門的提煉產能為每年一百四十萬公噸棕櫚原油，此部門大部份的需求均來自種植部門生產的油棕櫚。

<p>銷售額由十二萬六千億印尼盾 (十四億美元) ↑10% 至十三萬九千億印尼盾 (十五億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棕櫚原油及食用油及油脂產品銷量上升 ■ 二零一二年度首次涵蓋整個甘蔗壓榨季度，來自蔗糖業務之貢獻上升
<p>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23.6% 下跌至17.2%</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棕櫚原油及橡膠價格下降以及生產成本及營運開支上升，令種植園分部表現較遜
<p>銷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棕櫚原油銷量維持於八十二萬九千公噸 ■ 於雅加達的新提煉廠增加提煉產能，令食用油及油脂銷量上升5% ■ 蔗糖銷售量上升114%至六萬二千公噸，與產量上升一致



農業業務集團的擴充焦點為種植新油棕櫚樹及甘蔗。其已於加里曼丹完成興建一所新棕櫚油磨坊，其每小時處理產能為四十公噸鮮果實串，並另已擴充位於中爪哇的蔗糖研磨及提煉廠的產能至每日四千公噸甘蔗。位於雅加達Tanjung Priok的新提煉廠的灌瓶及植物牛油廠房之擴充已於二零一二年首季竣工。

農業業務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的策略及擴充計劃包括增加種植新油棕櫚樹及甘蔗、擴充棕櫚原油產能及提升供應鏈之基礎建設。

分銷

分銷集團為Indofood全面食品方案營運鏈的一個重要部份，其擁有印尼最廣泛的存貨點分銷網絡。其分銷Indofood的大部份消費產品及第三方產品至整個島國。Indofood透過其位於零售店舖高度密集地區的存貨點，確保產品供應充足，並提升其市場滲透率及服務水準。為進一步提升產品能見度及供應充足度，分銷集團聘用商戶及推銷員，並與其委託人進行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

<p>銷售額由三萬五千億印尼盾 (三億九千八百四十萬美元) ↑13% 至三萬九千億印尼盾 (四億一千八百八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反映大部份主要產品之銷量上升
<p>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穩定於3.6%</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銷售額上升

分銷集團將更善用其分銷系統以增加在農村地區的滲透率，並繼續內部監控以確保提升成本效益。其銷售團隊將加強與零售商溝通，加深了解以迎合客戶需求，而其採購隊伍亦會確保產品在零售店的能見度高企。



二零一三年展望

Indofood往後仍會專注於持續增長業務，並提升公司的價值。Indofood於二零一二年建立了平台以加快增長，並銳意借助此平台，參與印尼將出現的各項商機。Indofood亦將繼續擴展海外業務。其將致力透過增加於農業業務的投資以確保取得穩定而持續的主要原材料供應，並同時加強與小持份者及農民的互利關係。

Indofood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Indofood的業績主要以印尼盾計算，平均匯率為9,392印尼盾(二零一一年：8,762印尼盾)兌1美元。Indofood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印尼盾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因此，Indofood以印尼盾呈報的業績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完全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十億印尼盾	2012	2011
按印尼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3,261	3,077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	51
—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1)	91
— 匯兌會計	54	54
— 其他	(132)	(87)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3,182	3,186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 ⁽ⁱⁱ⁾	6	29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ⁱⁱ⁾	1	(91)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Indofood溢利淨額	3,189	3,124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12年：9,392印尼盾及2011年：8,762印尼盾	339.5	356.5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12年：50.1%及2011年：50.1%	170.1	178.5

(i) 印尼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上之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二零一一年之五百一十億印尼盾之調整為有關將SIMP分拆上市的成立人稅項四百二十億印尼盾及資產減值準備九十億印尼盾。
-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Indofood按歷史成本基準計算其種植園(生物資產)價值。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規定，種植園價值須按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計算。該等調整與年內種植園之公平價值變動有關。
- 匯兌會計：此調整項目為有關撥回所攤銷的匯兌虧損，有關匯兌虧損以往被Indofood撥作若干施工中固定資產的資本，調整原因是原本撥作資本之匯兌虧損已被第一太平撤除。
- 其他：調整主要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而作出應計Indofood溢利淨額代扣稅之款項及撥回種植園攤銷有關。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Indofood的種植園在其估計使用年期進行攤銷。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規定，種植園價值須按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計算。

(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經扣除有關稅項)及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溢利貢獻
一千三百八十萬美元

股價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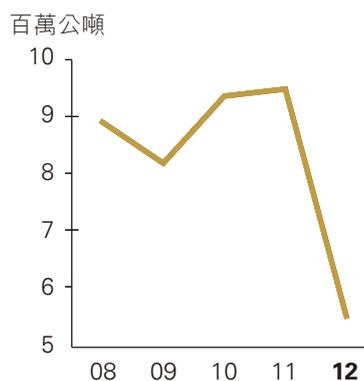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 Phile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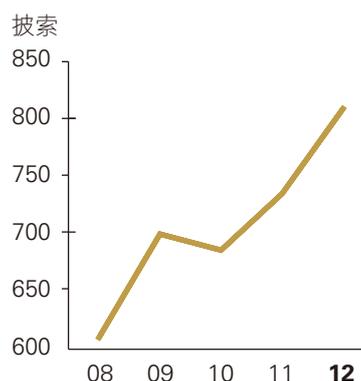
Philex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營業額			溢利		
	2012	2011	%變動	2012	2011	%變動
採礦	212.3	363.3	-41.6	29.8	164.6	-81.9
燃油及燃氣	5.8	12.9	-55.0	2.5	8.7	-71.3
總計	218.1	376.2	-42.0			
分部業績				32.3	173.3	-81.4
財務收入淨額				0.3	1.2	-75.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0.1)	(1.1)	-90.9
除稅前溢利				32.5	173.4	-81.3
稅項				(5.1)	(63.8)	-92.0
年內溢利				27.4	109.6	-75.0
非控制性權益				2.4	(1.4)	-
股東應佔溢利				29.8	108.2	-72.5
平均股權(%)				46.3	46.3	-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13.8	50.1	-7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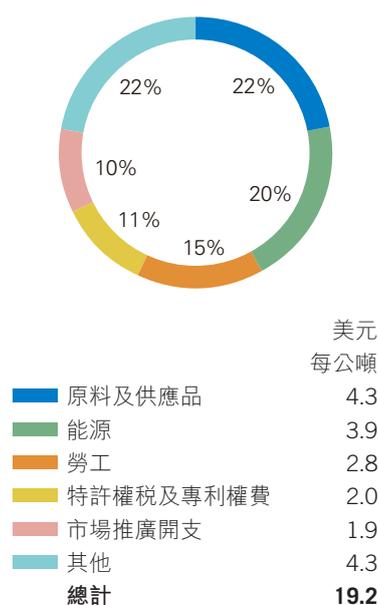
礦產碾磨量



每公噸礦產碾磨量之經營成本



每公噸礦產碾磨量之營運成本



Philex的天然資源業務包括：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的金屬相關資產

- Philex Gold Philippines, Inc.的100%權益
- Silangan Mindanao Mining Co., Inc.的100%權益

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的能源相關資產

- Brixton Energy & Mining Corporation (「Brixton Energy」)的100%權益
- FEC Resources, Inc.的51.2%權益
- Forum Energy的48.8%權益，其則擁有勘探許可證第七十二號服務合約之70.0%權益
- Pitkin Petroleum Plc的18.5%權益

* 第一太平直接持有其11.4%權益，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第一太平的一間菲律賓聯號公司)持有其5.4%權益，而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則持有其64.8%權益。

Philex為本集團帶來的溢利貢獻減少72%至一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千零一十萬美元)，主要由於尾礦池兩條排放儲水的其中一條地下水道在不受控制的情況下洩漏水及殘渣後，礦場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關閉。採礦運作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暫時恢復運作四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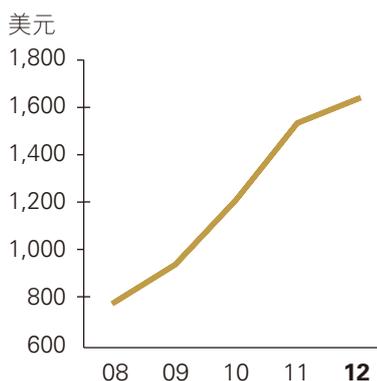


其二零一二年的財務表現因Padcal礦場暫停運作而受到重大影響。二零一二年的礦產總碾磨量下跌至五百五十萬公噸(二零一一年：九百五十萬公噸)，平均質量為每公噸含黃金0.507克(二零一一年：0.564克)及每公噸含銅0.224%(二零一一年：0.221%)。黃金質量下降及生產期短至七個月(二零一一年：十二個月)導致精礦產量減少42%至四萬零五百六十二乾公噸(二零一一年：六萬九千六百一十三乾公噸)。黃金產量下跌49%至七萬一千二百九十七盎司(二零一一年：十四萬零一百一十三盎司)，而銅產量則下跌41%至二千二百三十萬磅(二零一一年：三千八百萬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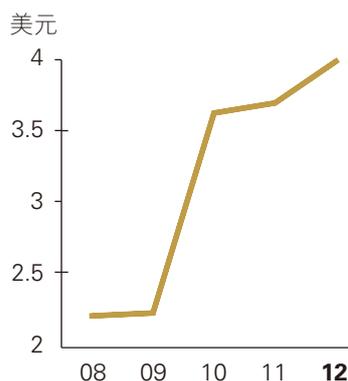
營運期內，黃金的平均變現價上升7%至每盎司一千六百三十八美元(二零一一年：每盎司一千五百三十六美元)，而銅的平均變現價則上升8%至每磅3.99美元(二零一一年：每磅3.70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Philex獲第一太平提供可達二億美元的融資，並已提取一項十一億披索(二千六百八十萬美元)的貸款，為勘探及開發Silangan項目和修復Padcal礦場受尾礦洩漏事件影響的範圍提供資金。

黃金每盎司平均價



銅每磅平均價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hilex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十七億披索(四千零六十萬美元)，以及包括向第一太平借入的貸款及短期銀行貸款共十五億披索(三千五百三十萬美元)。

核心溢利淨額由五十六億披索(一億二千八百八十萬美元)↓69%至十七億披索(四千零五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Padcal礦場業務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停產
由溢利淨額五十八億披索(一億三千三百五十萬美元)轉為溢利淨額二億二千五百萬披索(五百三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Philex Petroleum呈報虧損淨額八億七千六百萬披索(二千零八十萬美元)，而二零一一年則呈報溢利淨額四億七千六百萬披索(一千一百萬美元) ■ 反映非經常性費用淨額的影響，包括就Padcal礦場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在不受控制的情況下發生洩漏的費用和罰款及修復成本作出十一億披索(二千六百一十萬美元)撥備、就Brixton Energy的煤炭業務撇銷三億七千四百萬披索(八百九十萬美元)，以及撇減Philex Petroleum於Forum Energy第四十號服務合約內的一億二千三百萬披索(二百九十萬美元)投資
營運收入由一百六十一億披索(三億七千三百一十萬美元)↓43.4%至九十一億披索(二億一千七百一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Padcal礦場停產，導致全年產量下跌 ■ 黃金質量下降，惟影響部份受黃金的變現價上升所抵銷 ■ 黃金收入佔總收入54%，銅則佔42%，而銀、石油及煤則佔其餘4%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八十九億披索(二億零四百七十萬美元)↓88%至十億披索(二千四百四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營運收入下跌 ■ 由於在礦場關閉期間繼續僱用員工，因此Padcal礦場的維持成本很高，達九億零八百萬披索(二千一百六十萬美元)
營運成本及開支由八十二億披索(一億八千九百六十萬美元)↓30.5%至五十七億披索(一億三千五百五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礦產碾磨量下跌，反映七個月的營運期
每公噸礦產碾磨量之營運成本由七百三十五披索(17.0美元)↑10%至八百零九披索(19.2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見上文
資本開支(包括勘探成本)由三十四億披索(七千八百六十萬美元)↑17.6%至四十億披索(九千五百一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Padcal礦場的額外資本開支 ■ 反映Silangan項目開發前期所需的額外開支

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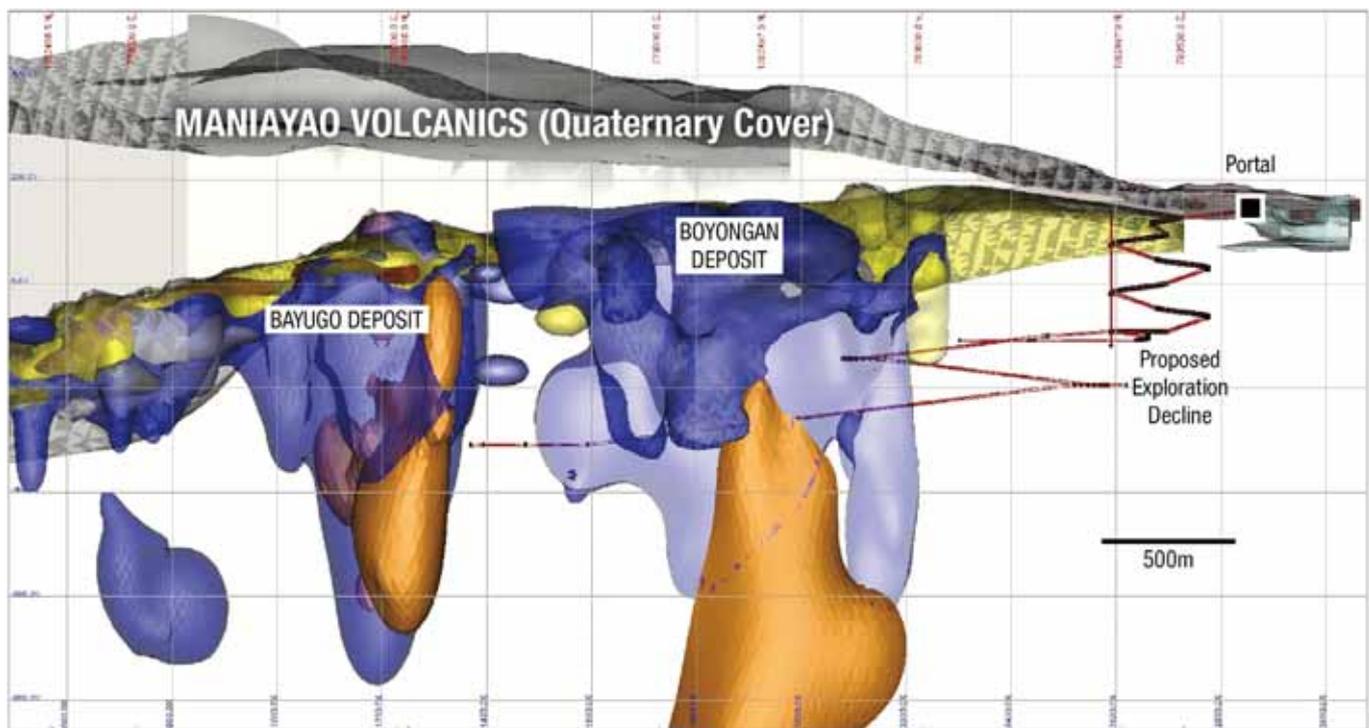
由於Padcal礦場停產，Philex董事會不宣派二零一二年的末期股息。中期股息每股0.11披索(0.003美元)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派發，派息比率為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核心溢利淨額的25%，或二零一二年全年核心溢利淨額的32%。

Silangan項目

此金銅礦藏發展項目位於菲律賓棉蘭老島北部之Surigao del Norte，其包括Boyongan和Bayugo礦藏。由於第三個礦藏Kalayaan產業鄰近Bayugo礦藏，現正進行勘探，稍後將由與Manila Mining Corporation組成的合營企業發展，因此此項目可包括Kalayaan產業。

繼澳洲SRK Perth製作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發表的獨立礦資源評估報告後，遵照菲律賓礦物報告守則(Philippine Mineral Reporting Code)對Silangan項目中Boyongan及Bayugo礦藏進行的礦體資源之評估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初完成。評估報告是按每磅銅2.75美元及每盎司黃金900美元的金屬價格而作出，銅等值截止點為0.5%。較早前，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南非的Independent Resources Estimations(「IRES」)所完成Boyongan的可行性前期研究報告中指出，根據其報告上的假設，開發Boyongan礦藏無論在技術上及財務上均可行，其已證實的礦儲量為六千五百八十萬公噸，平均質量為每公噸含1.39克黃金及0.87%銅。

Silangan項目的估計資本開支為十二億美元，大部份將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使用。垂向的挖掘工程正在進行。其最後可行性研究報告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前完成。



下表為Padcal礦場與Silangan項目最新的礦產資源及已證實儲量數據：

	Padcal礦場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Silangan項目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	
		Boyongan	Bayugo
資源(百萬公噸)	136 ⁽ⁱ⁾	273 ⁽ⁱⁱ⁾	125 ⁽ⁱⁱ⁾
黃金(克/每公噸)	0.51	0.72	0.66
銅(%/每公噸)	0.24	0.52	0.66
含銅量(千磅)	727,000	3,120,000	1,820,000
含黃金量(盎司)	2,250,000	6,300,000	2,700,000
銅等值 ⁽ⁱⁱⁱ⁾ 截止點(%)	0.36	–	–
銅等值截止點(%)	–	0.50	0.50
已證實儲量(百萬公噸)	72.6		
黃金(克/每公噸)	0.40		
銅(%/每公噸)	0.21		
可得銅量(千磅)	275,000		
可得黃金量(盎司)	683,000		
銅等值 ⁽ⁱⁱⁱ⁾ 截止點(%)	0.317		

(i) 量度

(ii) 量度及指示

(iii) 銅等值= %銅+ 0.64 x 克/公噸黃金；金屬價格：銅每磅3.00美元，黃金每盎司1,500美元；金屬資源：82%銅，72%黃金

Bulawan礦場

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Bulawan礦場合共生產四十六萬七千盎司黃金，其後因金價低而停產。Philex一直勘探此礦場的附近地區以擴大目前所顯示的餘下資源一千七百五十萬公噸礦產，平均質量為每公噸含黃金2.25克。其現正進行地質鑽探工程，集中於不同範圍測試深層系統及淺層鑽探，已於十七個洞穴鑽探合共4,944米。

勘探許可證第七十二號服務合約

此項目位於菲律賓海西部的Reed Bank Basin。於二零一一年進行的二維及三維地震活動錄得的最佳的資源估計，顯示區內蘊藏二萬六千億立方呎天然氣及六千五百萬桶石油，分類為備用資源(Contingent Resources)，以及八萬八千億立方呎天然氣及二億二千萬桶石油，分類為推斷資源(Prospective Resources)。一項已籌劃之鑽探活動(估計開支為七千五百萬美元)受延遲，因菲律賓及中國關係目前陷於僵局。此項目獲菲律賓政府批准延至二零一五年八月。

二零一三年展望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在Philex向菲律賓之MGB支付十億披索(約二千五百萬美元)的尾礦費用後，Philex獲MGB批准恢復Padcal礦場運作，為期不得超過四個月，為第三號尾礦池採取補救措施。Philex已就尾礦洩漏意外收取保險賠款二千五百萬美元。Philex預期在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前完成補救工作後，預期可恢復全面正常運作。

Silangan項目將繼續全面發展，以完成其前期可行性研究及後期發展，以趕及在二零一七年投產。

Philex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Philex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42.08披索(二零一一年：43.24披索)兌1美元。Philex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然而，Philex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百萬披索	2012	2011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225	5,771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1,363	(213)
– 資產重估增值之折舊	(255)	(386)
– 就銷售礦產產品所確認之收入	24	50
– 其他	(219)	(557)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1,138	4,665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 ⁽ⁱⁱ⁾	117	10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Philex溢利淨額	1,255	4,675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12年：42.08披索及2011年：43.24披索	29.8	108.1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12年：46.3%及2011年：46.3%	13.8	50.1

(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上之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類並另行列示。二零一二年之調整十四億披索主要為就其第3號尾礦池意外洩漏水及殘渣而引起的費用及罰款所作之撥備九億零三百萬披索及受影響地區的復墾成本一億七千九百萬披索、Brixton的資產減值準備三億七千四百萬披索及Forum Energy就遞延勘探成本所作出之減值準備一億二千三百萬披索，部分被提前終止對沖合約的收益二億一千六百萬披索所抵銷。二零一一年之調整二億一千三百萬披索為因失去對一項投資的重大影響力而將其由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重新分類至可供出售資產而產生的收益三億九千七百萬披索，部份被資產減值以及其他準備一億八千四百萬披索所抵銷。
- 資產重估增值之折舊：按照一項已作出之有關Philex於被收購當日的公平價值評估，若干重估增值調整已被計入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當中。此調整項目乃按其被重估後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平價值而確認所附加之折舊。
- 就銷售礦產產品所確認之收入：Philex按礦產產量確認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規定在確認收入時須達到若干條件(其中包括將產品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移交買方，以及對售出產品並無保留一般涉及擁有權及實際控制權的持續管理參與)。
- 其他：該調整主要與就本集團直接分佔Philex Petroleum業績而作出之調整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而作出應計Philex溢利淨額代扣稅之款項有關。

(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主席函件

親愛的股東

第一太平剛經歷了轉變的一年。本公司創辦人林紹良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日逝世，終年九十七歲，本公司成立逾三十載，至今成為東南亞卓越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第一太平目前的市值高於五十億美元，憑藉我們的營運公司於區內的業務並受惠於區內的增長，我們對可持續此優勢滿懷信心。

第一太平於過去三十二年來經歷多番變遷，但「創建長期價值」這特性歷久不變。Indofood最近成立的各项合營公司及投資項目將提升其作為印尼卓越縱向綜合食品公司的地位，正如我們內部所言，其產品包括從土中種植至端上餐桌上食用。Indofood的農業業務從內部增長及收購活動取得穩定增長。PLDT仍是菲律賓最大的電訊公司，用戶數目持續增加，其十六億美元的兩年期資本開支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完成，使其準備就緒迎接新一代的數據寬頻增長。我們的基建投資公司MPIC於盈利創新高後，資金充裕足以應付新增長及新投資所需。我們的金銅採礦公司Philex正克服其於二零一二年停產的難關，並穩步發展其Silangan項目（於菲律賓少數世界級採礦項目之一）。我們於新加坡發電公司之新投資將於二零一四年開始提供現金流。

展望二零一三年及以後，我們的附屬及聯號公司均有信心可持續增長。第一太平的現金流強勁，足以派發二零一二年經常性溢利的29%予股東作為股息，此為新高的派息率。我們的股份回購計劃繼續進行，可動用不多於經常性溢利10%的資金回購及註銷股份，藉此提升股東持有每股股份的價值。

儘管較發達的市場仍存在不明朗因素，我們對區內可持續強勁增長仍具信心。第一太平集團公司對未來審慎樂觀。



林達生

主席

謹啟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函件

親愛的股東

本集團各營運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年度確立其使命的重要里程碑，致力改善客戶之生活及業務增長，為股東創建利益。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二年之發展將可為未來的增長增設一個平台。

菲律賓最大之電訊服務供應商PLDT剛完成一項主要網絡現代化計劃，加上其於二零一一年與Digitel及Sun Cellular合併，為增長奠定基礎。菲律賓是發展迅速之國家，隨着PLDT持續為該國大部份菲律賓人提供經濟實惠且優質之電訊服務，其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重拾盈利增長。

我們之基建投資公司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MPIC」)之各項業務均錄得盈利增長，使其業績創歷史新高。菲律賓最大之供電商Meralco連續第四年錄得盈利增長，其服務客戶數目創新高，而系統耗損則跌至歷史新低。菲律賓最大之供水商Maynilad之盈利錄得雙位數字增長，並繼續尋找於新供水項目的投資機會。從事收費道路業務之Metro Pacific Tollways在車輛流量及盈利方面均錄得增長，並於十二月完成於CAVITEX（馬尼拉市南部一條沿海高速公路）的投資。隨着我們持續於醫院業務的新投資，加上內部增長強勁，醫院業務之溢利貢獻上升一倍。

MPIC於二零一二年為進行其他基建投資作好充分準備，其力圖贏取菲律賓政府公私營伙伴計劃之其他項目。

Philex於去年八月停止Padcal礦場之生產，現正按步恢復運作，其正全速發展於棉蘭老島(Mindanao)北部新開發之Silangan採礦項目，當該項目於二零一七年開始投產時將可為Philex之盈利及前景帶來顯著的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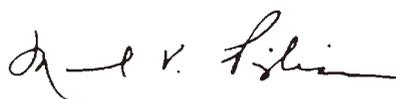
印尼最大之縱向綜合食品公司Indofood連續第八年錄得破記錄之收入及盈利，因其所有業務之銷售額均上升。印尼經濟增長強勁且穩定，我們預期Indofood各業務於二零一三年可持續錄得內部增長。



展望未來，我們對Indofood各計劃之前景感到樂觀，其中包括與Asahi合營之非酒精類飲品業務、與Tsukishima合營之烘烤食品業務，以及最近投資之其他業務，如其最近購買福建省閩中有機食品有限公司(China Minzhong Food Corporation Limited)之股份及投資於巴西生產糖及乙醇之公司。

本集團各營運公司為取得持續增長作好充份準備。PLDT用戶數目繼續增加，隨着可支配收入上升，菲律賓將更快發展為一個數碼國家。MPIC擁有可持續取得內部增長及投資新基建項目的穩健基礎。我們最近於新加坡GMRE之投資將可於二零一四年開始派發股息，並確立第一太平發電業務附屬公司FPM Power為有競爭力的公司，可為亞洲新興市場之電力需求提供服務。Philex繼續如期開發Silangan項目，預計其業務可從Padcal中止運作而逐漸復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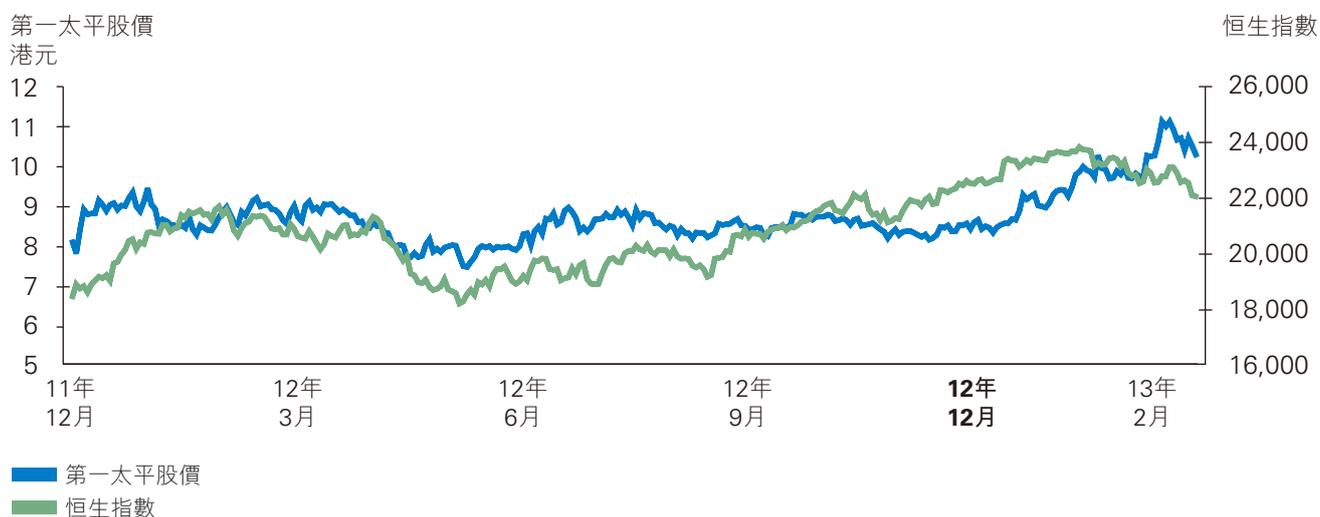
第一太平於二零一三年繼續透過內部增長及投資新項目，提升本公司之價值。我們明白，唯獨透過承諾締造長遠價值，方能向持份者履行承諾，改善生活及延續過往錄得之盈利及股價增長。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謹啟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第一太平股價與恒生指數比較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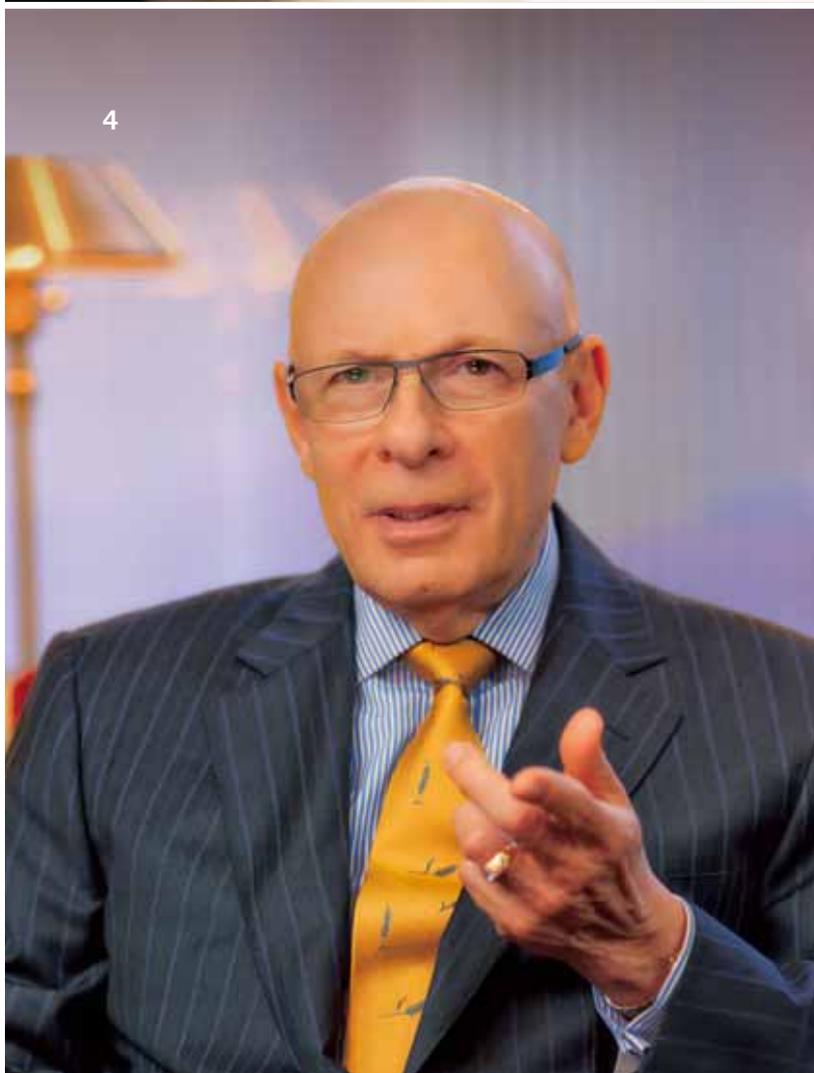
2



3



4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董事會

林逢生¹

主席

六十四歲，出生於印尼。林氏畢業於英格蘭薩里的Ewell County Technical College。彼為三林集團總裁兼行政總監，以及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及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並於多家公司擔任專員及董事。

林氏於多家跨國公司出任顧問會成員。彼曾任GE International Advisory Board成員，現為以德國為基地之保險公司ALLIANZ Group顧問會成員及Rabobank Asia之食品及農業業務顧問會(Food & Agribusiness Advisory Board)成員。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亞洲企業領袖協會(Asia Business Council)。

林氏為林紹良之子。彼自一九八一年起為第一太平董事，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起出任主席一職。

彭澤仁²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六十六歲，出生於菲律賓。彭氏以優異成績取得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並於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華頓學院(Wharton School)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彭氏曾在馬尼拉任職於菲律賓的Philippine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nsultants Inc. (PHINMA)，並曾於香港的Ban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美國運通銀行工作。彭氏其後於一九八一年五月創立第一太平。

自第一太平於一九八一年創立以來，彭氏於一九九九年之前一直擔任常務董事之職。彭氏其後獲委任為執行主席，並出任該職至二零零三年六月，繼而出任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在印尼，彭氏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之總裁專員。在菲律賓，彭氏現擔任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PLDT)、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MPIC)、Manila Electric Company (Meralco)、ePLDT, Inc.、Smart Communications, Inc.、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前稱Pilipino Telephone Corporation)、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Medical Doctors, Inc. (Makati Medical Center)、Davao Doctors, Inc.及Colinas Verdes Corporation (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Mediaquest Holdings, Inc.及Associated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 (TV 5)之主席。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菲律賓總統府向彭氏頒授Komandante等級之Order of Lakandula勳銜，嘉許彭氏對該國作出之貢獻。彼亦獲菲律賓管理協會(Management Association of the Philippines)選為二零零五年最佳管理人(Management Man of the Year 2005)。彭氏於二零一零年獲Far Eastern University頒發理科榮譽博士學位，並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二年獲菲律賓Holy Angel University、Xavier University及聖北達大學(San Beda College)頒發人文科學榮譽博士學位。彼曾為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信託委員會主席，以及華頓學院監督委員會會員。彭氏現任東盟商業顧問議會(the ASEAN Business Advisory Council)成員。

在公職方面，彭氏現任Philippine Business for Social Progress (PBSP)、PLDT-Smart Foundation Inc.、One Meralco Foundation,

Inc.、Philippine Disaster Recovery Foundation (PDRF)主席及Philippine Business for Education (PBED)董事。彼亦為聖北達大學及於Panganga的Holy Angel University信託委員會主席。

在運動方面，彭氏為MVP Sports Foundation, Inc.主席、Samahang Basketbol ng Pilipinas總裁及菲律賓國家拳擊協會(Amateur Boxing Association of the Philippines) (ABAP)主席。

黎高臣³

執行董事

五十七歲，出生於蘇格蘭。黎氏畢業於肯特大學，在英格蘭及威爾斯以及在香港取得律師資格。彼為Forum Energy Plc執行主席、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之專員，以及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及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之董事，上述公司均為第一太平集團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投資之公司。

黎氏亦為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五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為禮德齊伯禮律師行之高級合夥人並成立企業及商務部門，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期間擔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董事會高級顧問。

黎氏於企業融資及跨境交易，包括合併及收購、區域性電訊、債務及股本市場、企業重組及中國企業私有化方面均擁有廣博經驗。黎氏於二零零三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唐勵治⁴

執行董事

七十三歲，出生於美國。唐氏取得紐約大學理學士學位及Fairfield University理學碩士學位。唐氏曾出任多個高級及行政管理職位，其中包括Crocker Bank之企業副總裁以及美國Olivetti Corporation及Fairchild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常務董事。

唐氏其後創辦國際管理及顧問公司EA Edwards Associates，此公司專於制定策略及改善生產力範疇，辦事處遍及歐美及中東。

唐氏於一九八七年加入第一太平為執行董事，負責策略規劃及企業重組，引領集團進軍電訊及科技業。彼現時負責掌管第一太平之企業策略，並帶領集團之策略規劃及企業發展活動。唐氏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彼亦為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於加拿大的FEC Resources Inc.及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之Forum Energy Plc之董事。唐氏亦出任菲律賓Asia Society之信託人，並為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的非黨派智囊組織the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東南亞區域之顧問委員會成員。彼曾任美國東盟策略委員會(the U.S. ASEAN Strategy Commission)委員。

Napoleon L. Nazareno

非執行董事

六十三歲，出生於菲律賓。Nazareno先生於宿霧之University of San Carlos取得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於Asian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IM)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在法國楓丹白露的European Institute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完成INSEAD行政課程。

於一九七三年，Nazareno先生於Phimco Industries, Inc.擔任軟包裝部產品助理經理，於一九八一年加入跨國公司Akerlund & Rausing擔任署理產品經理。彼於一九八九年出任Akerlund & Rausing(菲律賓)總裁兼行政總監。Nazareno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間出任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總裁兼行政總監。

Nazareno先生於一九九八年擔任Smart Communications, Inc. (Smart)的流動電話附屬公司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前稱Pilipino Telephone Corporation)總裁兼行政總監。於二零零零年擔任Smart的總裁兼行政總監，其後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母公司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總裁至今。Nazareno先生亦為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之董事，並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起至二零一二年為GSM Association Worldwide之董事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陳坤耀教授

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六十八歲，出生於香港及曾就讀香港大學及牛津大學。陳教授現為亞洲衛星電訊及九龍倉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教授曾擔任香港嶺南大學校長、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教授及董事、香港消費者委員會主席、香港行政局議員及立法局議員。陳教授現為香港大學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傑出院士，及香港公開大學榮譽教授。陳教授於一九九三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范仁鶴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六十三歲，出生於香港。范先生持有史丹福大學工程學士銜及統籌學碩士銜，及麻省理工學院管理科學碩士銜。

范先生曾任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主管中國工業業務。范先生於退休前，為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為該公司發展成為中國垃圾發電行業領軍企業作出重大貢獻。

范先生現為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及希慎興業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珠海中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上市的公司)、Suntech Power Holdings Co., Ltd.(一家於紐約上市的公司)及Goodman Group(一家於澳大利亞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范先生並為AustralianSuper(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退休基金)的亞洲諮詢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梁高美懿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六十歲，出生於香港。梁氏持有香港大學經濟、會計及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梁氏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退休前，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及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於一九七八年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梁氏在HSBC Holdings Plc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擔任多個重要職位。彼亦曾任在香港上市之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及和記黃埔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氏曾任恒生管理學院及恒生商學書院校董會主席，以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擔任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諮詢委員會委員及投資委員會主席。

梁氏為大珠三角商務委員會委員、醫院管理局大會成員及財務委員會成員、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成員、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委員，以及銀行業覆核審裁處成員。彼亦為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成員及財務委員會成員、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成員，以及香港公益金執行委員會主席。梁氏現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顧問

Graham L. Pickles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五十六歲，出生於澳洲。彼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Pickles先生於分銷及科技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在亞洲及大洋洲之資訊科技及電訊業管理多項分銷業務，在行內年資逾二十年。

Pickles先生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Asia Pacific Brands India Limited主席。彼曾任Tech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之行政總監，Tech Pacific於一九九七年被第一太平出售前為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Pickles先生亦曾任Hagemeyer N.V.(第一太平擁有其控股權益至一九九八年)之執行委員會成員。Pickles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唐駿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五十歲，出生於中國。唐氏為Gaotime Corporation主席兼行政總監，亦為微軟(中國)有限公司榮譽總裁。

唐氏曾任新華都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兼行政總監，並曾任於納斯達克上市之盛大互動娛樂有限公司總裁。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及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他曾分別擔任微軟中國公司總裁及微軟全球技術支援中心總經理。唐氏亦曾任微創軟件行政總監，該公司為微軟與上海市政府於二零零二年創辦的合營公司。唐氏於二零零九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林宏修

非執行董事

六十一歲，出生於印尼。林氏於澳洲新英格蘭大學(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取得經濟學士學位。林氏現為PT Indocement Tunggal Prakarsa Tbk副總裁專員，以及Pacific Industries and Development Limited及數家印尼公司之董事。林氏於一九八一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謝宗宣

非執行董事

五十五歲，出生於印尼。謝氏畢業於新加坡義安學院(Ngee Ann College)。彼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及PT Nippon Indosari Corpindo Tbk總裁專員、PT Indocement Tunggal Prakarsa Tbk董事及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顧問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林紹良

榮譽主席兼董事會顧問

九十七歲，出生於中國。林氏於去年逝世。彼於一九八一年至一九九九年二月期間出任第一太平主席之職，其後成為榮譽主席兼董事會顧問至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逝世為止。



高級行政人員

瑪亦玲¹

副董事

五十七歲，出生於菲律賓。瑪氏於University of Santo Tomas取得文學學士學位，並以優異成績取得University of the Philippines法律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一年獲得菲律賓大律師資格。彼於一九八零年加入菲律賓Sycip Salazar Hernandez and Gatmaitan Law Offices，並於一九八九年成為該公司的合夥人。

瑪氏於銀行、金融與證券、建設與基建、投資、併購、採礦及天然資源行業範疇擁有豐富之執業經驗。

彼現為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Philex Gold Philippine, Inc.、Silangan Mindanao Mining Company Inc.及Lepanto Mining Corporation之董事。瑪氏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加入第一太平。

利翊綽²

執行副總裁

集團財務總監

五十四歲，出生於英國。利氏於英國University of Newcastle Upon Tyne取得經濟及會計(榮譽)學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利氏於一九八四年調駐香港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曾任Hagemeyer Cosa Lieberman之財務職位，其後出任西門子建築技術公司(Siemens Building Technologies)之環球業務部管理人。彼為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及Forum Energy Plc之非執行董事。利氏於二零零六年加入第一太平。

林美仙³

執行副總裁

集團人力資源

五十八歲，出生於香港。林氏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暨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所頒發之文憑。彼於一九八三年加入第一太平。

吳漢邦⁴

執行副總裁

集團財務

五十歲，出生於香港。吳氏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會計學專業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吳氏於一九八八年自香港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及商業顧問部轉投第一太平。吳氏於二零零二年五月獲委任為集團財務部執行副總裁前，曾任第一太平集團之集團司庫，並歷任集團多個高級財務職位。彼為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

任展弘⁵

執行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

四十七歲，出生於英國。任氏獲University of Connecticut頒發文學士學位，並於牛津大學St. Antony's College完成斯拉夫及東歐研究哲學碩士課程。彼曾任職財經記者多年，於一九九零年代初開拓及領導彭博於莫斯科分部達五年，其後加入道瓊斯，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在莫斯科及香港任職部門主管。任氏曾任匯豐銀行批發部亞太區企業傳訊主管。彼於二零一零年加入第一太平。

楊鴻祥⁶

執行副總裁

企業拓展部

三十六歲，出生於美國。楊氏於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華頓學院(Wharton School)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負責掌管集團的企業拓展活動，包括併購、策略性投資及其他業務組合擴展活動。楊氏曾任德意志銀行(Deutsche Bank)投資銀行部的董事，引領於亞洲的多元化產業企業融資服務。彼亦曾出任德意志銀行於美國及亞洲的併購部門董事，向客戶提供有關併購、撤資及槓桿投資的意見。楊氏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加入第一太平。

陳炳昌⁷

副總裁

集團財務

四十三歲，出生於香港。陳氏分別獲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士(榮譽)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執業會計師、特許財務分析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與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於多類商業活動，包括核數、會計、財務及管理範疇累積豐富經驗。陳氏於一九九六年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轉投第一太平。

張秀琼⁸

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

四十九歲，出生於香港。張氏分別獲洛杉磯加州大學(UCLA)及卡本代爾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頒授商業經濟學學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National Investor Relations Institute及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會員。彼於一九九七年由九龍倉有限公司及會德豐有限公司之企業傳訊部轉投第一太平。

李麗雯⁹

副總裁

公司秘書

五十五歲，出生於香港。李氏於加拿大McMaster University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於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公司管治與董事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資深會員。李氏於一九八七年加盟第一太平前任職於香港理工大學教務處。在此之前，曾任職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公司秘書部。李氏於二零零三年五月獲委任為第一太平公司秘書。

連子行¹⁰

副總裁

集團稅務及庫務

四十三歲，出生於香港。連氏獲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及Coventry University分別頒授管理科學碩士與經濟及統計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以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連氏於一九九八年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轉投第一太平，彼曾於該公司擔任稅務經理。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第一太平集團各公司透過我們廣泛及獲嘉獎的各項社區服務計劃繼續「於亞洲創建長期價值」，計劃主要涵蓋業務所在本土國之教育、環保、促進健康、改善生計及緊急應變範疇。本集團各公司均以最高道德責任標準營運業務，及保障並提升股東的利益。在危急或緊急情況下，本集團各項業務有責任向我們的社區確保能維持電訊、電力、用水、醫療、新聞及道路等重要服務。

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太平集團成立了一個有數百萬元資金的非政府組織IdeaSpace Foundation, Inc. (「IdeaSpace」)，幫助非裔企業家透過與環球信息技術公司建立合作關係，從中發展各項技術，並與我們的管理層分享及學習，將彼等的構思發展為成功的商業產品。

本集團各公司在企業社會責任及於社區／政府關係上各自制訂重點。於菲律賓，First Pacific Leadership Academy、IdeaSpace及MVP Sports Foundation聯同本集團各營運公司，為當地社區提供服務。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成立，其提供緊密聯繫的互相協調框架，旨在：

- 分享資料、資源及義工以達至集體效果；
- 排除不必要的重複及識別協同效益；及
- 展示第一太平集團為建設菲律賓的可信賴夥伴。

本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計劃配合各營運公司的核心業務。例如，PLDT/Smart透過其電訊平台提供教育、健康及政府方面的公眾服務；Meralco於鄉郊及電網以外地區提供電氣化服務；Maynilad幫助落後的社區取得食水；MPIC的各醫院將其醫療服務從其市場延伸至福利較少的地區；MPTC及Philex主要於其營運業務範圍內的落後社區提供援助。TV5 Foundation集中為大眾的醫療需求、災難準備及於危急情況時提供協助。第一太平集團所有於菲律賓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均以「Tulong Kapatid」的品牌進行，其涵義為「兄弟援助」。

作為菲律賓最大的企業之一，**PLDT**致力推廣災難準備、企業精神、社區建設、優質教育、公眾健康及環境潔淨。

透過其同意將六百個國家天氣機關的自動雨量壓力器共同設於其流動電話品牌Smart及Sun Cellular遍佈菲律賓群島的基站，為政府改善菲律賓颱風警報系統作出重大貢獻。

為響應颱風寶霞(Typhoon Pablo)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於棉蘭老島東南部所造成的破壞，PLDT與第一太平集團公司Meralco、MPIC、Maynilad及TV5合作，為颱風災民籌得超過一億披索(約二百四十萬美元)的善款。該等善款用作於災區提供即時救濟、食物及醫療服務，以及為被迫撤離重災區Davao Oriental的災民撥資興建住所。



在與本集團其他公司合作下，PLDT透過由IdeaSpace主辦的全國賽事，於菲律賓發起一項主要計劃，向開發科技新企業提供援助。IdeaSpace會為勝出的新企業提供資金及法律、物流與顧問協助，並促進該等企業將新技術投入市場。



此外，PLDT致力推動資訊及通訊科技教育。作為此活動的一部分，PLDT推行提升教師及學生資訊科技技術的計劃；提供獎學金及有關流動應用程序開發的培訓；及向合作社區提供電腦及互聯網連接設施。PLDT並且透過其流動電話業務單位Smart Communications，舉辦持續性活動，提倡開發網上內容及恰當使用社交媒體。同樣地，PLDT持續其醫療及牙科服務計劃，及繼續於菲律賓偏遠社區的醫療中心推出健康解決方案並幫助管理及將其藥物資料庫自動化。



MPIC於發展基建業務的目標上加以配合，透過MPIC Foundation的三個E：教育(Education)、環保(Environment)及經濟賦能(Economic Empowerment)，推行其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該基金現向Mano Amiga三十名最需要幫助的弱勢兒童提供教育及支援。除了MPIC的外展教育及獎學金計劃外，其僱員亦義務向基金參與者提供指導和鼓勵。海岸及水底清理運動以及提倡關注海洋環境及社區成長的可持續計劃現已踏入第五年(二零一三年)，並獲得當地及國際頒獎機構的多項嘉許。MPIC夥拍非政府組織Philippine Business for Social Progress合作推行為期兩年的經濟賦能計劃，為二十五個家庭提供合作平台，旨在提升他們於石工、木工、管道工及電工方面的技能，從而有機會承接MPIC集團公司的服務合約。



在印尼方面，Indofood的企業社會責任宗旨是每日為持份者帶來更美好的生活，其仍集中於：



- 建立人力資本
- 社區外展
- 強化經濟價值
- 保護環境
- 人類團結互助

除管理位於其種植區周圍的學校設施外，Indofood Sukses Makmur獎學金計劃為僱員就讀小學至大學本科的子女中的優異生提供獎學金。於二零一二年，約有三千九百名僱員子女獲得獎學金。此外，透過其與Karya Salemba Empat Foundation的合作，另外有二百七十名有經濟困難的學生獲得獎學金，他們同時參與Indofood領袖營五個級別的職業訓練。該領袖營旨在增強他們的創意及自信，同時培養紀律和愛國情操。所有獎學金的獲授人亦有機會透過不同的在職培訓及實習計劃，學習有關工作程序、系統及文化知識。

Indofood Riset Nugraha(「IRN」)自一九九八年起一直推行，為食品業的研究提供財務支持，著重改良食品質素及食品多樣化以支持國家的糧食安全。於二零一二年，IRN向四十四項合資格研究計劃提供經費。其亦提供閱讀室設施、課室發展計劃、援助伊斯蘭寄宿學校的電腦設施、教師培訓計劃以及為街童提供教育。

Indofood與衛生部、首席特使辦公廳(Office of the Presidential Special Envoy to the MDGs)及Global Alliance for Improved Nutrition(「GAIN」)、DSM及世界糧食計劃(「World Food Program」)攜手合作，共同為旨在降低幼兒死亡率及改善孕婦保健的千禧年發展目標(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提供支援。年內，Indofood透過向印尼東部地區一萬名營養不良嬰兒推行營養照料計劃，為世界糧食計劃的Laser Beam Project提供支援。Indofood亦與千禧年發展計劃大使共同推行「Pencerah Nusantara」(點亮群島)計劃，透過向社區派駐更多醫生及醫護人員，從而改善社區的健康服務。此外，SUN Mobile Nutrition Service Program繼續為當地社區的母親及嬰兒提供健康服務、諮詢及營養教育。

Indofood與SIKIB(Solidarity of United Indonesia Cabinet Wives)的合作計劃成功於蘇門答臘、加里曼丹及蘇拉威西島的種植園建設二十所設備完善的綜合式「Rumah Pintar」(智能房屋)及為小童及成人設立創新的非正規教育。

二零一二年的社區外展包括建設及修復房屋，以及社會及宗教活動。

在強化經濟價值的計劃中，Indofood為農戶及中小型企業提供合作計劃，以促進及推動當地社區的可持續經濟發展。其為農民的配偶及家庭成員以及其種植園僱員的家屬提供的培訓計劃在二零一二年持續進行，並同時提供有關管理油棕櫚／橡膠種植的培訓。

Bogasari Mitra Card為一項特別會員計劃，為約五萬三千名Bogasari的中小企合作伙伴提供培訓計劃、宣傳支援及協助其取得銀行貸款，以及投保消防、醫療及意外保險。

保護環境計劃方面，Indofood支持植樹，並於二零一二年種植超過一萬一千五百棵樹。共有三十間Indofood廠房獲環保管理評級。來自Indolacto廠房的乳品廢料經過處理後於Karawang用作牲畜飼料，而油棕櫚的果殼及纖維則用作六間即食麵廠房的可再生能源。

Indofood的人類團結互助計劃於發生災難時啟動，由其廚房為生還者以及於天災後參與有關工作的人員及義工提供食物。於二零一二年，Indofood的捐血計劃獲一萬三千六百名捐血者支持。



為致力建設可持續農業業務，Indofood的種植園營運單位強制：

- 於重植及發展新的種植園期間，其政策為不容許以燃燒方法清理耕地
- 實踐節能及推廣將碾磨時所排放的廢水及副產品轉為無機肥料以循環再用
- 保護生物多樣化及保育有高保護價值區域

Indofood種植園營運單位為Roundtable on Sustainable Palm Oil(「RSPO」)及Indonesian Sustainable Palm Oil(「ISPO」)的成員。Indofood集團二零一二年生產的八十八萬公噸棕櫚原油產量中的約28%已獲RSPO認證。RSPO認證包括下表所列歸納為八主項的三十九項標準及一百三十九項指標。Indofood集團正為其所有棕櫚原油產品獲取認證的承諾努力。

RSPO原則及標準概要：

原則	標準數目	印尼國家闡明指標	
		主要	次要
致力提高透明度	2	5	0
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	3	8	4
致力於長遠經濟及財務範疇的可行性	1	1	1
種植者及碾磨商使用適當及最佳方法	8	13	25
天然資源及生物多樣化方面的環保責任及保護	6	12	10
對受種植者及碾磨商影響的僱員、個人及社區作負責任的關顧	11	13	23
以負責任的準則培植新種植物	7	12	10
致力持續改善活動的主要範疇	1	1	1
總計	39	65	74

Philex的企業社會責任計劃以環境管理及發展社區為重點。其各採礦項目乃根據採礦業的最高道德業務常規，以及職業健康及安全標準營運。於尾礦池兩條地下排放儲水的其中一條水道在不受控制的情況下洩漏無毒儲水及殘渣後，Philex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自願暫停Padcal礦場運作。採礦運作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暫時恢復運作四個月。第三方顧問於環境研究的工作持續進行，重點放在清理及修復方面。有關工作包括進行中長期修復Balog Creek及Agno River受影響的地區及改善當地的生態環境。



為了使其各採礦項目於完成後的環境狀況較之前更佳，Philex於環境管理及保護方面作出長期承諾。除管理礦場、碾磨及蓄廢庫設施外，該等計劃亦涵蓋節約用水及保護分水嶺，以及保育其所處範圍內之森林。自一九八九年起，Philex於Padcal礦場二千二百九十公頃土地上種植了逾七百五十萬棵樹。其曾十度於菲律賓全國礦業安全及環保年度會議(Annual National Mine Safety and Environment Conference)上獲頒「最佳採礦植森企業」(Best in Mining Forest)榮譽。

Philex一直致力支持其業務所在地之社區。其與區內人士、原住民及當地政府單位的關係於維持可持續營運十分重要。就此，Philex的教育計劃包括興建及改善學校設施、提供獎學金及職業培訓資金。於二零一二年，該計劃向超過四千五百名小學以至大學學生頒發獎學金或助學金。



Philex於Padcal礦場的醫療護理計劃為社區內約六千二百名病人提供免費基本健康服務。Silangan項目區域內超過八千名社區人士亦受惠於Philex的醫療護理服務。

Philex的生計及就業改善計劃旨在透過為農林業、天然種植、咖啡豆生產及牲畜飼養活動提供技術及財務支援，以發展可自力更生的社區為宗旨。

其公共基建項目包括穩定斜坡及預防土壤侵蝕，以及興建及完善學校、教堂、由農場至市集的基建設施、步行橋樑、排水渠、水道系統及預防洪水泛濫。

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太平**總公司層面支持：

- Hope for Children
- 香港嶺南大學獎學金
-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獎學金計劃

第一太平於可行情況下進行廢紙回收及節約能源。

第一太平總公司及其營運公司持續參與各項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並對緊急事故及天災作出特別應變措施。高級行政人員有責任確保其業務為其服務及營運所在社區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提供定期資金及支持。



企業管治報告

管治架構

第一太平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其企業管治常規進行檢討(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有參與檢討)，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經修訂規定。本公司亦已成立由大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新企業管治委員會，並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企業管治委員會將負責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工作。

本公司已修訂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一太平守則)，該守則乃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先前載於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4)及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新版，適用於涵蓋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後期間之財務報告)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立。

於本財政年度，第一太平已運用該等原則，並遵守全部守則條文，亦(如適用)採用建議最佳常規，惟下列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林逢生先生(董事會主席)、謝宗宣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宏修先生(非執行董事)及陸恭蕙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建議最佳常規第B.1.8條：發行人須於年報內以個人及記名方式披露高級管理層成員之所有酬金詳情。

本公司並無披露有關資料，原因是許多由本集團僱用的高級行政人員乃受聘於毋須披露有關資料的司法權區內。

建議最佳常規第C.1.6及C.1.7條：發行人須於有關季度結束後四十五日內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本公司並無刊發季度財務業績，因為我們位於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的大部分主要營運單位已刊發季度報告。因此，我們相信有關資料已可從公眾途徑取得。

董事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由十二位董事所組成之董事會領導及管治，各董事共同承擔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之責任，以促進本公司之成功。董事會成員具備本集團業務所需合適之技能及經驗。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其中三位成員為執行董事，而另外九位則為非執行董事，後者並包括五位獨立董事。本公司已分別接獲Graham L. Pickles先生、陳坤耀教授、唐駿先生、梁高美懿女士及范仁鶴先生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提名委員會舉行會議，按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準則，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發出的年度確認書。為奉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每名提名委員會成員均沒有參與其各自的獨立性評估。

由於陳教授已服務董事會超過19年，故提名委員會特別考慮其獨立性。陳教授於政府、學術及商業界均擁有豐富的知識及經驗。彼亦於香港其他上市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教授於其服務年期內持續發揮其高水平的獨立判斷能力，亦不涉及本公司任何可妨礙其有效履行職責的業務或其他關係。儘管彼之服務年期較長，董事會仍然認為陳教授可繼續履行彼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故認為陳教授仍屬獨立人士。

提名委員會並確認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持續發揮高水平的獨立判斷能力，各人概不涉及任何可妨礙其有效履行職責的業務或其他關係，故認為彼等仍屬獨立人士。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若有任何可影響其獨立性的個人資料變動，均須儘快知會本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內並無接獲上述通知。

所有董事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承擔與執行董事相同之謹慎、技能及受信責任。有關各董事之個人履歷載列於第48頁至第51頁內。

董事會一般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正式會議，以審定營運表現及財務計劃、監管策略之實行及其他影響集團營運之重要事項，以及批准須由董事會決定之事宜。定期董事會會議之舉行日期於上個年度訂定(可作修改)，以向董事提供充分通知出席會議。就特別董事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除出席已定日期的會議外，所有董事均盡力出席特別會議(即使只有短期通知)或參與電話會議。

董事會要求董事投入足夠時間及精神履行其職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坤耀教授及Graham L. Pickles先生)與執行董事(彭澤仁先生、唐勵治先生及黎高臣先生)及駐守當地的非執行董事(即Napoleon L. Nazareno先生)在菲律賓逗留了三天，以期更深入了解菲律賓的業務。於首天，彼等參觀了PLDT-Smart JUMP體驗中心，該中心展出由PLDT集團提供的最新手機及平板電腦、服務及技術。彼等亦與Meralco、PLDT及MPIC高級管理層會晤，向參觀Meralco聖誕村的學童贈送禮物，並參加由菲律賓主要營運公司籌備的聖誕聯歡聚會。於翌日，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觀Rizal Medical Center，該中心為MPIC多間醫院之一Makati Medical Center的首個公私營合作項目。彼等其後於高空中俯瞰Maynilad設施、MPTC收費道路系統及North Luzon Expressway系統。於收費道路系統第九路段降落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觀了North Luzon Expressway的指揮中心，並了解MPTC的未來計劃。最後，獨立非執行董事連同執行董事參觀了Padcal礦場，並視察了第三號礦渣池及新溢洪道的主要建設工程，以及於Balog Creek進行的修復工作。

董事均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董事亦可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於董事會會議擬定日期前本公司會編製議程、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適時提交董事，使其能取得充分及合適資料。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之會議紀錄均由公司秘書備存。若有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則可於任何合理時段查閱會議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已充分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事宜及所達致決定之詳情，包括董事提出之任何事宜或表達之反對意見。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將於舉行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交所有董事，以供彼等表達意見及作為紀錄。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為首)負責處理本公司日常業務運作。此外，執行董事與附屬及聯營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亦定期舉行會議，以制訂及傳達營運策略及政策。

本公司已訂立政策，讓全體董事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將於有要求或需要時向董事提供個別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本公司職務。

目前，本公司已投購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責任總額上限為四千萬美元，可於每年五月續保一次。包銷商為Chartis Insurance Hong Kong Limited、ACE Insurance Limited、Federal Insurance Company、Liberty International Underwriters及Allied World Assurance Company, Ltd，該等公司全部均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市場上的專家。

倘董事會認為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會所考慮事宜有重大利益衝突時，有關事宜不應以傳閱書面決議案方式處理或交由委員會(根據於董事會會議通過決議案就此事項成立之合適董事委員會除外)處理，而必須舉行董事會會議。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權益之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董事會會議。

目前，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而彭澤仁先生為本公司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因此，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監之職務已清楚區分，且非由同一人士出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監之職責區分載於第一太平守則內。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第一太平守則，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連任。

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自獲委任起任期最長的林逢生先生，連同林宏修先生須輪值退任，惟合資格願意接受重選。林逢生先生之指定任期約為三年，由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起計至本公司於其重選年度後第三年(即二零一五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林宏修先生獲重選，其指定任期約為一年，由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起計至本公司於其重選年度後一年(即二零一三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於本年度，前非執行董事Ibrahim 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逝世，終年七十七歲。榮譽主席兼董事會顧問林紹良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日逝世，終年九十七歲。由於陸恭蕙博士已獲委任為香港環境局副局長，故陸博士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請辭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梁高美懿女士及范仁鶴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新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讓當地管理層擁有管理及發展業務的高度自主權。在這個分權管理的架構下，本集團認為完善的匯報制度及內部監管十分重要。董事會肩負推行及監察內部財務控制的重任，其職責包括：

- 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專注討論業務策略、營運議題及財務表現；
- 積極參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董事會；
- 批核每間營運公司的年度預算，範圍包括策略、財務及業務表現、主要風險及機會；
- 監察公司是否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以及企業管治政策；
- 監察對內部及外界所作報告的質素、適時性及內容；及
- 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

二零一二年內共舉行四次正式董事會會議及一次電話會議，出席正式董事會會議及電話會議的董事載列如下。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正式	電話會議
主席		
林逢生	3/4	0/1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4/4	1/1
唐勵治	4/4	1/1
黎高臣	4/4	1/1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4/4	1/1
Napoleon L. Nazareno	4/4	1/1
林宏修	4/4	1/1
Ibrahim Risjad ⁽ⁱ⁾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4/4	0/1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4/4	0/1
唐駿	4/4	1/1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ⁱⁱ⁾	不適用	不適用
范仁鶴 ⁽ⁱⁱⁱ⁾	不適用	不適用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ⁱⁱⁱ⁾	3/3	不適用

(i) Ibrahim 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逝世。

(ii) 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梁高美懿女士及范仁鶴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iii)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起，陸恭蕙博士辭任董事會職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全由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擁有合適專業資格及財務經驗之Graham L. Pickles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此乃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

有關審核委員會職權及責任的書面權責範圍文件須由董事會定期作出審閱及修訂。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負責審核核數範圍內之事項，如財務報表及內部監管事項，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審核委員會同時亦為中期及全年之財務報表作出獨立審查。

審核委員會定期會晤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程序及會計問題，並審查內部監管及風險估計之成效。委員會亦會於適當時候召開特別會議，以審查重要之財務或內部監管問題。於二零一二年內共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Graham L. Pickles	2/2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2/2
唐駿 ⁽ⁱ⁾	2/2
謝宗宣	2/2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ⁱⁱ⁾	不適用

(i) 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起，唐駿先生不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ii) 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起，梁高美懿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陳坤耀教授(兼任主席)、Graham L. Pickles先生及彭澤仁先生，並備有清楚列明職權及責任之書面職權範圍文件。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涵蓋第一太平守則第B.1.3(a)至(j)段所載具體職責，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適當修訂。薪酬委員會將獲授權負責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費用，包括任何失去或終止職務或委任之賠償。

薪酬委員會根據薪金及福利顧問之意見，就執行董事及高層行政人員之薪酬以及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及酬金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概無參與決定本身薪酬。於二零一二年內共舉行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2/2
Graham L. Pickles先生	2/2
彭澤仁先生	2/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備有清楚列明其職權及責任之書面職權範圍文件。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涵蓋第一太平守則第A.5.2(a)至(d)段所載具體職責，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適當修訂。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成員(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轉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實施本公司之企業策略；
- 制定聘用、甄選及提名政策，從而吸引適當人才擔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甄選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乃根據彼等之專業資格及經驗評定。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林逢生	1/1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ⁱ⁾	1/1
Graham L. Pickles	1/1
唐駿先生 ⁽ⁱ⁾	1/1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ⁱⁱ⁾	不適用
范仁鶴 ⁽ⁱⁱⁱ⁾	不適用

(i) 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起，陳坤耀教授及唐駿先生不再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ii)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起，陸恭蕙博士辭任董事會職務。

(iii) 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起，范仁鶴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

企業管治委員會

於本年度，本公司成立企業管治審核委員會(包括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二年舉行一次會議，就其企業管治常規進行檢討，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經修訂規定。基於該檢討，本公司已成立由大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的新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將負責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工作。

於二零一二年，新企業管治委員會並無舉行任何會議，委員會現有成員包括梁高美懿女士(主席)、陳坤耀教授、范仁鶴先生及黎高臣先生。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若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未屆滿服務合約。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已遵守本公司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所編製及採納的操守準則條款並不較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寬鬆。

財務報告

本公司管理層會定期於適當時候編製具備充分資料及闡釋之財務報告呈報董事會，以便董事能向股東提呈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之平衡、明確及全面之評估。

董事就財務報表應負之責任

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就各個財政年度編製財務報表。財務報表必須真實兼公平地反映本公司於有關財政年度結束時之事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盈虧情況。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

- 選取適用之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以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 列明嚴重偏離有關會計準則之原因；及
- 除非作出公司將於可見之未來繼續經營乃不適當之假設，否則，須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須妥善保存會計記錄，以保障本公司之資產，以及採取合理步驟，以防止及偵測欺詐行為及其他違規事件。

董事培訓

董事會適時獲得通知有關目前上市規則、會計慣例及披露規定之最新資料。

董事確認其須持續發展並更新知識及技能，方可為本公司作出貢獻。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董事曾出席公司以外的研討會，題目與彼等出任董事職務有關。本公司已安排兩間會計師行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提供培訓環節，內容有關最新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有效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措施方面的知識。

於二零一二年，所有董事須每年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而該等記錄由公司秘書存置，以供企業管治委員會進行定期檢討。

按股數投票表決

有關需要徵求股東批准之股東會議，本公司已透過其通函披露有關資料，並充分通知股東在該等會議上要求他們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程序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所有表決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於二零一二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各項議案。股東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已載於在指定期限須寄予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以確保妥善點算股東票數。

核數師酬金

就核數師所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之酬金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12	2011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7	4.9
— 非審核服務 ⁽ⁱ⁾	0.3	0.2
總計	4.0	5.1

(i) 關於盡職審查，審查持續關連交易及其他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交易

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而公司秘書乃本公司僱員並須向執行董事匯報董事會管治事宜。公司秘書負責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促進董事之間及股東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

公司秘書之個人履歷載於二零一二年年報中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於二零一二年，公司秘書曾接受逾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以增進個人技能及知識。

薪酬政策

有關本年度董事酬金之詳情，已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高級行政人員(包括董事)之酬金包括下列各項：

薪金及福利

薪金反映行政人員之經驗、職責及市場價值。薪酬增幅乃按有效管理本公司及所增加的職責而釐定。福利主要包括房屋津貼、教育資助及醫療護理等，與其他可比較的公司的福利看齊。

花紅及長期獎勵

花紅將根據完成其個人表現目標而發放，並不一定與每年度溢利變動掛鈎。長期獎勵乃與達成預定目標有關之獎賞，包括金錢回報、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發放給每位行政人員之長期獎勵金額，乃按其職級及對業務管理貢獻釐定。

袍金

按照本公司之政策，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收取董事袍金。

退休金供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界定供款計劃，其供款額按僱員基本薪金及服務年資而釐定。

購股權

授予若干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乃屬長期獎勵安排之一。有關本公司授予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D)(a)。

與股東的聯繫

第一太平鼓勵與所有股東(不論是個人或機構投資者，持股量多寡)能有經常及坦誠的對話。董事會確認其職責為代表及增進本公司的整體利益，而其成員均須就有關本公司的表現及業務對股東負責。因此，第一太平經常積極回應股東的意見及要求。

本公司推行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股東可適時地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本公司會定期檢討政策，以確保其效用，並會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上。

與股東的正式溝通渠道是透過年報、中期報告、新聞稿、刊發之公告、致股東之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旨在向股東及廣大投資者匯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此外，年報亦會訂定來年的策略性目標，並匯報及評估管理層在預定目標方面的表現。此等措施旨在能更有效地知會各股東及準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的業務及策略取向。

股東週年大會是與各股東交換意見的主要場合。在大會上，董事會將會回答於大會提呈的特定決議案及與本集團一般事務有關的問題。此外，當有需要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有關交易。股東特別大會提供更多機會讓股東對特定交易提出意見及投票。

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就各獨立決議案(包括重選退任董事及釐定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之建議)提呈獨立決議案。

為提高與外界緊密的聯繫，本公司已設立網站(www.firstpacific.com)提供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過去及現在的資料以供參考。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進行以下持續關連交易並以刊發公告形式作出有關披露：

-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公告：(1) 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Maynilad)與D.M. Consunji, Inc. (Consunji)就Consunji向Maynilad提供建築服務訂立框架協議；及(2) Maynilad與DMCI Project Developers, Inc.訂立續租合約。
-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公告：就Indofood集團的現有保險協議之交易增加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的全年上限。

I. 該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條規定列明有關Indofood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如下：

A. 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2年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由	至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SM) /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 (ICBP)	De United Food Industries Ltd. (Dufil)，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1)授權Dufil在尼日利亞市場獨家使用ISM擁有的「Indomie」商標，並提供與Dufil在尼日利亞即食麵生產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及(2)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之食品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32.5
ISM/ICBP	Pinehill Arabian Food Ltd. (Pinehill)，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1)授權Pinehill在若干中東國家獨家使用ISM擁有的「Indomie」、「Supermi」及「Pop Mie」商標；(2)提供與Pinehill在若干中東國家即食麵生產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及(3)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之食品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70.9
ISM/ICBP	Salim Wazaran Brinjikji Co. (SAWAB集團)，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1)授權SAWAZ集團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非獨家使用ISM擁有的「Indomie」商標；(2)提供與SAWAZ集團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即食麵生產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及(3)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之食品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5.5
交易總額					108.9

B. 有關Indofood集團種植園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 (SIMP)	PT Adithya Suramitra (ADS)，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SIMP與ADS就使用土地物業(即SIMP的廠址)訂立20年租約	1996年6月1日	2016年5月31日	0.1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Sarana Tempa Perkasa (STP)，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STP向SIMP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抽運服務以向船艦裝卸棕櫚原油及其衍生產品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5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Rimba Mutiara Kusuma (RMK)，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其附屬公司向RMK購買重型設備及建築材料，向RMK租用貨車、辦公室、樓宇及重型設備，以及使用RMK運輸服務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5
SIMP及其附屬公司	IndoInternational Green Energy Resources Pte. Ltd. (IGER集團)，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其附屬公司向IGER集團提供研究服務、出售種子及出租辦公室，以及向IGER集團購買鮮果實串／棕櫚原油／棕櫚仁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6.9
PT Lajuperdana Indah (LPI)	PT Indotek Konsultan Utama (IKU)，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IKU向LPI提供項目開發指定技術方面的顧問服務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
ISM及其附屬公司	LPI，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Indofood及其附屬公司向LPI購買蔗糖	-	-	-
SIMP	PT Fast Food Indonesia, Tbk (FFI)，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SIMP向FFI出售炸油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4.8
ISM	LPI，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ISM已同意向LPI授出獨家許可在印尼使用、製造、銷售、分銷、宣傳及推廣其ISM「INDOSUGAR」商標的蔗糖產品	2011年3月22日	2013年12月31日	0.6
SIMP	Shanghai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Shanghai Resources)	SIMP向Shanghai Resources出售棕櫚油產品(如植物牛油及起酥油)	2011年2月14日	2013年12月31日	11.1
ISM及其附屬公司	IKU，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IK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有關種植園業務的顧問服務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24.5

C. 有關Indofood集團保險協議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Asuransi Central Asia (ACA)，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ACA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汽車、物 業及其他資產保險服務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3.9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Central Asia Raya (CAR)，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CAR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人身意外 及醫療保險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2.5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Indosurance Broker Utama (IBU)，為林達 生先生的聯繫人	IB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保險服務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6
交易總額					7.0

D. 有關Indofood集團包裝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PT Surya Rengo Containers (SRC)	PT Pepsi Cola Indobeverages (PCIB)， 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SRC向PCIB出售用於產品包裝的紙盒 包裝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1.4
ICBP	PCIB，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ICBP向PCIB出售用於產品包裝的蓋杯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6
SRC	FFI，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SRC向FFI出售紙盒包裝	2011年3月22日	2013年12月31日	0.1
ISM及其附屬公司	IKU，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IK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有關包裝 業務的顧問服務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0.0
交易總額					2.1

E. 有關Indofood集團分銷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PT Indomarco Adi Prima (IAP)	PT Lion Superindo (LS) · 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LS分銷多項消費品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12.0
IAP	PT Buana Distrindo (BD) · 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作為BD的再分銷商，IAP採購用罐、杯 及PET包裝的PCIB產品以供其印尼 門市銷售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35.5
IAP	FFI · 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IAP向FFI出售醬料、調味料及乳製品	2011年1月3日	2013年12月31日	2.7
PT Putri Daya Usahatama (PDU)	LS · 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PDU向LS分銷多項消費品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1.2
ISM及其附屬公司	IKU · 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IK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有關分銷 業務的顧問服務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51.4

F. 有關Indofood集團麵粉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Bogasari Flour Mills division of ISM (Bogasari)	PT Nippon Indosari Corpindo Tbk (NIC) · 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NIC出售麵粉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
Bogasari	FFI · 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Bogasari向FFI出售麵粉及意大利粉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9
Bogasari	PT Tarumatex (Tarumatex) · 為林達生 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Tarumatex租用貨倉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0.0
ISM及其附屬公司	IKU · 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IK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 供有關麵粉 業務的顧問服務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0.0
交易總額					21.0

II. 該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條規定列明的Maynilad與DMCI Holdings Inc. (DMCI)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2年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12月31日止年度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Maynilad	D.M. Consunji, Inc. (Consunji) · DMCI的附屬公司	Consunji向Maynilad提供工程、採購及建築服務	2012年1月20日	2014年12月31日	26.1
Maynilad	DMCI Project Developers, Inc. (DMCIPD) · DMCI的附屬公司	Maynilad與DMCIPD訂立的租賃協議	2012年2月1日	2015年1月31日	0.1
交易總額					26.2

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7條規定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檢討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規定由本公司核數師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均為：

- 與本公司的一般及正常業務運作有關；
-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如無足夠可比較之交易以判斷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以不遜於Indofood集團或Maynilad給予或獲得(視情況而定)獨立第三方之條款而訂立；
-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或載有記錄交易條款的相關書面備忘錄進行，惟與就結算發票而延長關連方的付款期有關的例外情況則除外；及
- 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發出其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有關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的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經向香港聯交所提交核數師函件之副本。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於本集團維持足夠內部監控系統及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效率。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部門。本集團之內部審核及風險管理工作主要透過相關營運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根據其完成對內部審核及／或風險管理團隊工作之檢討而向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提供保證而完成。此外，本公司管理層密切監督及監察營運公司之經營及財務活動。

各營運公司擁有其本身之管理團隊負責為營運、財務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工作制定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相關營運公司之內部審核及／或風險管理團隊及審核委員會會持續評估及提升該等制度之效率，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亦會就此定期進行審核。

營運公司採取之主要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概述如下：

營運監控

- 執行董事積極參與營運公司之董事會工作並管理彼等之營運及財務工作，包括出席董事會會議、通過全年預算及監察彼等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內部與對外申報之質素。
- 於投資新業務前，已就有關業務之營運、財務、監控及風險管理方面進行全面的盡職調查。投資回報之風險已校準，而管理該等風險之具體措施亦已釐定。
- 營運公司之管理層會按時編製及檢討並向董事呈交準確之每月管理報告及每季董事會文件或財務資料，連同就實際營運及財務表現與預算、預測及以往期間比對而作出之適當分析。
- 營運公司之管理團隊持續檢討業務表現，並定期向執行董事呈交有關營運及財務之重新預測以供審閱。
- 執行董事每月檢討管理報告並定期與營運公司之管理團隊舉行會議，以討論彼等之實際營運及財務指標與預算比對、預測、業務風險及策略。
- 為提升維護內部企業公正之意識，若干營運公司會實施舉報政策及程序，向員工清晰列明如獲悉或真心懷疑營運公司涉及任何懷疑不當行為、不良行為或欠妥之處，則可向審核委員會申報有關問題之程序。

財務監控

- 營運公司各管理層會管理並確保公司維持最佳之資本架構。有關本集團資本管理之資料乃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A)。
- 營運公司各財政及庫存團隊負責管理外匯、利率、流動資金及商品之財務風險。有關本集團對財務風險之管理乃載於「財務回顧—財務風險管理」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B)。

合規監控

- 營運公司各企業／公司秘書及法律團隊負責監察遵守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之規定。至於某些受規管業務，公司設立專門的監管管理小組，當中有資深人員負責降低可能在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詮釋方面與監管機構有所分歧而招致之風險。
- 營運公司各財務申報團隊及審核委員會確保其公司編製之財務報表符合相關財務申報及會計標準及監管規定並以適當會計政策及審慎、合理之判斷及預測為依據。
- 營運公司各庫存團隊會監察遵守相關借貸契諾之情況。

風險管理

- 為確保內部監控措施得以有效推行，營運公司會按照其訂明之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根據就營運公司各營運及運作單位全面有效管理風險而清楚列明之風險管理框架，進行風險管理工作。
- 電訊—PLDT之風險管理團隊持續推行標準之風險管理程序，以針對二零一二年有關市場動向、監管困難、人員、科技高速轉變、網絡及資訊科技架構之潛在弱點、企業及資本架構、資訊安全、危害、新投資及賣方相關問題所識別之主要風險。彼等用作確保該等風險均獲妥善管理之措施包括網絡及資訊科技系統現代化及提升功能，以及成立中央業務延續委員會處理可能因自然及人為危害導致業務受干擾。
- 基建—MPIC識別針對業務之主要潛在風險並相應地處理有關問題，包括物色其他水源並開發污水處理廠以確保Maynilad有水源供應、經參考交通密度、競爭路線、人口變動及其他相關因素為MPTC仔細挑選項目、全面研究目標市場及因應病人支付MPIC的醫院業務費用之能力而調節改善服務的措施。Meralco設有全年策略並進行內部評估以檢討潛在風險及可能對業務造成的影響。

- 消費性食品－為減低可能導致Indofood業務之可持續性造成重大影響之主要風險(如有關食品安全問題之聲譽風險、來自原材料價格波動之風險及競爭加劇)，Indofood一直確保產品製作經過衛生加工過程、將業務分成商品及非商品線、監察行業之市場發展、提升產品質素及產品革新以配合消費者喜好之趨勢，以及進行不同針對特定對象之市場推廣活動以保持其市場地位。
- 天然資源－Philex推行風險管理計劃，以減低或消除於業務中已識別之實質、社會生態及經濟內在風險，同時確保業務具生產力且有利可圖。
- 營運公司各管理團隊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並向其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營運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定期與內部及外聘核數師及營運公司管理團隊討論有關營運公司內部監控之問題，以確保風險評估報告之準確性及妥善實施獲呈報之降低風險策略與監控措施。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審閱後表示：

-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會計制度有效運作，其目的旨在合理保證重大資產得到保障、本集團的業務風險受到識別及監察、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以及財務報表資料屬可靠及可供刊載，並已遵守有關法律及規定。
- 已備有程序以確認、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業務風險。本集團所有業務均已應用該等程序。第三方已於年內審查該等程序，並已提供意見供納入四項主要經營業務的經修訂程序內。此外，向第一太平匯報業務風險、其對業務的檢討及影響已被納入第一太平的匯報程序內。
- 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匯報工作擁有充足資源、員工合乎資歷及擁有經驗、並有培訓計劃及預算。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及狀況

綜合收益表之分析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之呈報業績與二零一一年相比之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2	2011 (重列)	%變動
營業額	5,990.8	5,684.1	+5.4
毛利	1,861.9	1,773.8	+5.0
攤薄之收益淨額	14.4	209.9	-93.1
經營開支	(875.6)	(801.3)	+9.3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22.3	39.1	-43.0
財務成本淨額	(198.7)	(186.6)	+6.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35.7	278.3	-15.3
稅項	(229.8)	(215.8)	+6.5
非控制性權益	(481.4)	(523.4)	-8.0
經常性溢利	360.3	423.0	-14.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48.8	574.0	-39.2

綜合收益表項目之重大變動闡述如下：

營業額—增加5.4%，主要反映Indofood的銷售(按印尼盾計算增加10.4%)及MPIC的收入(按披索計算增加26.0%)之增長，部分被印尼盾兌美元的平均匯率貶值6.7%的影響所抵銷。儘管農業業務的平均售價下跌，Indofood的銷售增長主要反映所有業務(除營養及特別食品業務外)的銷量增加。MPIC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Maynilad的收費用水量及水費增加、MPTC的交通流量增加及醫院部門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收購CVHMC及AHI所致。

毛利—增加5.0%，主要反映Indofood及MPIC的毛利增加。毛利率下跌(二零一二年：31.1%相比二零一一年：31.2%)主要反映Indofood的毛利率下跌(二零一二年：27.1%相比二零一一年：27.8%)，乃主要由於農業業務的棕櫚原油及橡膠的平均售價下跌所致，部分被MPIC約60%(二零一一年：約60%)之較高毛利率的貢獻比例增加所抵銷。

攤薄之收益淨額—就二零一二年而言，主要為PLDT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完成向Digital非控制性股東收購Digital的股份之收購要約而發行新股份所導致本集團於PLDT之權益被攤薄0.2%的收益(一千四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的收益主要為PLDT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為收購Digital控制性權益而發行新股份所導致本集團於PLDT之權益被攤薄3.4%的收益(二億一千萬美元)。

經營開支—增加9.3%，主要反映Indofood的運費及處理費用以及廣告及推廣費用，以及Indofood及MPIC的僱員、公共關係、捐款、租金及折舊開支的增加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減少15.3%，主要反映Philex及PLDT的溢利貢獻減少，乃主要由於Philex因第三號尾礦池意外洩漏水及殘渣以致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暫停營運Padcal礦場以及PLDT面對激烈的競爭環境所致，部分被Meralco的溢利貢獻增加所抵銷。

經常性溢利—減少14.8%，因PLDT面對激烈的競爭、Philex暫停營運及Indofood面對印尼盾兌美元貶值的影響，導致其經常性溢利貢獻減少，而MPIC的經常性溢利貢獻則有所上升。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39.2%，主要反映非經常性攤薄的收益淨額及經常性溢利下跌。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分析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之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百萬美元	2012	2011	%變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24.3	1,651.7	+10.4
種植園	1,301.5	1,280.9	+1.6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3,292.4	3,035.1	+8.5
商譽	808.2	819.6	-1.4
其他無形資產	2,305.8	2,105.9	+9.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2,219.2	1,930.2	+15.0
其他資產	2,128.6	1,788.4	+19.0
資產總額	13,880.0	12,611.8	+10.1
債務	4,365.0	3,695.0	+18.1
其他負債	2,271.0	2,037.6	+11.5
負債總額	6,636.0	5,732.6	+15.8
資產淨額	7,244.0	6,879.2	+5.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33.3	3,022.7	+7.0
非控制性權益	4,010.7	3,856.5	+4.0
權益總額	7,244.0	6,879.2	+5.3

(i) 包括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之重大變動闡述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10.4%，主要反映Indofood的資本開支，部分被折舊所抵銷。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增加8.5%，主要反映本集團分佔PLDT、Philex及Meralco之溢利、MPIC額外投資於Beacon Electric的普通股及優先股合共一億四千八百九十萬美元、Indofood於Heliae投資一千八百五十萬美元，部分被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派付的股息所抵銷。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9.5%，主要反映MPIC於供水及收費道路特許權之基建資產的資本開支，部分被攤銷所抵銷。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15.0%，主要反映Indofood及MPIC的經營現金流入、總公司發行四億美元的七年期無抵押債券所得款項、自PLDT及Philex所收取的股息收入，部分被Indofood及MPIC的資本開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派付的股息、MPIC支付於Beacon Electric普通股及優先股的投資增加及本公司就回購股份所支付的款項所抵銷。

其他資產—其中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可供出售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及存貨，增加19.0%，主要反映MPIC投資於CHI之可換股票據的六十八億披索（一億六千零九十萬美元）及於Indofood之存貨增加。

債務—增加18.1%，主要反映總公司發行四億美元的七年期無抵押債券及新債務淨額（四千六百二十萬美元）及MPIC四十七億披索（一億一千四百五十萬美元）的新債務以作其投資於CHI之可換股票據的部分融資。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一增加7.0%，主要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的溢利(三億四千八百八十萬美元)及匯兌儲備因披索兌美元的收市匯率升值6.8%所致而有所增加(八千九百六十萬美元)，部分被本公司派付二零一一年的末期股息(六千四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三千九百六十萬美元)、回購股份(五千六百五十萬美元)及主要源自PLDT之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虧損淨額(四千二百四十萬美元)所抵銷。

非控制性權益一增加4.0%，主要反映非控制性權益分佔溢利，部分被Indofood、MPIC及其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權益派付的股息及主要因印尼盾兌美元收市匯率貶值6.2%而產生重新折算的影響所抵銷。

流動能力及財務資源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分析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的綜合現金流量表與二零一一年相比之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2	2011	%變動
經營活動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975.5	642.5	+51.8
投資活動			
已收股息	258.7	266.0	-2.7
資本開支淨額	(696.0)	(550.7)	+26.4
收購及出售	(293.1)	(489.9)	-40.2
融資活動			
借貸淨額	508.1	307.0	+65.5
已付股息	(285.5)	(243.7)	+17.2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130.9)	411.7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之增加	336.8	342.9	-1.8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1,874.9	1,538.7	+21.8
匯兌折算	(50.0)	(6.7)	+646.3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ⁱ⁾	2,161.7	1,874.9	+15.3

(i) 包括已抵押存款、受限制現金及銀行透支，並不包括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之變動詳情闡述如下：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一增加51.8%，主要反映來自Indofood及MPIC的經營溢利增加以及其於營運資金之投資減少。

已收股息一減少2.7%，主要反映自PLDT所收取的股息收入減少。

資本開支淨額一增加26.4%，主要反映於Indofood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種植園並於MPIC的供水及收費道路特許權有關基建資產的投資增加。

收購及出售一減少40.2%。二零一二年的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有關MPIC於CHI可換股票據之投資(一億六千零九十萬美元)及於Beacon Electric普通股的額外投資(六千四百二十萬美元)、Indofood投資於Heliae的26.4%權益(一千八百五十萬美元)及於PT Asahi Indofood Beverage Makmur的49.0%權益(六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的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指本集團收購PLDT約2.7%的權益的付款(三億三千八百八十萬美元)及本公司的一間菲律賓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收購Philex的5.9%權益之代價餘額(一億二千六百八十萬美元)。

借貨淨額—增加65.5%。二零一二年的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有關總公司發行七年期無抵押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三億九千四百七十萬美元)、新債務淨額(四千六百二十萬美元)及MPIC的額外債務淨額(八千一百八十萬美元)，部分被Indofood償還債務的淨額(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所抵銷。二零一一年的現金流入淨額主要反映於總公司(二億九千一百一十萬美元)及MPIC(一億三千四百五十萬美元)的額外債務淨額，部分被Indofood償還債務的淨額(一億一千八百六十萬美元)所抵銷。

已付股息—增加17.2%。該金額指本公司向其股東及附屬公司向其非控制性權益派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及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該增加主要反映Indofood、MPIC及其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增加。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就二零一二年而言，其主要有關MPIC於Beacon Electric優先股的額外投資(八千四百七十萬美元)及本公司就回購其股份之付款(五千四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的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有關因SIMP進行全球股份發售而攤薄本集團於SIMP的權益的所得款項淨額(三億八千二百三十萬美元)及MPIC向第三方投資者配售股份(九千七百二十萬美元)，部分被本公司回購其股份之付款(六千九百四十萬美元)所抵銷。

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A) 總公司債務淨額

債務淨額下降，主要是來自其投資所收取之股息有關，部分被營運及利息開支、股息及回購本公司股份之付款所抵銷。總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務包括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零一九年六月及二零二零年九月到期贖回之十億八千六百八十萬美元(總面值十一億美元)債券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到期償還之六億三千一百一十萬美元(總面值六億四千零三十萬美元)銀行貸款。

總公司債務淨額變動

百萬美元	債務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債務淨額
2012年1月1日結算	1,272.8	(102.5)	1,170.3
變動	445.1	(481.6)	(36.5)
2012年12月31日結算	1,717.9	(584.1)	1,133.8

總公司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2	2011
股息及費用收入	320.9	322.0
總公司營運開支	(25.1)	(20.8)
現金利息開支淨額	(73.7)	(65.9)
稅項	(0.4)	(2.4)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221.7	232.9
投資淨額	(12.1)	(544.5)
融資活動		
—發行無抵押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394.7	—
—借貸淨額	46.2	291.1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所得款項	15.8	11.0
—已付股息	(103.8)	(105.6)
—回購股份	(54.2)	(69.4)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26.7)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481.6	(184.5)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2.5	287.0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84.1	102.5

(B) 本集團的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主要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分析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2012	2012	2012	2011	2011	2011
總公司	1,133.8	1,693.1	0.67x	1,170.3	1,647.1	0.71x
MPIC	807.2	2,290.9	0.35x	524.2	1,953.2	0.27x
Indofood	204.8	4,005.7	0.05x	70.3	4,018.4	0.02x
本集團調整 ⁽ⁱⁱ⁾	-	(745.7)	-	-	(739.5)	-
總計	2,145.8	7,244.0	0.30x	1,764.8	6,879.2	0.26x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債務淨額 (現金)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2012	2012	2012	2011	2011	2011
PLDT	1,915.9	3,635.6	0.53x	1,624.8	3,472.1	0.47x
Philex	(5.3)	541.2	-	(82.1)	617.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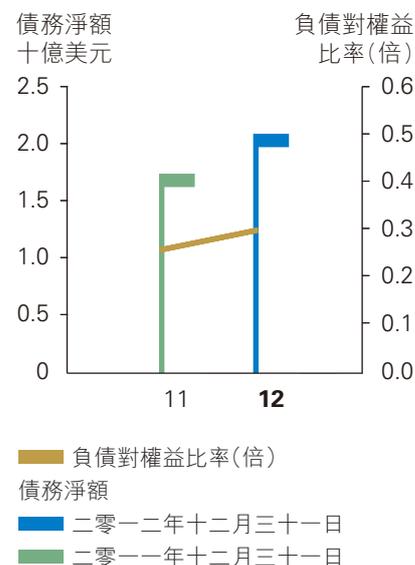
(i) 包括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ii) 本集團調整主要指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與本集團保留溢利之對銷，以及其他標準綜合賬項調整以將本集團作為單一經濟實體列報。

總公司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跌，主要是由於年內錄得之溢利令權益增長所致。MPIC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債務淨額上升，反映其就於CHI的可換股票據及Beacon Electric的普通股及優先股的額外投資及資本開支付款令債務淨額有所增加，部分被年內錄得之溢利令權益增長所抵銷。Indofood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因為債務淨額增加，反映其就資本開支及予股東之股息之付款，部分被其強勁的經營現金流量所抵銷。PLDT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乃由於其債務淨額因其就成立信託基金以贖回其優先股及於媒體業務的投資而增加所致。Philex的現金淨額減少，主要反映其經營現金流量因繼Padcal礦場第3號尾礦池意外洩漏水及殘渣後而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暫停營運及其就資本開支付款而有所減少。

本集團的負債對權益比率增加至0.30倍，主要由於債務淨額水平上升，反映MPIC及Indofood的投資付款及資本開支付款，部分被其權益增長所抵銷。

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到期組合

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到期組合列示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賬面值		面值	
	2012	2011	2012	2011
1年內	926.5	1,119.3	926.6	1,120.0
1至2年	501.2	126.0	504.0	126.7
2至5年	1,536.6	1,125.8	1,552.2	1,136.6
5年以上	1,400.7	1,323.9	1,408.5	1,343.0
總計	4,365.0	3,695.0	4,391.3	3,7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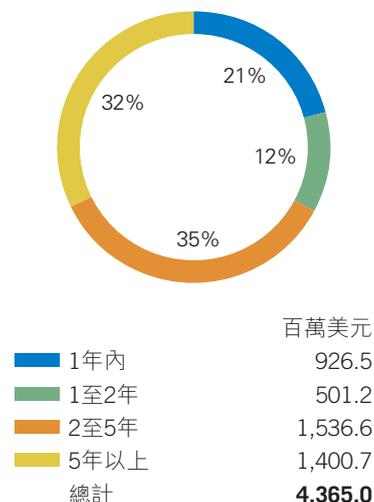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債務到期組合之改變，主要反映(i) MPIC的新債務以作其於CHI的可換股票據投資的部份融資，(ii) Indofood發行五年期的二萬億印尼盾(二億零六百八十萬美元)債券，以就其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到期的二萬億印尼盾(二億零六百八十萬美元)債券再融資及(iii)總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發行四億美元的七年期債券及，以長期債務就其二億美元的短期債務作再融資，及更改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到期的四千六百三十萬美元債務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到期的三億美元債券的分類。

聯營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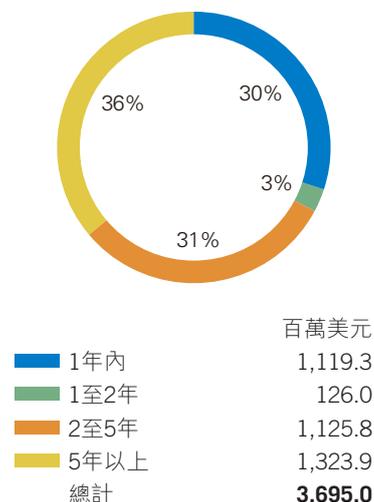
百萬美元	PLDT				Philex			
	賬面值		面值		賬面值		面值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1年內	316.4	593.3	318.4	595.8	35.3	8.0	35.3	8.0
1至2年	471.4	239.7	498.5	275.0	-	-	-	-
2至5年	1,268.4	1,055.3	1,271.1	1,066.1	-	-	-	-
5年以上	765.0	787.1	765.4	787.2	-	-	-	-
總計	2,821.2	2,675.4	2,853.4	2,724.1	35.3	8.0	35.3	8.0

PLDT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債務到期組合之改變，主要反映償還貸款及安排新債務作資本開支的融資及／或為其已用作服務改善及擴充計劃的貸款責任再融資。Philex的債務增加，主要反映總公司的一項貸款債務。

二零一二年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二零一一年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財務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A) 公司風險

總公司的現有債務以美元訂值，故外匯風險主要與收取的現金股息以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非美元投資的折算有關。

本公司積極檢討按預計股息收入來安排對沖之潛在利益，及訂立對沖安排(包括採用外匯期貨合約)以管理每次有關股息收入及外幣付款交易之外匯風險。然而，本公司並不積極對沖以外幣訂值的投資所引起的外幣兌換風險，主要由於(i)該等投資之價值於變現前的風險屬非現金性質，以及(ii)對沖涉及的高昂成本。因此，本公司需要面對以外幣訂值投資在外幣兌美元匯價出現波動時所帶來的風險。

除總公司外，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成份為按披索及印尼盾訂值的投資，故此，倘該等貨幣的匯率各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有任何變動，均會對以美元訂值的本集團資產淨值產生影響。

下表顯示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的匯率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之調整後資產淨值之預計影響。

公司	對調整後資產 淨值之影響 ⁽ⁱ⁾ 百萬美元	對調整後每股 資產淨值之影響 港仙
PLDT	34.0	6.94
MPIC	15.8	3.21
Indofood	26.6	5.42
Philex	8.3	1.70
Philex Petroleum	2.1	0.42
總公司—其他資產 ⁽ⁱⁱ⁾	0.3	0.05
總計	87.1	17.74

(i) 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價按本集團的經濟權益計算

(ii) 即應收Philex的一項貸款

(B) 本集團風險

本集團營運實體的業績是按以披索及印尼盾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

按貨幣分類之債務淨額

營運公司經常需要以美元作出借貸，因而產生當地貨幣兌換的風險。按貨幣分類之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概要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美元	印尼盾	披索	其他	總計
債務總額	2,307.3	1,113.1	944.6	-	4,36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885.5)	(990.6)	(289.7)	(53.4)	(2,219.2)
債務／(現金)淨額	1,421.8	122.5	654.9	(53.4)	2,145.8
代表：					
總公司	1,191.8	(0.1)	(56.7)	(1.2)	1,133.8
MPIC	95.6	-	711.6	-	807.2
Indofood	134.4	122.6	-	(52.2)	204.8
債務／(現金)淨額	1,421.8	122.5	654.9	(53.4)	2,145.8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美元	披索	其他	總計
債務／(現金)淨額				
PLDT	1,194.1	725.8	(4.0)	1,915.9
Philex	(20.5)	15.2	-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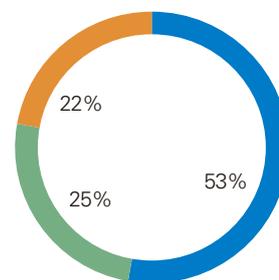
(i) 包括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總公司之債務淨額變動列示於第77頁。

PLDT持有的美元債務主要是因為電訊設備的國際賣家以美元報價及要求以美元付款所致。此外，由於菲律賓金融市場固有的限制，當地貨幣通常無法滿足大量的資金需求。因此，經常需要從國際融資市場尋找以美元為主的資金。PLDT已主動對沖約17%的美元債務淨額。此外，PLDT的大部份收益均是以美元訂值或與美元掛鉤。例如，PLDT以美元訂值之國際入境收益約二億二千六百九十萬美元佔其於二零一二年服務收入總額約6%。此外，在若干情況下，PLDT能在其固線服務方面以每0.1披索的美元兌披索的匯率變動而調整收費1%。

Maynilad持有的若干美元債務是為其所需的資本開支而安排。根據其與菲律賓政府 Metropolitan Waterworks and Sewerage System (MWSS) 有關於大馬尼拉市西部地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的特許權協議，Maynilad有權每季調整收費，讓Maynilad可收回／計及目前及未來的匯兌虧損／收益，直至特許權屆滿日期為止。

按貨幣分類之債務總額分析



貨幣	百萬美元
美元	2,307.3
印尼盾	1,113.1
披索	944.6
總計	4,365.0

Meralco的債務主要以披索計值。因此，美元兌披索匯率的任何變動將不會對Meralco的本金及利息付款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根據當地規例，Meralco可透過調整其客戶計費以外幣計值的貸款收回匯兌差額。

由於有未對沖美元債務淨額，故本集團的業績受到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下表呈示本集團在附屬及聯營公司的主要營運貨幣兌美元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估計影響。但此表不包括因匯率波動而對營運公司層面之收入及投入成本之間接影響。

百萬美元	美元			外匯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 之影響
	總風險	已對沖額	未對沖額		
總公司 ⁽ⁱ⁾	1,191.8	-	1,191.8	-	-
MPIC	95.6	-	95.6	1.0	0.4
Indofood	134.4	-	134.4	1.3	0.5
PLDT	1,194.1	201.8	992.3	9.9	1.8
Philex	(20.5)	-	(20.5)	(0.2)	(0.1)
總計	2,595.4	201.8	2,393.6	12.0	2.6

(i) 由於本集團的業績以美元呈報，故總公司之未對沖美元債務不會構成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

股本市場風險

由於本公司大部份的投資皆為上市公司，故此，本公司須面對該等投資之股本市場價值波動風險。此外，本公司之投資價值亦可能受個別國家之投資氣氛所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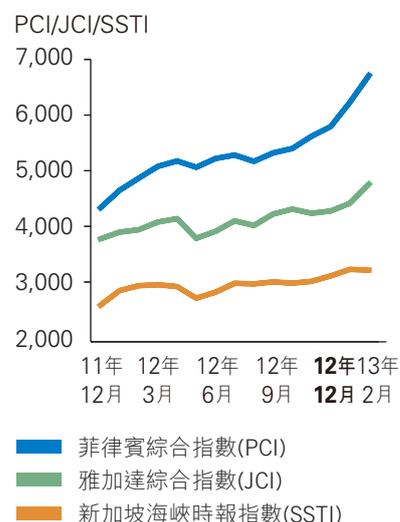
第一太平之上市投資位於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因此，除在本公司控制範圍內之經營因素外，本公司亦須就該等國家之一般投資氣氛面對股本市場風險。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股市指數之變動概列如下。

	菲律賓 綜合指數	雅加達 綜合指數	新加坡海峽 時報指數
於2011年12月31日	4,372	3,822	2,646
於2012年12月31日	5,813	4,317	3,167
2012年內升幅	+33.0%	+13.0%	+19.7%
於2013年3月19日	6,426	4,823	3,269
2013年年內截至2013年3月19日止之升幅	+10.5%	+11.7%	+3.2%

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 之收市匯率



股票市場指數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其營運公司在面對利率變動方面的風險只限於其浮息債務成本。有關綜合賬及聯營公司的分析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浮息債務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ⁱ⁾	債務淨額
總公司	1,086.8	631.1	(584.1)	1,133.8
MPIC	781.2	281.3	(255.3)	807.2
Indofood	447.1	1,137.5	(1,379.8)	204.8
總計	2,315.1	2,049.9	(2,219.2)	2,145.8

聯營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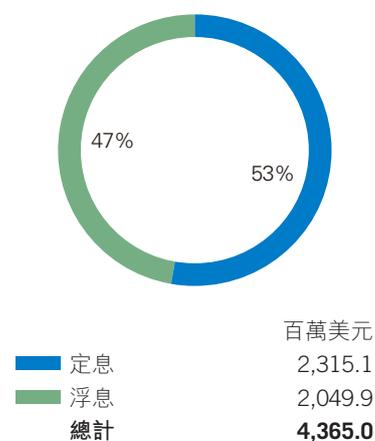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浮息債務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債務/ (現金)淨額
PLDT	1,985.4	835.8	(905.3)	1,915.9
Philex	26.8	8.5	(40.6)	(5.3)

(i) 包括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下表呈示有關浮息債務之平均年利率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預計影響。

百萬美元	浮息債務	利率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 之影響
總公司	631.1	6.3	6.3
MPIC	281.3	2.8	1.2
Indofood	1,137.5	11.4	4.3
PLDT	835.8	8.3	1.5
Philex	8.5	0.1	-
總計	2,894.2	28.9	13.3

利率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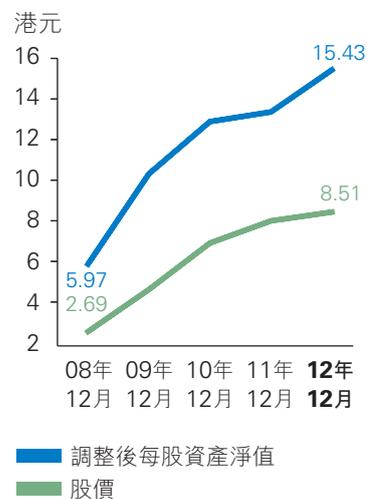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相關價值計算如下。

12月31日結算		2012	2011
百萬美元	基準		
PLDT	(i)	3,404.8	3,203.3
MPIC	(i)	1,574.4	1,212.5
Indofood	(i)	2,659.5	2,230.0
Philex	(i)	832.6	1,085.0
Philex Petroleum	(i)	208.1	45.7
總公司－其他資產	(ii)	26.8	－
－債務淨額		(1,133.8)	(1,170.3)
價值總額		7,572.4	6,606.2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百萬)		3,827.6	3,850.4
每股價值－美元		1.98	1.72
－港元		15.43	13.38
本公司收市股價(港元)		8.51	8.08
港元每股價值對股價之折讓(%)		44.8	39.6

- (i) 以股價按本集團於該投資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i) 指應收Philex的一項貸款

股價與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之比較



法定報告、綜合財務報表 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目錄

法定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86
獨立核數師報告	91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92
綜合全面收益表	93
綜合財務狀況表	94
公司財務狀況表	95
綜合權益變動表	96
公司權益變動表	97
綜合現金流量表	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一般資料

1. 公司資料	100
2. 編製基準、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變動	100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117

綜合收益表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120
5. 財務成本	123
6. 除稅前溢利	123
7. 稅項	124
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25
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5
10. 普通股股息	126

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6
12. 種植園	128
13. 附屬公司	130
1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31
15. 商譽	132
16. 其他無形資產	134
1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6
18. 可供出售資產	137
19. 遞延稅項	138
20.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140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0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0
23. 存貨	141
2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1
25. 債務	142
26. 稅項準備	145
27. 遞延負債及撥備	145
28. 股本	146
29. 其他權益成分	147
30. 非控制性權益	1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148
---------------	-----

其他財務資料

32. 承擔及或有負債	150
33. 僱員福利	152
34.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156
35. 有關連人士交易	166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及公平價值層次	171
37. 資本及財務風險管理	174
38. 報告期後事項	180
39. 比較數額	182
40. 綜合財務報表批准	182

法定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提呈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活動及地區市場之營運分析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業務位於亞洲。其業務以經營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為主。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於年內並無重大改變。

年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的分析，已列示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內，其主要投資摘要已刊載於封底內頁。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一九八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之股本及本集團所發行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及其變動之原因，已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附註34(D)內。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於年內之變動已詳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第96頁至第97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回購其若干股份，本公司其後已將該等股份註銷。有關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B)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列載於第92頁至第18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0港仙(1.03美仙)(二零一一年：8.00港仙或1.03美仙)，合共三億零八百九十萬港元(三千九百六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三億零八百九十萬港元或三千九百六十萬美元)。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00港仙(1.67美仙)(二零一一年：13.00港仙或1.67美仙)，合共四億九千七百六十萬港元(六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億零七十萬港元或六千四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二年的每股普通股股息合共21.00港仙(2.70美仙)(二零一一年：22.20港仙或2.85美仙，包括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述因Indofood附屬公司SIMP進行全球發售股份而派發特別股息1.20港仙或0.15美仙)。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之慈善捐款共三千六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千八百八十萬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已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內。

債務

有關本集團之債務詳情，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內。

可派發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案(經修訂)的條款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派發儲備為三億零九百三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億八千零三十萬美元)。本公司之股份發行溢價賬戶存有十三億一千二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十二億八千九百二十萬美元)，可用已繳足紅股方式派發。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本公司並無提供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以致本公司須按比例優先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任之本公司董事芳名列載於第48頁至第51頁內。有關各董事之薪酬政策及其他資料詳情則分別詳載於第6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內。

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於登記冊內；或(b)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好倉

姓名	約佔已發行		
	普通股	股本的百分比(%)	普通股購股權
林達生	1,706,947,154 ^{(C)(i)}	44.57	—
彭澤仁	54,137,927 ^(P)	1.41	19,098,934
唐勵治	33,132,579 ^(P)	0.87	—
黎高臣	12,914 ^(P)	0.00	16,337,388
謝宗宣	—	—	6,324,150
Napoleon L. Nazareno	—	—	3,330,000
Graham L. Pickles	—	—	3,330,719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	—	3,743,113
唐駿	—	—	3,330,000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	—	—

*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起，陸恭蕙博士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於辭任後，其先前獲授予之購股權將在未歸屬的情況下失效。

(C) =法團權益，(P) =個人權益

(i) 林達生間接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之100%權益。林達生於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間接擁有之權益乃透過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林達生直接持有其全部已發行之股本)。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及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分別擁有本公司632,226,599股股份及284,491,191股股份。林達生亦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56.8%權益，而該公司則擁有本公司790,229,364股普通股。於該公司股份中，10.0%由林達生直接持有，而46.8%則由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餘下之43.2%權益則由林文鏡(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林宏修(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一間由已故之Ibrahim Risjad先生(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控制之公司分別擁有30.0%、10.0%及3.2%。

(B) 於相聯法團股份好倉

- 彭澤仁於MPIC擁有21,342,404股(0.09%) *普通股^(P)、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227,033股(0.11%) *PLDT之普通股^(P)，並以代理人身份持有15,417股(少於0.01%)*PLDT之普通股、4,505,000股(0.09%) *Philex之普通股^(P)及891,250股(0.05%) *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 (PPC)之普通股^(P)，並持有25,000股(少於0.01%)*Meralco之普通股^(P)。
- 唐勵治於MPIC擁有69,596股普通股^(C)及10,660,000股普通股^(P)(合共0.04%)*、104,874股(0.05%) *PLDT之普通股^(P)、3,285,100股(少於0.07%)*Philex之普通股^(P)及1,515,000份Philex之購股權、37,512股(少於0.01%)*PPC之普通股^(P)以及600,000美元由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FPC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債券。
- 黎高臣擁有1,250股(少於0.01%)*Philex之普通股^(P)及3,750,000份Philex之購股權、156股(少於0.01%)*PPC之普通股^(P)、10,000,000份MPIC之購股權、以及400,000美元由FPMH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一七年到期之債券、200,000美元由FPT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二零年到期之債券及600,000美元由FPC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債券，上述公司均為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
- 林宏修擁有15,520,335股(0.18%) *Indofood之普通股^(C)。
- 林逢生擁有1,329,770股(0.02%) *Indofood之普通股^(P)，及透過本公司的集團公司間接擁有4,396,103,450股(50.07%) *Indofood股份之權益，並透過其控制公司(本公司除外)直接擁有2,007,788股(0.14%) *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 (IndoAgri)股份^(C)之權益，以及透過本公司的集團公司間接擁有1,018,200,000股(70.99%) *IndoAgri股份之權益，亦透過其控制公司(本公司除外)直接擁有20,483,364股(0.13%) *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 (SIMP)股份^(C)之權益，並透過本公司的集團公司間接擁有12,448,625,000股(78.71%) *SIMP股份之權益。
- Napoleon L. Nazareno擁有6,648股(少於0.01%)*MPIC之普通股^(P)、19,927股(少於0.01%)*PLDT之普通股^(P)及110,000股(0.01%) *Meralco之普通股^(P)。

(P) =個人權益，(C) =法團權益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各相聯法團各股份類別之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被列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內或須按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Salern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alerni透過其持有本公司284,491,191股普通股、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FPIL-Liberia) 46.80%權益及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FPIL-BVI) 100%權益而擁有本公司1,706,947,154股普通股股份權益，約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之44.57%。本公司主席林逢生實益擁有Salerni全部已發行之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Salerni所持有股份之權益。
- (b) FPIL-Liberia，該公司在利比里亞共和國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PIL-Liberia實益擁有790,229,364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之20.63%。FPIL-Liberia由林逢生(本公司主席)、林宏修(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已故之Ibrahim Risjad(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及林文鏡(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擁有，各人所佔之權益已列示於第87頁附表內之附註(i)。本公司主席林逢生被視為擁有FPIL-Liberia所持股份之權益。

* 根據二零零四年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的條文，Mega Ring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與Salerni合併。於合併後，Salerni擁有Mega Ring所有財產(包括本公司股份)，而Mega Ring亦不再存在。

- (c) FPIL-BV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PIL-BVI實益擁有632,226,599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之16.51%。本公司主席林逢生實益擁有FPIL-BVI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FPIL-BVI所持股份之權益。
- (d) 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C (Lazard)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通知本公司其持有本公司272,042,799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之7.06%。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本公司並無接獲有關Lazard於本公司股權變動之任何其他通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關任何人士(除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重大合約

除於第67頁至第71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持續至年終時或年內任何時間訂立關乎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董事於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各董事於年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

除上文「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D)(a)「購股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能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機構體系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年齡十八歲以下之子女亦無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授權，而該等人士年內亦無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財務資料摘要

本公司及本集團過去十個財政年度公佈的業績、資產、負債、非控制性權益、各方面的資料及財務比率摘要載列於第4頁及第5頁。該摘要之數據乃摘錄自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並根據需要而重列／重新分類。摘要並不屬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首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低於年內銷售總額的30%，而來自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的35%(二零一一年：37%)，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的31%(二零一一年：33%)。

持續關連交易

須按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而作出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已詳載於第67頁至第71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責任保障

年內，本公司已為本公司及其相關公司之所有董事及行政人員購買相關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障保險，惟已自行投保之個別公司則不在此限。

法定報告

僱員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的政策，規定不得因年齡、宗教、性別、種族、傷殘或婚姻狀況而歧視僱員或準僱員。此舉確保有技術及才能的僱員在事業發展和晉升機會方面獲得公平對待。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會上亦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彼等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李麗雯

公司秘書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92頁至第182頁的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及公司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公允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依據百慕達公司法1981第90條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公允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二十二樓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12	2011 (重列) ⁽ⁱ⁾
營業額	4	5,990.8	5,684.1
銷售成本		(4,128.9)	(3,910.3)
毛利		1,861.9	1,773.8
攤薄之收益淨額		14.4	209.9
分銷開支		(432.1)	(405.2)
行政開支		(443.5)	(396.1)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22.3	39.1
利息收入		75.0	68.9
財務成本	5	(273.7)	(255.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35.7	278.3
除稅前溢利	6	1,060.0	1,313.2
稅項	7	(229.8)	(215.8)
年內溢利		830.2	1,097.4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	348.8	574.0
非控制性權益		481.4	523.4
		830.2	1,097.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美仙)	9		
基本		9.09	14.81
攤薄		8.99	14.60

(i) 參閱附註2(B)

有關本年度擬派股息的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內。

第100頁至第182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2	2011 (重列) ⁽ⁱ⁾
年內溢利	830.2	1,097.4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7.0)	(77.1)
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22.8)	30.4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6.1)	12.2
現金流量對沖之已變現虧損	1.1	1.6
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	2.2	(2.5)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精算(虧損)/收益	(58.4)	38.2
資產重估增值	1.8	–
年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119.2)	2.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11.0	1,100.2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59.8	596.7
非控制性權益	351.2	503.5
	711.0	1,100.2

(i) 參閱附註2(B)

第100頁至第182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附註	2012	2011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824.3	1,651.7
種植園	12	1,301.5	1,280.9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4	3,292.4	3,035.1
商譽	15	808.2	819.6
其他無形資產	16	2,305.8	2,105.9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190.6	32.5
可供出售資產	18	41.9	33.1
遞延稅項資產	19	132.3	109.9
已抵押存款	20	11.1	1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	288.4	236.0
		10,196.5	9,315.8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2,175.0	1,875.4
受限制現金	20	33.1	43.7
可供出售資產	18	58.7	63.4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600.0	581.8
存貨	23	816.7	731.7
		3,683.5	3,296.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4	984.4	796.5
短期債務	25	926.5	1,119.3
稅項準備	26	39.0	49.6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	27	119.7	137.6
		2,069.6	2,103.0
流動資產淨額			
		1,613.9	1,193.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810.4	10,508.8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38.3	38.5
保留溢利		1,431.3	1,284.6
其他權益成分	29	1,763.7	1,699.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33.3	3,022.7
非控制性權益	30	4,010.7	3,856.5
權益總額			
		7,244.0	6,879.2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25	3,438.5	2,575.7
遞延負債及撥備	27	691.2	607.2
遞延稅項負債	19	436.7	446.7
		4,566.4	3,629.6
		11,810.4	10,508.8

第100頁至第182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黎高臣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附註	2012	2011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	13	1,028.4	1,028.4
		1,028.4	1,028.4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558.6	85.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A)	2,494.9	2,465.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0.2	0.5
		3,053.7	2,550.9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3(B)	742.0	92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7	1.1
		745.7	929.2
流動資產淨額		2,308.0	1,621.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336.4	2,650.1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38.3	38.5
保留溢利		135.5	106.5
其他權益成分		1,519.3	1,502.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93.1	1,647.1
非流動負債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	13(C)	1,643.3	1,003.0
		3,336.4	2,650.1

第100頁至第182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黎高臣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百萬美元	附註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已發行購股權	匯兌儲備	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	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的差額	資本及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總額
2011年1月1日結算		39.0	1,273.0	40.2	95.4	27.7	(4.8)	(1.0)	235.4	11.6	858.7	2,575.2	3,036.9	5,612.1
年內溢利(重列) ⁽ⁱ⁾		-	-	-	-	-	-	-	-	-	574.0	574.0	523.4	1,097.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重列) ⁽ⁱ⁾		-	-	-	(39.7)	23.8	14.2	(2.5)	-	-	26.9	22.7	(19.9)	2.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9.7)	23.8	14.2	(2.5)	-	-	600.9	596.7	503.5	1,100.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8(A)	0.2	16.2	(5.4)	-	-	-	-	-	-	11.0	-	-	11.0
回購及註銷股份	28(B)	(0.7)	-	-	-	-	-	-	-	0.7	(69.4)	(69.4)	-	(69.4)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	-	4.9	-	-	-	-	-	-	4.9	4.9	0.3	5.2
收購、攤薄及減持附屬公司權益		-	-	-	(1.3)	-	-	-	13.2	-	11.9	11.9	453.9	465.8
攤薄及減持聯營公司權益		-	-	-	(2.0)	-	-	-	-	-	(2.0)	(2.0)	-	(2.0)
2010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60.0)	(60.0)	-	(60.0)
2011年中期股息	10	-	-	-	-	-	-	-	-	-	(39.6)	(39.6)	-	(39.6)
2011年特別股息	10	-	-	-	-	-	-	-	-	-	(6.0)	(6.0)	-	(6.0)
已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138.1)	(138.1)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38.5	1,289.2	39.7	52.4	51.5	9.4	(3.5)	248.6	12.3	1,284.6	3,022.7	3,856.5	6,879.2
2012年1月1日結算		38.5	1,289.2	39.7	52.4	51.5	9.4	(3.5)	248.6	12.3	1,284.6	3,022.7	3,856.5	6,879.2
年內溢利		-	-	-	-	-	-	-	-	-	348.8	348.8	481.4	830.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76.5	(21.9)	(4.4)	2.2	-	1.0	(42.4)	11.0	(130.2)	(119.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76.5	(21.9)	(4.4)	2.2	-	1.0	306.4	359.8	351.2	711.0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8(A)	0.3	23.0	(7.5)	-	-	-	-	-	-	15.8	-	-	15.8
回購及註銷股份	28(B)	(0.5)	-	-	-	-	-	-	-	0.5	(56.5)	(56.5)	-	(56.5)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	-	1.6	-	-	-	-	-	-	1.6	1.6	-	1.6
聯營公司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之儲備		-	-	-	13.1	-	(0.6)	0.2	-	(12.7)	-	-	-	-
收購、攤薄及減持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	0.8	-	0.8	0.8	(15.3)	(14.5)
收購及攤薄聯營公司權益		-	-	-	-	-	-	-	(7.1)	-	(7.1)	(7.1)	-	(7.1)
由其他全面收益轉出至保留溢利之資產重估增值		-	-	-	-	-	-	-	-	(0.6)	0.6	-	-	-
2011年末期股息	10	-	-	-	-	-	-	-	-	-	(64.2)	(64.2)	-	(64.2)
2012年中期股息	10	-	-	-	-	-	-	-	-	-	(39.6)	(39.6)	-	(39.6)
已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181.7)	(181.7)
2012年12月31日結算		38.3	1,312.2	33.8	142.0	29.6	4.4	(1.1)	242.3	0.5	1,431.3	3,233.3	4,010.7	7,244.0

(i) 參閱附註2(B)

第100頁至第182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公司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附註	已發行 股本	已發行 股份溢價	已發行 購股權	資本贖回 儲備	實繳盈餘	保留溢利	總計
2011年1月1日結算		39.0	1,273.0	39.4	0.5	173.8	262.2	1,787.9
年內溢利		-	-	-	-	-	19.3	19.3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8(A)	0.2	16.2	(5.4)	-	-	-	11.0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B)	(0.7)	-	-	0.7	-	(69.4)	(69.4)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	-	3.9	-	-	-	3.9
2010年末期股息		-	-	-	-	-	(60.0)	(60.0)
2011年中期股息	10	-	-	-	-	-	(39.6)	(39.6)
2011年特別股息	10	-	-	-	-	-	(6.0)	(6.0)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38.5	1,289.2	37.9	1.2	173.8	106.5	1,647.1
年內溢利		-	-	-	-	-	189.3	189.3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8(A)	0.3	23.0	(7.5)	-	-	-	15.8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B)	(0.5)	-	-	0.5	-	(56.5)	(56.5)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	-	1.2	-	-	-	1.2
2011年末期股息	10	-	-	-	-	-	(64.2)	(64.2)
2012年中期股息	10	-	-	-	-	-	(39.6)	(39.6)
2012年12月31日結算		38.3	1,312.2	31.6	1.7	173.8	135.5	1,693.1

第100頁至第182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12	2011 (重列) ⁽ⁱ⁾
除稅前溢利		1,060.0	1,313.2
就下列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5	273.7	255.5
折舊	6	143.9	127.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93.7	84.1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	6	8.9	12.6
減值虧損	6	3.7	6.6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33(A)	1.6	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6	0.2	(5.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35.7)	(278.3)
利息收入		(75.0)	(68.9)
攤薄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6	(14.4)	(209.9)
自一間合營公司優先股股息收入	6	(13.3)	(6.5)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6	(5.9)	(48.5)
其他		16.0	(0.3)
		1,257.4	1,186.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355.9	100.0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流動)減少		9.5	4.7
存貨增加		(133.0)	(103.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7.1)	(21.0)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增加		(13.0)	(107.6)
營運產生之現金淨額		1,419.7	1,058.9
已收利息		75.6	70.0
已付利息		(266.3)	(256.6)
已付稅款	26	(253.5)	(229.8)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975.5	642.5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14(B)	245.4	259.5
自一間合營公司收取之優先股股息		13.3	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6	10.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23.7)	(255.7)
投資於一張可換股票據	31(A)	(160.9)	–
於其他無形資產之投資		(160.6)	(204.4)
於種植園之投資		(117.3)	(101.6)
增加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31(B)	(64.2)	–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26.7)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1(C)	(25.3)	–
購買可供出售資產		(7.5)	(5.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1(D)	(4.9)	(8.8)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6)	(476.6)
出售可供出售資產所得款項		–	1.2
出售種植園之所得款項		–	0.2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730.4)	(774.6)

(i) 參閱附註2(B)

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12	2011 (重列) ⁽ⁱ⁾
新借入貸款所得款項		1,274.7	1,168.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所得款項		15.8	11.0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		13.2	(1.4)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股東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3.5	479.5
減持附屬公司權益之所得款項		1.3	13.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0.2	(0.4)
償還貸款		(766.6)	(861.2)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181.7)	(138.1)
支付予股東之股息		(103.8)	(105.6)
購買一間合營公司之優先股	31(E)	(84.7)	-
回購股份		(54.2)	(69.4)
增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1.3)	(11.2)
回購於附屬公司之股份		(4.7)	(9.5)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91.7	47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之增加		336.8	342.9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74.9	1,538.7
匯兌折算		(50.0)	(6.7)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61.7	1,874.9
代表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75.0	1,875.4
減銀行透支		(13.0)	-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0.3)	(0.5)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61.7	1,874.9

(i) 參閱附註2(B)

第100頁至第182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業務位於亞洲。其主要業務以經營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自然資源為主。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第一層)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2. 編製基準、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變動

(A)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以及上市規則披露規定而編製。除下列會計政策中提及之種植園、可供出售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列賬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會計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美元呈列，並調整所有數字至最接近百萬金額(百萬美元)及一個小數位。

(B) 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收回相關資產」 ⁽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轉讓金融資產」 ⁽ⁱⁱ⁾

(i)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用上述公告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均無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更改其有關退休金責任之會計政策，即把所有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所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在其產生期間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即直接計入權益)而非於收益表中(根據現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這兩種方法都是被允許的會計政策選擇)。作出有關更改是因為董事認為剔除長期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責任及資產的價值波動對本集團損益的短期影響，可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已被追溯應用，導致本集團過往年度之財務資料之重列。變動之影響概述如下：

會計政策變動對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之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2	2011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增加／(減少)	43.7	(7.7)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增加／(減少)	25.6	(32.1)
稅項(增加)／減少	(10.9)	1.6
年內溢利增加／(減少)	58.4	(38.2)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2.4	(26.9)
非控制性權益	16.0	(11.3)
年內溢利增加／(減少)	58.4	(38.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增加／(減少)(美仙)		
基本	1.11	(0.69)
攤薄	1.09	(0.69)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的追溯應用對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影響。因此，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並沒有被表列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當中。

(C)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ⁱ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ⁱⁱ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ⁱⁱ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政府貸款」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i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過渡指引」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投資實體」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ⁱⁱⁱ⁾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表面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周期年度改進」 ⁽ⁱⁱⁱ⁾

(i)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i)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v)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改變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之項目分類。於滿足特定條件後可重新分類(或循環)至損益的項目，將於不會重新分類(或循環)的項目中獨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要求所有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精算損益於其產生之期間內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即直接計入權益)。其他變動包括修改確認離職福利之時間、短期僱員福利之分類及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之披露事項。

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如下述)之新一組集團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隨之被頒佈以反映若干已作出之相應結構性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澄清有關金融工具互相抵消的規定。修訂處理目前應用互相抵消準則做法的不一致情況，並澄清(i)「目前有互相抵消的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的意思及(ii)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抵銷準則至應用並非同步之總額結算機制之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系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要求首次採納者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所有已收取之政府貸款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並往後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的會計及政府援助之披露」應用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日存在之政府貸款，而不確認政府以低於市場利率的貸款之相應利益為政府補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頒佈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模式之最新披露規定，該等修訂亦提高企業報告如何減輕信貸風險之透明度(包括披露相關已抵押或收取之抵押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內多個不同規則簡化為單一方法，以決定金融資產是否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這方法乃基於實體如何管理其金融工具(即其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該準則修改了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之計量。就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負債，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公平價值變動數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其他關於公平價值變動於損益內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在完全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減值的指引繼續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或結構性實體)之單一控制模式。該準則包括控制之新定義，用於確定須要綜合的實體。根據控制的新定義，倘投資者對被投資實體具備下列三項控制元素，則投資者會被視為對被投資實體擁有控制權：(i)能對被投資實體行使權力，(ii)從其參與被投資實體所得的浮動回報之承擔或權利，及(iii)能夠運用其對被投資實體的權力以影響投資者的回報量。判斷投資者對被投資實體是否有控制權時，準則明確包括實際控制權概念，即於被投資實體中持有少於大多數投票權，但有實際能力單方面地指示被投資實體相關活動(透過計及該投資者持有之投票權數目相對其他投票持有人所持有之投票權數目及分佈情況，潛在投票權、及其他合約安排而產生的權利等等)之投資者，會被視為對該被投資實體擁有權力以影響其來自該被投資實體的回報。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指明綜合財務報告入賬之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將共同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說明共同控制之合營安排之入賬。該準則僅指明兩種形式之合營安排，即共同經營及合營公司，取消了採用按比例綜合法的合營公司入賬之選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方作出之非貨幣出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一個實體披露有關資料，包括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非綜合結構性實體之披露規定，該等資料讓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i)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性質及相關風險；及(ii)該等權益對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過渡指引，並進一步解除此等標準的全面追溯應用(倘計量被投資實體之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不切實可行)，限制提供經調整比較資料的規定僅適用於之前的比較期間。以上修訂澄清僅於本集團所控制的實體的綜合結論，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首次應用年度開始時，有別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或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所達至之結論，始須作追溯調整。此外，至於有關非綜合組織實體的披露，該修訂刪除要求提供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前各期間的比較資料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包括投資實體的定義，並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實體提供例外的綜合要求。投資實體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為附屬公司列賬而非綜合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隨後亦作出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亦列出投資實體的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定義公平價值為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的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到的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突出公平價值是基於市場計量，而非按個別實體計量。該準則亦提供公平價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披露規定。該準則並不改變實體須要使用公平價值之情況，但為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價值之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價值提供了指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為從事露天採礦之實體所產生之生產剝採成本提供入賬指引。生產剝採成本指表面礦場生產階段期間採集地表礦藏所產生之廢料清除成本。該詮釋規定實體將剝採活動之成本入賬為(i)存貨(倘來自剝採活動之利益以所生產存貨形式變現)；或(ii)非流動剝採活動資產(倘利益為易於取得礦石)，須按成本首次計量及於其後按其成本或其減去折舊或攤銷及減值虧損之重估金額列賬。該詮釋規定剝採活動資產於剝採活動使之更易取得之可識別礦石部份之預期使用年期有系統地折舊及攤銷。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包括若干改動可能導致呈列、確認或計量之會計變動。主要修訂概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釐清自願性額外比較資料與最低規定比較資料之間的差異。一般而言，最低規定之比較期間為上個期間。當一間實體自願提供上個期間以外的比較資料時，其須於財務報告的相關附註中載入比較資料。額外比較資料毋須包含一份完整財務報告。此外，該修訂釐清，當實體變更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而有關變動對財務狀況表構成重大影響，則須呈列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然而，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的相關附註則毋須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釐清例如備用零件、備用設備以及維修設備等項目於符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定義時，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而被確認。否則，此等項目被分類為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釐清(i)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稅以及(ii)股權交易的交易成本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該修訂刪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現有所得稅規定，並要求實體就(i)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稅以及(ii)股權交易的交易成本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規定，倘對理解其中期財務報表有關，則有關實體須(a)披露在中期財務報表呈報之所有金額之前期比較數字；及(b)與理解中期財務報表相關之敘述性及描述性資料的比較資料。該修訂亦規定，倘實體追溯應用會計政策或在財務報表中的項目作出追溯重列或在財務報表中重新分類項目，則該實體須呈列上個期間開始時的財務狀況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未能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有重大影響。

(D)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綜合賬目基準

(i)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有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的重要交易及賬目餘額均在綜合賬目中對銷。

附屬公司是一家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權力直接或間接掌管該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受惠於其經營活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在決定一家公司是否綜合處理時，應考慮目前可行使的潛在表決權（適用於本公司若干菲律賓聯號公司）。

非控制性權益指非本集團持有的非控股股東在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業績及資產狀況中所佔權益。

附屬公司之業績按本集團取得該公司控制權之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之生效日期（視何者適用而定）在綜合收益表內列賬，並就任何可能存在的 inconsistence 之會計政策作出調整。全面虧損總額會分攤到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將導致出現負數結餘。

所有權益變動如不導致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改變，將作為權益交易核算。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i)按前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進行終止確認，(ii)終止確認前附屬公司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iii)終止確認權益中所記錄前附屬公司應佔的其他全面收益成分（例如累計匯兌儲備），(iv)確認所收到代價的公平價值，(v)確認在前附屬公司中保留的投資的公平價值，(vi)在損益中確認任何所導致的差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vii)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母公司應佔前附屬公司成分（重估儲備除外）重新分類至損益，(viii)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母公司應佔前附屬公司重估儲備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及(ix)將先前確認於其他儲備的不導致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股權變動所產生的有關差額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II) 業務合併

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乃以收購會計法處理。此計算方法包括分配已轉讓到賣家之作價至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之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已轉讓作價乃按所給予資產公平價值總額、已發行的權益性工具及交易日期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計算。於被收購方中的非控制性權益(屬現時擁有權及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可按比例獲分配資產淨值之權利)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的可識別淨資產的份額或按其公平價值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部份按公平價值計量。在損益中確認所有收購相關成本為開支。或有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計量。或有代價分類為金融工具並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範疇的資產或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之變動在損益中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中的費用，視乎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分類。如果或有代價並不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疇內，則根據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已被分類為權益之或有代價不會被重新計量，並於權益中處理隨後結算。商譽以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轉讓作價超逾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部份計算。

有關分階段收購，本集團先前持有的權益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而任何因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涉及受共同控制之實體或業務的業務合併(指所有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業務合併前後均最終由相同人士控制且控制權非屬暫時性質的業務合併)應採用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一致之合併會計原則列賬。此會計法規定，合併後之實體需按賬面值(指從控制方角度之現時賬面值)確認於共同控制合併前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控制一方或多方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示之資產、負債及權益。有關任何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以控制一方或多方持有權益為限)所產生之商譽或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淨額超出成本之餘額均不會被確認。

(III) 獨立財務報表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撥備入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按本公司已收及應收的股息入賬。

(b)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財務狀況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存放於銀行之現金(包括沒有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度流通之投資(可隨時變現為可知數額之現金、價值變動的風險不大及原到期為取得日起三個月或以下)扣除銀行透支(需隨時償還且屬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

(c)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若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時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方法攤銷成本，並扣除減值撥備計量。如有客觀證據證明應收之款額未能根據應收款項原本的條款全數收回，則確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虧損額根據資產的賬面值與未來現金流現值之差額而計量。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便通過使用撥備賬戶予以減少，而虧損額則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支出。當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日後無合理收回機會，則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撥備賬戶中撇銷。隨後收回先前撇銷的金額乃於綜合收益表中計入為收益。

(d)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進先出法、加權平均法或流動平均法計算。就在建工程及製成品而言，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員工及合適比例的營運開支。購入用以轉售之貨品的成本包括將貨品運至其目前所在地之費用。可變現淨值之計算乃按目前預計之銷售價減估計之製造成本及銷售費用。根據定期核實實際狀況及可變現淨值，本集團就陳舊及／或市值下降的存貨作提撥準備。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以原值入賬，不作折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原值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有關之折舊乃根據其估計可用年期按年率以直線法撇銷其賬面值至剩餘價值計算。折舊率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初步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將該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之工作狀態及地點之直接成本。成本亦包括資產廢棄之承擔、於建築期間之借貸資金利息以及與用作收購該等資產之外幣計值負債相關之外匯虧損產生的合資格財務成本。維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達至正常運作而產生之主要開支一般均列入綜合收益表內支銷。當合乎確認標準時，改善費用撥作資金成本，並以其預計可供本集團使用之年期作折舊。當資產出售或廢棄，其成本及累積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於賬目對銷，而出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計入綜合收益表。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份之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之成本值於該等部份按合理基準分配，並單獨折舊。

本公司定期檢討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以確保折舊期間及方法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致經濟利益之預期模式一致。

(f) 種植園

種植園主要包括油棕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以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列賬。於首次以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確認之種植園價值，以及於各報告日期之間種植園的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之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計入該期間的綜合收益表內。

種植園的公平價值乃經過參考有關種植園(主要為油棕樹、橡膠樹及甘蔗)的折讓現金流量作出的獨立專業估值估計。油棕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於整個週期的預期現金流量，乃按鮮果實串、膠杯塊及甘蔗產量之估計市場價值扣除保養及收割成本，以及令油棕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達至成熟所需的任何成本而釐定。油棕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的估計產量取決於油棕樹、橡膠樹及甘蔗樹齡、種植地點、泥土類別及基本設施。鮮果實串、橡膠及甘蔗的市場價值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棕櫚原油、橄欖油、煙膠片1號及本集團其他橡膠產品及蔗糖的現行市價。

油棕樹的估計具生產力的平均壽命為二十年至二十五年，其中首三年至四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橡膠樹的估計具生產力的平均壽命為二十年至二十五年，其中首五年至六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甘蔗樹於十二個月內可供收割，平均可收割四年。

(g)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可在其管理方面行使重大影響力，包括有權參與財務及營運決策過程之實體。一般而言，倘本集團在實體股份表決權中擁有不少於20%長期權益，則被假設存在重大影響力。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就任何可能存在的不一致之會計政策作出調整。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所識別之商譽扣除任何累積減值虧損。本集團應佔其聯營公司收購後之溢利及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綜合儲備內被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於該投資之賬面值調整。來自聯營公司之收益在綜合收益表列作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至於本集團綜合儲備確認之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儲備之變動，本集團即於適用時在其綜合權益變動表作出披露。

當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值為零時，除非本集團已就該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擔保負債，否則不再繼續就該公司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本集團於其不再於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當日不再對該公司使用權益法入賬，並由該日起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以投資入賬。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時，本集團以公平價值計量本集團於該前聯營公司所保留之任何投資。本集團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下列兩者之任何差額：(i)任何於聯營公司之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價值以及出售該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及(ii)於失去重大影響當日投資之賬面值。當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入賬時，則該投資於其不再為聯營公司當日之公平價值應被視為初次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h) 合營公司

本集團於屬於共同控制實體的合營公司中擁有權益，據此，合營方訂有合約安排確定對實體經濟活動的共同控制權，致使概無參與方可對合營公司行使單一控制權。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就任何可能存在的不一致之會計政策作出調整。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所識別之商譽扣除任何累積減值虧損。本集團應佔其合營公司收購後之溢利及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綜合儲備內被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於該投資之賬面值調整。來自合營公司之收益在綜合收益表列作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至於本集團綜合儲備確認之應佔合營公司收購後儲備之變動，本集團即於適用時在其綜合權益變動表作出披露。

當合營公司投資之賬面值為零時，除非本集團已就該合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擔保負債，否則不再繼續就該公司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本集團於其不再於合營公司擁有共同控制權及重大影響力當日不再對該公司使用權益法入賬，並由該日起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以投資入賬。於失去共同控制及重大影響力時，本集團以公平價值計量本集團於該前合營公司所保留之任何投資。本集團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下列兩者之任何差額：(i)任何於合營公司之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價值以及出售該合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及(ii)於失去共同控制及重大影響力當日投資之賬面值。當一項投資不再為一間合營公司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入賬時，則該投資於其不再為合營公司當日之公平價值應被視為初次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i)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按初次確認的成本計量。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首次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價值確認。於業務合併後增加的特許服務資產初步以根據特許協議支付的任何額外估計未來特許費及／或所招致的復墾成本之現值計量。初步確認後，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累積減值虧損後列賬。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

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在產生經濟利益的年期內被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作評估減值。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本集團的特許權資產指政府所授予可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的特許權之公平價值。特許權資產使用直線法於特許權有效期內攤銷。本集團的品牌指各乳類製品相關品牌。品牌乃使用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

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會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層面測試有否減值。該等無形資產不會攤銷，而會每年檢討其使用年期，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仍然合理，倘否，則使用年期由無限轉為有限，其變動會按預測基準入賬。

(j)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方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k) 資產廢棄之承擔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由於收購、興建或發展而廢棄之有關法律責任現值淨額乃於責任產生期間確認。

(l)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在收益或虧損以外確認的項目之相關所得稅，在損益以外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本期及過往期間之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繳付之金額計算。用來計算有關金額的稅率和稅法是以在報告期末本集團經營所在和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對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準與就財務申報該等項目之賬面值之間所有暫時差異作出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可予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資產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均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並予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過往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則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之稅率(及稅務法例)，按資產變現時或負債償還時之預期適用之稅率予以估量。

倘存在合法權利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並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課稅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

(m) 撥備、或有負債及資產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項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時，而因此可能須付出資源清償此等責任，並能可靠估計此等數額時，則將撥備確認入賬。當折現的影響重大時，確認撥備之數額乃是於報告期末預期需要清償責任之將來支出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折現現值已納入綜合收益表中的財務成本內。

當未必有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其數額未能可靠地估計，除非需付出之可能性極小，該責任將披露為或有負債。

在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有負債初步以公平價值計量。隨後則以(i)根據上述條文之一般指引確認之金額及(ii)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累計攤銷兩者的較高者計算。

或有資產代表來自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之未計劃或未預期事件之資產。或有資產不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倘若或有資產有經濟利益流入之機會，則予以披露。

(n)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均會對有關資產作出減值評估，釐定任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有否減值的跡象，或之前於早年為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否已不存在或有減少的跡象。如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將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值。資產之可收回值會以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計算。

減值虧損只會在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值時才被確認。除非資產是以重估價值列賬，而減值虧損是根據該重估資產有關的會計政策入賬，否則減值虧損會於產生期間的綜合收益表內列賬。

早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只會在決定資產(除商譽外)可收回值的估計有所變動時方可回撥。然而，可收回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早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除非資產是以重估價值列賬，而減值虧損回撥是根據該重估資產有關的會計政策入賬，否則減值虧損回撥會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內入賬。

(o) 收購及出售業務之會計準則

(I) 業績

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其業績由取得控制權之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失去控制權之生效日期止。

(II) 公平價值調整

就收購附屬或聯營公司權益時，轉讓作價將被分配至收購的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平價值。

(III) 商譽

商譽為轉讓作價超過本集團所收購的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平價值。於初次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積減值虧損計算。商譽不予攤銷而需每年或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之事件或狀況變動時更頻密進行商譽減值檢討，其金額將於有需要時作減值調減。減值根據商譽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而評估。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先前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本集團在被收購方之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平淨值中所佔權益超過轉讓作價的差額(經重新評估後)，即時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如屬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商譽將計入該等公司之賬面值，而非列作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已識別資產。

(p) 外幣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所用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美元呈報。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折算外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惟根據服務特許權協議政府批准的透過帳單退還或開賬予客戶者除外)。以外幣歷史成本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之匯率折算。以外幣公平價值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日期之匯率折算。換算非貨幣項目之盈虧以公平價值計量，並與確認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盈虧之方法一致。

(I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的功能貨幣如與呈報貨幣不同(其中並無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折算為呈報貨幣：

- (i) 每項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照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折算；
- (ii) 每項所呈列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和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折算；及
- (iii) 所有匯兌差異均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在編製綜合賬目時，折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和折算指定作有關投資之對沖項目的借貸及其他貨幣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異，均計入權益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異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份。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被視作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交易當日匯率折算。

(IV) 現金流量報表

就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產生現金流量日期之匯率折算為美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頻密產生之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年內平均匯率折算為美元。

(q) 營業額及收入確認

營業額為本集團日常業務範圍內向第三者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之金額。銷貨之營業額在所售貨品的風險及回報所有權轉讓予買家時入賬。服務之營業額則按所指服務完成階段可明確地衡量時入賬。

建設工程收入按完工階段入賬。股息收入於本集團可收取股息款項之權利獲得確定時入賬。利息收入以本金餘額及實際利率計算的應計數額入賬。

(r)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是本集團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包括與本集團其他部份之任何交易有關之收入及開支)之商業活動之組成部份。營運分部之經營業績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以對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作出決定，並可獲提供個別財務資料。

分部之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應佔分部之項目及其他在合理的原則上應歸屬於該分部之項目。該等項目未包括集團內部之結餘，而集團內部交易會於綜合賬目過程中抵銷。

(s) 租約

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實際上仍歸屬出租公司的租約列賬為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按直線法於租期內記錄在綜合收益表。

除法定擁有權外，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實際上已轉稼予本集團之租約列賬為融資租約。首次確認融資租約時，租賃資產成本按最低租賃付款現值撥作資本並連同有關承擔責任記錄下來(利息部份除外)，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根據已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包括預付土地費用之融資租約)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在租賃期及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融資租約款項於財務支出與租約負債減值之間分配，以取得負債餘額的固定息率。融資租約導致資產產生折舊支出以及於該等期間產生借貸成本。財務支出直接自現有業務扣除。租賃資產之折舊政策與本集團所持可折舊資產之政策一致。

(t)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設有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本集團及僱員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是以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率計算。本集團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會以實際的支出入賬，並扣減因僱員在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該計劃所沒收的供款，用以減少集團之供款。

界定福利計劃供款根據退休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及所涉退休金責任精算現值(根據將來事件的影響作評估，並根據精算評估法以預測單位信貸方法釐定)計算。界定福利計劃之成本即時從損益中計付。精算收益及虧損於產生時即時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ii)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部份僱員可於離職時獲發長期服務金，而本集團已就未來可能支付之長期服務金提撥準備。此準備乃根據僱員於報告期末因服務於本集團而享有之長期服務金按最可靠估計之現值(利用預測單位信貸方法計算)而提撥。

(iii) 以權益支付之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權益支付交易之成本參考授出購股權當日的公平價值計算。公平價值按期權定價模式釐定。

以權益支付之交易的成本會於達到表現條件的期間內確認，並於權益作相應調高。由每個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以權益支付交易確認的累積支出反映歸屬期屆滿情況以及按最佳估算將會歸屬的報酬數目。

最終不會歸屬的報酬將不會確認為支出，惟歸屬附帶市場條件之以權益支付之交易除外，該等報酬不論有關市場或不歸屬條件是否已達成均會視作歸屬處理，惟其他所有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必須已達成。

當以權益結算報酬的條款修訂時，會確認最少的支出，猶如條款並無修訂及報酬的原條款獲履行。因修訂而產生任何交易之公平價值增加，均會按修訂日之計算確認支出。

當以權益結算報酬註銷時，會視作報酬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處理，而報酬任何尚未確認的支出會即時確認。這包括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以內的不歸屬條件未能獲履行的任何報酬。然而，倘註銷的報酬以新報酬替代，並指定為授出當日的替代報酬，則該項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之修訂處理。以權益支付之交易的報酬的一切註銷均以相同方式處理。

(IV) 以現金支付之交易

有關與僱員進行以現金支付之交易的成本，本集團確認該等僱員於歸屬期所提供服務確認為獲提供之服務及該等服務所需繳付款項之負債。有關負債初步及於每個報告期末運用期權估值模式按股份獎勵權之公平價值，並計及授出股份獎勵權之條款及條件以及合資格主要行政人員及顧問直至當日為止所提供服務計算，直至清償負債為止。負債清償前，於各報告日之任何公平價值變動將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V) 結轉之有薪假期

本集團根據僱用合約，按曆年向僱員提供有薪假期。在若干情況下，於報告期末尚未享用之有薪假期可以結轉，並由有關僱員於翌年享用。本集團就此等由僱員於年內獲取並結轉之有薪假期，於報告期末計算預計未來支出並予以入賬。

(VI) 長期僱員福利

本集團若干僱員根據一項長期獎勵計劃而合資格享有長期僱員福利。根據長期獎勵計劃之負債乃根據預測單位信貸方法而釐訂。僱員福利成本包括即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精算收益及虧損以及過往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即時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而精算收益及虧損則於產生時即時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u)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指借入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其他成本包括外幣貸款的匯兌差額。外幣貸款產生之匯兌差額若被視為利息支出的調整，則計入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於其產生年度計入綜合收益表內，惟如資產須經長時間籌備才可作擬訂用途或出售，而有關之借貸成本為直接歸屬於該資產的購置、建築或生產，則撥作資本處理。

(v)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並於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金融工具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一般情況指金融工具被出售或金融工具應佔之所有現金流量已到期或已轉讓予獨立第三方)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部份金融負債)於清償負債時停止確認。本集團於首次確認後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並於許可及適當時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此項分類。就金融資產一般方式購買或出售而言，則須按交易日會計法(即以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期為基準的會計方法)根據適用情況確認及終止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金融資產可分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之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歸入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視適用者而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非衍生金融資產，有既定或可確定付款額及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有既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並有既定屆滿日期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在本集團有意且有能力持至到期日的情況下，會分類為持至到期類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不列入其他三項分類的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等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僅可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集團可於此等情況下採用此指定方法—於合約包含一項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如下文所述)或基於以下原因於採用此指定後能提供較多有關資料：

- (i) 其消除或大幅減少倘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之不一致情況；或
- (ii) 一組按公平價值基準評估其表現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已根據書面記錄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被管理)，其有關組合之資料按此基準提供予本集團內部的主要管理人員。

至於包含一項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之合約，本集團可將整項混合(合併)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非：

- (i) 內含衍生工具不會大幅更改合約規定之現金流量；或
- (ii) 倘初次考慮類似混合(合併)工具時，只需少量或毋須分析已清楚顯示禁止分開內含衍生工具(例如貸款內含之預付選擇權准許持有人按概定之攤銷成本預付貸款)。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首次按公平價值確認。除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外，交易成本乃計入初次計量的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乃參考交易價格或其他市價釐定。倘未能準確計算市價，代價之公平價值乃以所有未來現金付款或收款之總和，並按具有相近到期日之類似金融工具之現行市場利率折讓作出估計。

經初次確認後，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計算：(i)貸款及應收款項；(ii)持至到期之投資；及(iii)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算，而收益或虧損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直至終止確認有關投資或直至有關投資出現減值，屆時先呈報於權益之累積收益或虧損將計入綜合收益表內。攤銷成本計入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其中一部份之有關費用。持至到期之投資的攤銷成本按初步確認款額減償還本金款額，加或減以實際利率法計得之初步確認款額與到期款額間差額，即累積攤銷計算。

無報價之股本證券及與此有關之衍生工具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計算。

折讓及溢價之攤銷乃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按公平價值計算之(i)所有衍生工具(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者除外)；(ii)其他作經常性買賣之項目投資；及(iii)初步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持有之任何項目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於獨立儲備中的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利息部份則按資產之實際回報直接於期內溢利或虧損淨額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可作為主要工具之金融工具，如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股本證券等；或衍生工具，如金融期權、期貨及遠期、利率掉期及貨幣掉期等。

金融工具按照合約安排之性質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包含負債及權益部份之金融工具分開列作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有關金融工具或屬金融負債一部份之利息、股息、收益及虧損乃呈報為開支或收入。向分類為權益之金融工具持有人之分派直接於權益內扣除。金融工具可於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而本集團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債務時予以抵銷。

金融資產在下列情況下取消確認：(i)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時；或(ii)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手」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在無重大延誤下支付全數所收取之現金流量之責任；且本集團已轉移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本集團將評估是否保留資產之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並評估擁有的程度。當本集團並無轉移或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將以本集團所持續涉及的資產為限而確認。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所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以作出擔保的形式對所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應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的較低者計算。

金融負債於負債之責任被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取消確認。

如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條款有顯注差別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此種置換或修改作解除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減值。

(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虧損，則該虧損之金額為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日後信貸虧損)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金融資產之最初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採用之實際利率)折現。有關資產之賬面值可直接扣減或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有關減值虧損的金額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以後期間，倘若估計虧損之數額增加或減少，而其原因可與減值確認後所發生之事件相關聯，則透過調整備抵賬而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如果將來撇銷金額其後收回，則收回金額會記入綜合收益表貸方。

(II) 按成本列賬之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未能被可靠計量公平價值而非以公平價值列賬之無報價權益工具出現減值虧損，則該虧損之數額為資產之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當前市場類似金融資產之回報率為折現率折現)之間的差額。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可撥回。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現時公平價值相差之數額，在扣減先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後，由其他全面收益轉出，並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減值虧損不可透過綜合收益表撥回。

(w) 衍生工具

本集團利用長期貨幣掉期、外幣期權、利率掉期及遠期貨幣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與外幣及利率波動相關之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將按下列基準確認為對沖項目：(i)預期對沖交易可有效地抵銷所對沖風險應佔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ii)對沖之有效性能可靠地計量；(iii)對沖生效時有足夠文件記錄對沖關係；及(iv)就現金流量對沖而言，預期進行對沖之交易必須極有可能，且必須顯示最終可影響溢利或虧損之現金流量變化風險。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工具分為以下幾類：(i)若用以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及確切承擔的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則可分類為公平價值對沖；(ii)若用以對沖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預計交易有關的特定風險所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化風險，或一項未確認的確定承諾包含的外幣風險，則可分類為現金流量對沖；或(iii)對於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的對沖。

就符合對沖會計處理之公平價值對沖而言，按公平價值重新計算對沖工具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即時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對沖風險應佔之對沖項目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調整至對沖項目之賬面值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就現金流量對沖而言，釐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之收益或虧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份則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之收益或虧損乃轉撥至對沖項目影響溢利及虧損同期之綜合收益表。

對於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的對沖，包括作為淨投資的一部分核算的貨幣項目的對沖，該核算與現金流量對沖類似。對沖工具的損益中被確定為有效對沖的部分應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而無效部分的損益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出售境外經營業務時，任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損益的累計金額轉入綜合收益表。

就不符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之衍生工具而言，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x)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獲宣佈派發時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授予董事宣佈派發中期股息(包括特別股息(如有))的權力，故中期股息會於建議時同時宣佈派發。因此，中期股息會於其被建議及宣佈派發時立即被確認為負債。

有關向本公司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作為股息(惟不包括本集團將其於附屬公司的部分所有權權益但於分派後保留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情況)，本集團按所分派資產的公平價值計量有關負債。應付股息的賬面值在每個報告日期及結算日期重新計量，任何變動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為對分派金額的調整。於交易結算時，本集團在綜合收益表確認所分派資產的賬面值與負債賬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如有)。

(y) 有關連人士

有關連人士為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個人或實體。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及
- (vii) 於(I) (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主要管理人員為有該等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策劃、領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須管理層於報告期末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其隨附之披露以及或有負債之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或直至今日後導致須重大調整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

(A)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管理層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金額影響重大之判斷：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

本集團透過判斷資產及負債是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若干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v)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列賬。

(b) 服務特許權協議

就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Maynilad)及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 (MNTC)的服務特許權協議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時，本集團已判定該等協議符合無形資產模式。本集團有關無形資產(除商譽外)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i)。

(B) 估計項目之不肯定因素

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其他主要估計項目不肯定因素之來源(其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論述如下。

(a) 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按預期資產備妥可用之期間估計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每年檢討，並在基於耗損、技術或商業上過時及使用資產之法定或其他限制預計有別於早前估計時更新。此外，本集團按其對行業慣例、內部技術評估及類似資產之經驗整體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然而，日後營運業績或會受估計因上述因素變更而變動之重大影響，就任何期間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受該等因素及狀況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減少，其已記錄折舊開支將會增加，而非流動資產將會減少。

(b) 估計品牌之可用年期

本集團估計各種乳製品品牌之可用年期。品牌之估計可用年期會每年檢討，並在市況或其他限制有別於早前估計時更新。然而，日後營運業績或會受估計因上述因素變更而變動之重大影響，就任何期間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受該等因素及狀況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品牌之估計可用年期減少，其已記錄之攤銷開支將會增加，而其他無形資產將會減少。

(c) 資產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於出現若干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檢討。就商譽而言，有關資產須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有關資產可能減值時檢測減值。

購買會計法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以將購買價分配至所購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市場價值，包括無形資產及或有負債。本集團對因業務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會定期進行減值測試。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種植園與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於購入業務日期之公平價值時，須予確定預期自持續使用而產生之日後現金流量(即使用價值)及最終出售該等資產，本集團須就此作出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之估計及假設。日後事件或會導致本集團斷定與其中一項收購業務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一個項目需被減值。因而產生之減值虧損或會對財政狀況及營運業績構成重大負面影響。

編製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涉及重大估計。儘管本集團相信其假設屬恰當合理，惟其假設之重大變動或會對其可收回價值之評估構成重大影響，且或會作出日後額外減值支出。

(d)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其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調減遞延稅項資產。然而，並無保證本集團將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全部或部份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e) 金融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本集團必須按公平價值將其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列賬，即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公平價值計量主要部份乃以可核證客觀證據(即匯率及利率)釐定，倘本集團採用其他估值方法，則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或會有所不同。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之任何變動均會直接影響本集團之綜合溢利或虧損與權益。

(f) 估計應收賬款準備

本集團按兩個方法估計應收賬款準備。使用此等方法中任何一項方法計算之金額會合併以釐定其撥備之總額。首先，本集團於得悉若干客戶無法履行其財務承擔時評估特定賬目。於該等情況，本集團按其所得最佳事實及狀況作出估計，包括但不限於與有關客戶之關係長短，及按第三方信貸報告及已知市場因素作出之客戶現行信貸狀況，按本集團預期收回之應收款項金額作出調減，以記錄客戶個別撥備。由於所獲取進一步資料影響所估計金額，故此等個別撥備會被重新評估及調整。其次，本集團按應收款項賬齡若干百分比釐定撥備。該百分比乃基於過往收回款項狀況、撇銷及客戶付款期記錄及變動之整體評估。

倘本集團作出不同估計，則任何期間所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會有所不同。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準備增加將會導致其所記錄之經營開支增加及資產減少。

(g) 估計存貨準備

本集團按可獲取最佳事實及狀況估計其存貨準備，包括但不限於存貨本身狀況(即是否已損毀或全部或部份過時)、其市場售價、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產生之成本。由於獲取進一步資料會影響所估計金額，故有關撥備會被重新評估及調整。

(h)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就界定福利之承擔、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及成本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精算師計算及計算有關金額時彼等所用之若干假設釐定。該等假設其中包括折讓率、計劃資產預期回報、薪金及退休金水平增加及僱員平均餘下工作年期。按照本集團退休金責任之會計政策，實際結果與本集團假設之差異於產生時即時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儘管本集團相信精算師之假設屬合理恰當，本集團實際經驗之重大差別或本集團假設之重大變動均可能對其退休金及其他退休承擔有重大影響。

(i) 種植園公平價值之計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1號規定本集團必須就其種植園按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列賬，當中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釐定有關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估值師計算。公平價值重大部份之計算乃按假設釐定，包括種植園之平均壽命、每公頃產量、種植園面積及折讓率。倘本集團應用其他假設，則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將有所不同。種植園公平價值之任何變動將會直接影響本集團溢利或虧損，資產與權益。

(j) 以權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規定本集團必須就所發行購股權按其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列賬，當中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釐定相關公平值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估值師進行計算或管理層作出估計。公平價值重大部份之計算乃按包括預期波幅及股息率及平均無風險利率等假設釐定。倘本集團於授出日期應用其他假設，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將有所不同。於授出日期釐定之購股權公平價值若有任何變動，將會於購股權公平價值於以後之歸屬期間被確認為開支時直接影響本集團該等期間之溢利或虧損。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百萬美元	2012	2011
營業額		
出售貨品	5,247.8	5,063.5
提供服務	743.0	620.6
總計	5,990.8	5,684.1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是本集團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包括與本集團其他部份之任何交易有關之收入及開支)之商業活動之組成部份。營運分部之經營業績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以對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作出決定，並可獲提供個別財務資料。

董事會將業務按產品或服務與地區層面而考慮。就產品或服務層面而言，本集團的業務權益分為四個主要部份：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以地區層面而言，董事會以本集團位於菲律賓及印尼的經營業務作考慮。有關本集團主要投資之詳情載於封底內頁。

董事會以所賺取經常性溢利的量度作為對經營分部表現之評估基準。此基準乃量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當中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之影響。非經常性項目為若干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之項目。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可申報業務之收入、業績及其他資料，以及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申報業務之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如下：

按主要業務活動及地區市場 – 201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總公司	2012 總計
	電訊	基建	天然資源	消費性 食品		
收入						
營業額	–	660.8	–	5,330.0	–	5,990.8
業績						
經常性溢利	193.1	86.1	13.8	170.1	(102.8)	360.3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553.3	1,065.8	642.7	30.6	–	3,292.4
– 其他	–	2,472.4	–	3,999.7	–	6,472.1
	1,553.3	3,538.2	642.7	4,030.3	–	9,764.5
其他資產	–	615.6	–	2,875.6	624.3	4,115.5
資產總額	1,553.3	4,153.8	642.7	6,905.9	624.3	13,880.0
債務	–	1,062.5	–	1,584.6	1,717.9	4,365.0
其他負債	–	862.4	–	1,298.8	109.8	2,271.0
負債總額	–	1,924.9	–	2,883.4	1,827.7	6,636.0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	(92.7)	–	(144.9)	(1.6)	(239.2)
減值虧損	–	(3.7)	–	–	–	(3.7)
利息收入	–	15.5	–	58.6	0.9	75.0
財務成本	–	(93.6)	–	(99.4)	(80.7)	(273.7)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99.3	44.1	(3.9)	(3.8)	–	235.7
稅項	–	(41.5)	–	(170.4)	(17.9)	(229.8)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330.1	–	601.0	3.7	934.8

按主要業務活動及地區市場 – 201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2011 (重列) 總計
	電訊	基建	天然資源	消費性 食品	總公司	
收入						
營業額	-	510.4	-	5,173.7	-	5,684.1
業績						
經常性溢利	215.0	68.2	50.1	178.5	(88.8)	423.0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547.8	799.8	677.6	9.9	-	3,035.1
— 其他	-	2,186.0	-	3,847.7	0.1	6,033.8
	1,547.8	2,985.8	677.6	3,857.6	0.1	9,068.9
其他資產	-	585.3	-	2,845.9	111.7	3,542.9
資產總額	1,547.8	3,571.1	677.6	6,703.5	111.8	12,611.8
債務	-	912.9	-	1,509.3	1,272.8	3,695.0
其他負債	-	765.4	-	1,159.0	113.2	2,037.6
負債總額	-	1,678.3	-	2,668.3	1,386.0	5,732.6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	(73.1)	-	(139.0)	(4.2)	(216.3)
減值虧損	-	(4.6)	-	(2.0)	-	(6.6)
利息收入	-	16.0	-	51.4	1.5	68.9
財務成本	-	(88.0)	-	(100.7)	(66.8)	(255.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7.5	33.1	56.9	(0.1)	0.9	278.3
稅項	-	(11.3)	-	(186.0)	(18.5)	(215.8)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338.8	384.0	-	342.5	0.9	1,066.2

綜合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與經常性溢利兩者之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2012	2011 (重列)
除稅前溢利	1,060.0	1,313.2
不包括：		
—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附註8)	0.9	13.8
— 一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附註6)	(5.9)	(48.5)
— 非經常性項目	0.2	(124.6)
扣除應計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694.9)	(730.9)
經常性溢利	360.3	423.0

5. 財務成本

百萬美元	2012	2011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財務成本		
—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174.4	162.9
— 毋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107.5	111.1
減：被資本化之財務成本		
— 種植園	(5.7)	(6.7)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	(11.8)
總計	273.7	255.5

於二零一二年，財務成本撥作資本的比率為7.6%(二零一一年：15.6%)。

6. 除稅前溢利

百萬美元	附註	2012	2011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出售存貨成本		(2,853.3)	(2,803.2)
僱員薪酬	33(A)	(566.5)	(511.3)
提供服務成本		(247.8)	(207.0)
折舊	11	(143.9)	(127.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ⁱ⁾	16	(93.7)	(84.1)
經營租約租金			
— 租賃廠房及設備		(16.9)	(10.1)
— 土地及樓宇		(16.8)	(12.0)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	8	(8.9)	(12.6)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3.7)	(4.9)
— 非核數服務 ⁽ⁱⁱ⁾		(0.3)	(0.2)
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 ⁽ⁱⁱⁱ⁾	17(C)	(3.7)	(4.1)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	(2.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	(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0.2)	5.4
攤薄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4.4	209.9
自一間合營公司優先股息收入		13.3	6.5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12	5.9	48.5

(i) 七千三百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六千一百九十萬美元)計入銷售成本內，而二千零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千二百二十萬美元)計入其他經營收入淨額內

(ii) 關於盡職審查，審查持續關連交易及其他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交易

(iii) 計入分銷開支內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年內於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一一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一年：無)。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各營業國家之適用稅率撥備。

百萬美元	2012	2011 (重列)
附屬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附註26)	225.6	216.1
遞延稅項(附註19)	4.2	(0.3)
總計	229.8	215.8

包括於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之稅項為九千二百六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億二千一百七十萬美元(重列))，其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12	2011 (重列)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96.8	135.2
遞延稅項	(4.2)	(13.5)
總計	92.6	121.7

除稅前溢利乘以適當稅率與綜合收益表所示之稅項數額之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2012		2011 (重列)	
		%		%
除稅前溢利	1,060.0		1,313.2	
以有關司法權區適用利得稅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298.3	28.1	380.1	28.9
下列各項之稅務影響：				
－不可扣減之開支	18.2	1.7	16.9	1.3
－毋須繳稅之收入	(32.1)	(3.0)	(95.0)	(7.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46.2)	(4.3)	(60.8)	(4.6)
－其他	(8.4)	(0.8)	(25.4)	(2.0)
稅項	229.8	21.7	215.8	16.4

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包括有關折算本集團未對沖外幣債務及應付款項之匯兌差額及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的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淨額一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虧損七百一十萬美元)、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收益五百二十萬美元)及非經常性虧損淨額一千三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非經常性收益一億五千二百九十萬美元(重列))。

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淨額分析

百萬美元	2012	2011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 附屬公司(附註6)	(8.9)	(12.6)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8.0	(1.2)
小計(附註4)	(0.9)	(13.8)
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部份	2.7	6.7
總計	1.8	(7.1)

二零一二年非經常性虧損主要為PLDT就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 (Digitel)之基站減值撥備(一千七百六十萬美元)以及Philex因第三號尾礦池意外洩漏水及殘渣而引起的費用及罰款所作之撥備(九百九十萬美元)，部分被PLDT於二零一二年一月發行新股份以收購 Digitel之股份所導致本集團於PLDT之權益被攤薄0.2%的收益(一千四百五十萬美元)抵銷。二零一一年非經常性收益主要為PLDT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發行新股份以收購Digitel所導致本集團於PLDT之權益被攤薄3.4%的收益(二億一千萬美元)，部分被PLDT主要為Smart進行網絡現代化而作出的減值撥備(四千二百二十萬美元)抵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已包括本公司應佔溢利一億八千九百三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千九百三十萬美元)。

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三億四千八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億七千四百萬美元(重列))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三十八億三千六百四十萬股(二零一一年：三十八億七千四百六十萬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a)年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三億四千八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億七千四百萬美元(重列))減少十萬美元有關行使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二零一一年：三十萬美元有關行使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以及一百五十萬美元有關轉換一間附屬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之攤薄影響及(b)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三十八億三千六百四十萬股(二零一一年：三十八億七千四百六十萬股)(即相等於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基礎)，加上假設年內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被視為已獲行使而按零代價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四千四百三十萬股(二零一一年：四千三百五十萬股)股份之基礎計算。

10. 普通股股息

	每股普通股(美仙)		百萬美元	
	2012	2011	2012	2011
中期	1.03	1.03	39.6	39.6
特別	–	0.15	–	6.0
末期擬派	1.67	1.67	63.8	64.2
總計	2.70	2.85	103.4	109.8

有關Indofood之一間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 (SIMP)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所進行的全球股份發售，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本公司須認購若干數目之新SIMP股份並分派予其股東。為符合《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要求，本公司宣佈以實物分派形式派發特別股息予股東。股東有權選擇收取現金代替可分派SIMP股份。實物分派相等於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15美仙(1.20港仙)或總額六百萬美元。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分派予股東。

本年度擬派發之末期股息須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百萬美元	綜合賬		總計
	土地 及樓宇	機器、設備 及輪船	
原值			
2012年1月1日	721.7	1,797.4	2,519.1
匯兌折算	(40.8)	(105.1)	(145.9)
添置	358.8	60.8	419.6
出售	(3.1)	(19.5)	(22.6)
其他變動	–	(0.3)	(0.3)
2012年12月31日結算	1,036.6	1,733.3	2,769.9
累積折舊及減值			
2012年1月1日	177.0	690.4	867.4
匯兌折算	(12.1)	(36.8)	(48.9)
年內折舊(附註6)	32.4	111.5	143.9
出售	(1.4)	(15.4)	(16.8)
2012年12月31日結算	195.9	749.7	945.6
2012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840.7	983.6	1,824.3

百萬美元	土地 及樓宇	綜合賬 機器、設備 及輪船	總計
原值			
2011年1月1日結算	661.5	1,556.1	2,217.6
匯兌折算	(5.4)	(20.8)	(26.2)
添置	2.3	265.2	267.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D))	97.1	16.7	113.8
出售	(33.8)	(22.0)	(55.8)
其他變動	-	2.2	2.2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721.7	1,797.4	2,519.1
累積折舊及減值			
2011年1月1日結算	188.2	610.1	798.3
匯兌折算	(3.7)	(4.7)	(8.4)
年內折舊(附註6)	26.3	101.1	127.4
減值(附註6)	-	0.5	0.5
出售	(33.8)	(16.6)	(50.4)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177.0	690.4	867.4
2011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544.7	1,107.0	1,651.7

- (A) 主要折舊年率：
- | | |
|---------------|------------|
| 永久業權土地 | 無 |
|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的租賃土地 | 租約期 |
| 樓宇 | 2.5%至20.0% |
| 機器、設備及輪船 | 4.0%至50.0% |

(B) 土地及樓宇為香港以外之可永久保有及租賃之物業。

(C) 本集團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之土地乃位於印尼及菲律賓。以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租約期為10至50年)賬面淨值為二億零三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億一千三百一十萬美元)，而永久業權土地之賬面淨值為二千六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千二百八十萬美元)。

(D) 賬面淨值為一億一千零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八千二百三十萬美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D))。

12. 種植園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1月1日結算	1,280.9	1,162.6
匯兌折算	(82.7)	(14.4)
添置	117.2	102.1
遞延成本之變現	(19.0)	(19.5)
出售	(0.2)	(0.2)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淨額(附註6)	5.9	48.5
重新分類 ⁽ⁱ⁾	(0.6)	1.8
12月31日結算	1,301.5	1,280.9

(i) 撥(至)/自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油棕櫚樹、橡膠樹、甘蔗及其他種植園之實際量度如下：

公頃	綜合賬	
	2012	2011
油棕櫚樹		
— 已成熟之種植園	176,105	158,163
— 未成熟之種植園	54,814	58,674
橡膠樹		
— 已成熟之種植園	17,507	17,745
— 未成熟之種植園	4,295	4,440
甘蔗		
— 已成熟之種植園	12,255	11,302
— 未成熟之種植園	78	953
可可樹、茶樹及其他		
— 已成熟之種植園	3,228	3,364
— 未成熟之種植園	443	348
總計	268,725	254,989

- (A) 本集團之種植園主要包括由Indofood擁有之油棕櫚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種植園的公平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按折讓有關種植園將來之現金流量釐定。
- (B) 油棕櫚樹種植園—已成熟的油棕櫚樹生產鮮果實串，以供製造棕櫚原油及橄欖油。油棕櫚樹種植園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乃按鮮果實串的預測市場價格釐定，而鮮果實串的預測市場價格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棕櫚原油及橄欖油的預測市場售價。

釐定油棕櫚樹種植園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油棕櫚樹估計平均生產壽命為二十至二十五年，其中首三年至四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 (b) 每公頃油棕櫚樹之產量參考自印尼棕櫚研究中心之準則(隨著油棕櫚樹之平均壽命而改變)，以及內部標準及其他有關因素之內部評估結果釐定；

- (c) 二零一二年採用折讓率12.4%(二零一一年：14.2%)計算，該折讓率為本集團油棕樹種植園業務之個別資產折讓率，並應用於計算折讓將來現金流量；
- (d) 棕櫚原油的預期售價乃根據世界銀行及多家具信譽的獨立預測服務公司的共識(就短期而言)及世界銀行的預測(就餘下預測期間而言)而釐定；及
- (e) 假設並無進行全新／重新種植活動。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之油棕樹種植園生產約三百萬公噸(二零一一年：二百八十萬公噸)鮮果實串。該等鮮果實串之每公噸售價介乎一百一十萬印尼盾(一百一十七美元)至一百七十萬印尼盾(一百八十一美元)(二零一一年：一百三十萬印尼盾(一百四十八美元)至一百九十萬印尼盾(二百一十七美元))。

- (C) 橡膠樹種植園－已成熟的橡膠樹生產膠杯塊。橡膠樹種植園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乃按膠杯塊的預測市場價格釐定，而膠杯塊的預測市場價格基於煙膠片1號及本集團之其他橡膠產品的預測售價而定。

釐定橡膠樹種植園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橡膠樹之估計平均生產壽命為二十至二十五年，其中首五年至六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 (b) 二零一二年採用折讓率12.1%(二零一一年：14.6%)計算，該折讓率為本集團橡膠樹種植園業務之個別資產折讓率，並應用於計算折讓將來現金流量；
- (c) 煙膠片1號及本集團之其他橡膠產品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過往售價的推算及世界銀行的預測價格趨勢而釐定；及
- (d) 假設並無進行全新／重新種植活動。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之橡膠種植園生產約一萬八千公噸(二零一一年：一萬九千公噸)膠杯塊。該等膠杯塊每公噸售價介乎一千三百八十萬印尼盾(一千四百六十九美元)至一千八百五十萬印尼盾(一千九百七十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千九百八十萬印尼盾(二千二百六十美元)至二千四百五十萬印尼盾(二千七百九十六美元))。

- (D) 甘蔗種植園－甘蔗種植園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乃按甘蔗預測市場價格釐定，而甘蔗的預測市場價格基於甘蔗的預測售價而定。

釐定甘蔗種植園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甘蔗樹可於每年收割一次，平均可收割四年；
- (b) 二零一二年採用折讓率9.2%(二零一一年：9.7%)計算，該折讓率為本集團甘蔗種植園業務之個別資產折讓率，並應用於計算折讓將來現金流量；
- (c) 甘蔗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過往售價的推算及世界銀行的預測價格趨勢或印尼貿易部施加之最低蔗糖價格(以較高者為準)而釐定；及
- (d) 假設並無進行全新／重新種植活動。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之甘蔗種植園生產約五十八萬八千公噸(二零一一年：四十二萬公噸)甘蔗。二零一一年甘蔗每公噸售價介乎二十二萬印尼盾(二十五美元)至三十三萬印尼盾(三十八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不再出售甘蔗。因此，所有甘蔗產物加工後作蔗糖出售。

(E) 敏感度分析－棕櫚原油及橡膠之假設售價之變動可對種植園公平價值構成以下影響：

百萬美元	2012		2011	
	增加／(減少) (%)	種植園 公平價值之影響	增加／(減少) (%)	種植園 公平價值之影響
假設售價	10 (10)	335.4 (371.8)	10 (10)	220.9 (317.6)

(F) 賬面淨值為七千二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千八百九十萬美元)之種植園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D))。

13. 附屬公司

百萬美元	公司賬	
	2012	2011
非上市股份之原值	1,137.5	1,137.5
扣除減值虧損撥備	(109.1)	(109.1)
總計	1,028.4	1,028.4

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乃透過中介控股公司持有。

- (A)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零至3.3%(二零一一年：年利率介乎零至3.3%)及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零至1.9%(二零一一年：年利率介乎零至1.6%)及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C)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2.0%至7.4%(二零一一年：年利率介乎2.3%至7.4%)及毋須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借自附屬公司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D) 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主要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於封底內頁。

1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合營公司		綜合賬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股份之原值						
— 上市	2,789.7	2,786.1	—	—	2,789.7	2,786.1
— 非上市	109.4	84.1	570.8	506.6	680.2	590.7
應佔收購後儲備(附註29)	(596.2)	(567.5)	115.9	28.8	(480.3)	(538.7)
優先股股份之原值	—	—	281.9	182.7	281.9	182.7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款項	2.5	(3.0)	18.4	17.3	20.9	14.3
總計	2,305.4	2,299.7	987.0	735.4	3,292.4	3,035.1

- (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及非上市投資均處於香港境外。
-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市場報價，上市投資於聯營公司之市場價值為四十四億五千二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四十三億四千零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二年自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淨額為二億四千五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億五千九百五十萬美元)。
- (C) 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PLDT及Philex之詳情載列於封底內頁。
- (D) PLDT於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於菲律賓提供電話服務。PLDT的牌照最初限於五十年期，之後兩次續期，每次延續二十五年，而上一次延續額外二十五年期至二零二八年年底。按其於一九九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已修訂牌照，PLDT獲授權可於菲律賓境內及菲律賓與其他國家之間提供任何種類的電訊服務。PLDT按菲律賓電訊管理局法章經營，法章包括(但不限於)批准PLDT提供之主要服務及PLDT的若干收費。
-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PLDT按面值每股1.00披索向BTF Holdings, Inc (BTF)(一間由PLDT's Beneficial Trust Fund之受託人董事會全資擁有之公司)發行一億五千萬股附投票權優先股，令本集團及其菲律賓聯號公司於PLDT的投票權益由約25.6%減少至約15.1%。然而，本集團及其菲律賓聯號公司於PLDT的經濟權益維持於約25.6%。儘管本集團及其菲律賓聯號公司於PLDT的投票權益少於20%，本集團及其菲律賓聯號公司於PLDT的十二人董事會中有足夠代表，可對PLDT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本集團於上述交易後繼續將PLDT入賬列為聯營公司。
- (E) Philex於一九九五年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從事採礦業務。Philex主要從事大型礦產資源勘探、開發及運用。於過去五十四年，Philex於Padcal礦源(呂宋島本格特省Tuba市)營運，並擁有Boyongan及Bayugo礦源(棉蘭老島北部的Surogao del Norte)(Silangan項目)(目前正處於開採階段)，作生產金、銅及銀等主要產品之用。此外，Philex將可透過獨家資助於Placer, Surigao del Norte礦藏(Kalayaan項目)的所有開發前開支將其於Kalayaan Copper Resources, Inc.持有的權益由5%增加至60%。
- (F) Meralco於一九零三年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其獲授特許權在菲律賓提供供電服務。於二零零三年六月，Meralco獲授新的25年期特許權，在Bulacan、Cavite、馬尼拉市及Rizal的城市和地區，以及Batangas、Laguna、Pampanga及Quezon的若干城市、地區和村落建造、營運及維持供電系統。Meralco須受菲律賓的Energy Regulatory Commission的定價規例及規管政策所規限。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及七月期間，Beacon Electric額外收購Meralco合共約4.5%權益。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Beacon Electric向PCEV額外收購Meralco約6.1%權益，總代價為一百五十一億披索(三億四千四百四十萬美元)，Beacon Electric透過發行十一億九千九百萬股優先股來支付，附票息率為每年7.0%。於二零一二年，Beacon Electric購入Meralco合共約2.9%的額外權益。該等交易後，Beacon Electric於Meralco之權益增加至48.3%。

- (G)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有關本集團之主要的聯營公司PLDT及Philex，以及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之一間主要聯營公司Meralco之附加財務資料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PLDT		Philex		Meralco	
	2012	2011 (重列) ⁽ⁱ⁾	2012	2011 (重列) ⁽ⁱ⁾	2012	2011 (重列) ⁽ⁱ⁾
經營業績						
營業額	3,806.8	3,372.7	218.1	376.2	6,779.2	5,939.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09.5	964.6	(1.8)	178.1	501.0	388.4
除稅後溢利／(虧損)	819.1	712.1	(12.6)	121.9	381.6	312.7
年內溢利／(虧損)	820.4	730.9	(0.3)	120.5	378.2	288.4
資產淨值						
流動資產	2,048.3	1,680.9	106.1	189.2	2,247.1	1,728.5
非流動資產	8,121.9	7,626.4	756.6	710.7	3,980.9	3,548.5
資產總值	10,170.2	9,307.3	862.7	899.9	6,228.0	5,277.0
流動負債	(3,010.6)	(2,768.0)	(119.2)	(61.7)	(1,446.0)	(1,173.0)
非流動負債及撥備	(3,525.0)	(2,997.3)	(137.3)	(139.5)	(2,496.3)	(2,179.4)
負債總額	(6,535.6)	(5,765.3)	(256.5)	(201.2)	(3,942.3)	(3,352.4)
資產淨值	3,634.6	3,542.0	606.2	698.7	2,285.7	1,924.6

(i) 參閱附註2(B)。此外，PLDT的二零一一年營運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比較數字已被重列，以分別反映列報外判業務為終止業務及有關收購Digitel時所作出之購買價格分配之臨時金額所作的調整。

- (H)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應佔一間MPIC之聯營公司Prime Media Holdings, Inc.(PMHI)之虧損，此乃由於應佔該聯營公司之虧損已全面對銷本集團於此投資之成本。本集團之本年度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未確認溢利金額為四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虧損十萬美元)，而累計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未確認虧損則為八百六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九百萬美元)。

15. 商譽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1月1日結算	819.6	817.1
匯兌折算	(13.5)	(4.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D))	2.6	10.2
其他變動	(0.5)	(2.9)
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808.2	819.6
以下業務應佔：		
Indofood — 一種植園	332.7	354.8
— 乳製品	165.7	176.7
MPIC — 供水	127.5	114.4
— 收費道路	140.0	131.1
其他	42.3	42.6
總計	808.2	819.6

- (A) 商譽乃根據可申報分部運作分配至本集團之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結算金額主要(a)與Indofood業務(主要為種植園及乳製品)有關並計入本集團於印尼之消費性食品業務分部及(b)與MPIC業務(供水及收費道路)有關並計入本集團於菲律賓之基建業務分部。
- (B) 於評估商譽減值時，本集團比較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值。可收回值乃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計算Indofood及MPIC業務以現金流量預測所得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的可收回值時，Indofood業務之可收回值乃按涵蓋五年(就乳製品公司而言)至十年(就種植園公司而言)(二零一一年：五年(就乳製品公司而言)至十年(就種植園公司而言))之年來計算，而MPIC供水及收費道路業務之可收回值乃按涵蓋二十五年(二零一一年：二十六年)之年來計算。採用於Indofood業務現金流量預測之折讓率介乎6.7%至12.3%(二零一一年：6.7%至11.8%)，而採用於MPIC供水及收費道路業務現金流量預測之折讓率分別為10.2%(二零一一年：10.7%)及8.1%(二零一一年：9.2%)，此等折讓率反映各有關業務之資金加權平均成本。

在評估Indofood之種植園業務的可收回值時，棕櫚原油的預期價格乃按世界銀行及多家具信譽的獨立預測服務公司的共識(就短期而言)及世界銀行的預測(就餘下預測期間而言)而釐定，而煙膠片1號及本集團其他橡膠產品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對過往售價的推斷以及世界銀行的價格趨勢預測而定；及預測中的蔗糖價格乃根據對過往售價的推斷以及世界銀行的價格趨勢預測或印尼貿易部所施加的最低蔗糖價格(以較高者為準)而定。預測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增長率6.5%(二零一一年：6.5%)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業務營運所在，位於印尼的業內長期平均增長率。

在評估Indofood之乳製品業務的可收回值時，該等業務的使用價值乃按該等業務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其也是管理層所能預算的經濟情況範圍內之最好的推測。預測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增長率4.0%(二零一一年：4.0%)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業務營運所在，位於印尼的業內長期平均增長率。

在評估MPIC供水及收費道路業務的可收回值時，其所使用價值乃按其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其也是管理層所能預算的經濟情況範圍內之最好的推測。

管理層用作釐定可收回值的上述假設有所變動會對評估結果有重大影響。管理層認為上述各項重要假設並無可導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顯著地超越其可收回值的合理可能變動。

- (C)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MPIC購入Colinas Verdes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CVHMC」)的100%權益及Asian Hospital Inc.(「AHI」)的51.9%權益。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按初步公平價值評估，記錄CVHMC及AHI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並就該等交易確認暫時商譽合計一千零二十萬美元，即MPIC之收購成本與所收購CVHMC及AHI按初步公平價值評估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價值之間的差額。於二零一二年，MPIC完成AHI之股份之收購要約，令MPIC於AHI之權益增加至85.6%，並最終確定其對所收購CVHMC及AHI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評估，總結有關交易之商譽的最終金額為九百七十萬美元，相比於二零一一年已初步確認合計的一千零二十萬美元暫時商譽，因此商譽金額作出減少五十萬美元之調整。

16. 其他無形資產

百萬美元	綜合賬			總計
	特許權資產 — 供水	特許權資產 — 收費道路	品牌	
成本				
2012年1月1日結算	1,536.3	429.3	417.8	2,383.4
匯兌折算	108.9	29.3	(26.0)	112.2
增加	180.8	5.3	—	186.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D))	7.0	—	—	7.0
2012年12月31日結算	1,833.0	463.9	391.8	2,688.7
累積攤銷				
2012年1月1日結算	169.6	43.6	64.3	277.5
匯兌折算	13.0	3.3	(4.6)	11.7
年內開支(附註6)	57.6	15.4	20.7	93.7
2012年12月31日結算	240.2	62.3	80.4	382.9
2012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1,592.8	401.6	311.4	2,305.8

百萬美元	綜合賬			總計
	特許權資產 — 供水	特許權資產 — 收費道路	品牌	
成本				
2011年1月1日結算	1,312.1	421.9	421.4	2,155.4
匯兌折算	(3.1)	(0.1)	(3.6)	(6.8)
增加	227.3	7.5	—	234.8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1,536.3	429.3	417.8	2,383.4
累積攤銷				
2011年1月1日結算	123.2	28.9	43.2	195.3
匯兌折算	(0.6)	(0.2)	(1.1)	(1.9)
年內開支(附註6)	47.0	14.9	22.2	84.1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169.6	43.6	64.3	277.5
2011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1,366.7	385.7	353.5	2,105.9

- (A) 供水特許權資產指由Metropolitan Waterworks and Sewerage System (MWSS)代表菲律賓政府授出的獨家特許權以供Maynilad於特許權期間在大馬尼拉市西部地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並可就所提供服務向用戶收費。

於一九九七年二月，Maynilad與MWSS就MWSS西部服務區訂立特許權協議。根據特許權協議，MWSS授予Maynilad獨家權利，於截至二零二二年止二十五年內管理、經營、修理、終止及整修於西部服務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所需的所有固定及流動資產。於二零零九年九月，MWSS批准延長Maynilad的特許權協議十五年至二零三七年。於特許權期間，

Maynilad向現有MWSS系統提供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法定業權仍屬Maynilad，直至屆滿日期為止，屆時該等資產之全部權利、業權及權益將自動歸屬於MWSS。根據特許權協議，Maynilad有權(a)調整年度標準費用率以抵銷消費者物價指數的上升(惟不得超過所限制的費用率調整)；(b)作出特殊價格調整以應對因發生若干不可預見事件而產生的財務後果(惟須受特許權協議所載情況的規限)；及(c)每五年調整費用重訂機制以使Maynilad有效地收回所產生的開支、菲律賓營業稅及有關特許權費之債務服務付款以及為該等開支融資所產生的Maynilad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Maynilad購入於呂宋島中部及南部從事供水業務的Philippine Hydro (PH), Inc. (「PHI」) 100%權益。根據由菲律賓政府授予的若干特許權協議，PHI被授予獨家的權力在該些區域提供配水服務二十五年至二零三五年。

- (B) 收費道路特許權資產指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 (MNTC)所持有可於特許權期間就馬尼拉北高速公路(亦被稱為北呂宋高速公路(NLEX))作融資、設計、興建、經營及維修收費道路、收費設施及其他產生道路收費有關及與道路收費無關的設施的權利、權益及特權。

於一九九五年八月，MNTC母公司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FPIDC)與Philippine National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PNCC)訂立合營公司協議，PNCC向MNTC轉讓於NLEX興建、經營及維護收費設施以及擴建、延伸、連接及更改NLEX道路的特許權的權利、權益及特權，包括於特許權期間設計、出資、興建、修復、整修及現代化以及選擇並安裝合適的收費系統(惟須獲菲律賓總統事先批准)。一九九八年四月，菲律賓政府(透過收費規管委員會作為授權人)、PNCC(特許經營人)及MNTC(受讓人)訂立補充收費公路經營協議(STOA)，菲律賓政府認可並同意PNCC向MNTC轉讓其特許權之用益權、權益及特權(惟須經菲律賓總統批准)，且授予MNTC特許權、責任及特權，包括授權於STOA生效之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或最後竣工段獲發收費公路經營許可證後三十年期間(以較早者為準)出資、設計、興建、管理以及維修NLEX公路工程。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特許權協議獲延期七年至二零三七年。根據STOA，MNTC須向PNCC支付特許權費，並按公路工程建設成本及維修工作的若干百分比支付政府項目日常開支。特許權期間屆滿後，MNTC應向菲律賓政府在不附設任何及全部留置權及產權負債下無償交回公路工程，且公路可全面運營並處於良好營運狀況，包括與經營收費公路設施直接相關及關連的任何及全部現有所需土地、工程、收費公路設施及已有設備。

- (C) 品牌指PT Indolakto (Indolakto)所持不同乳製品的品牌，包括Indomilk、Cap Enaak、Tiga Sapi、Indoeskrim、Nice及Orchid。

- (D) 本集團的特許權資產及品牌均由本集團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

- (E) 攤銷可用年期：

供水特許權資產	– Maynilad	自二零零七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30年
	– PHI	自二零一二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3年
收費道路特許權資產		自二零零八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9年
品牌		20年

- (F) 賬面淨值為八億三千七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六億五千零三十萬美元)之其他無形資產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D))。

1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應收賬款	369.9	371.1
其他應收款項	384.8	221.4
預付款項	35.9	21.8
總計	790.6	614.3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190.6	32.5
即期部份	600.0	581.8
總計	790.6	614.3

(A)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即期部份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非即期部份之公平價值為一億九千五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三千七百三十萬美元)，此乃按現行之加權平均利率8.1%(二零一一年：6.7%)計算折現之現金流量釐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非即期部份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10.9%(二零一一年：7.9%)。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即期部份包括MPTC於Cavitex Holdings Inc. (「CHI」)可換股票據之投資六十八億披索(一億六千五百萬美元)。此項投資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A)。

(B) 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0至30日	336.9	335.1
31至60日	9.1	11.7
61至90日	8.7	8.3
超過90日	15.2	16.0
總計	369.9	371.1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既未過期亦未減值	336.9	335.1
過期但未減值		
—過期0至30日	9.1	11.7
—過期31至60日	8.7	8.3
—過期61至90日	10.9	8.8
—過期超過90日	4.3	7.2
總計	369.9	371.1

既未過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還款紀錄之廣泛類別的顧客有關。

過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多個紀錄良好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該等客戶之信譽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或已有一般撥備，故毋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 (C)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一千四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千五百二十萬美元)之應收賬款已減值，並全數撥備。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1月1日結算	15.2	12.9
匯兌折算	(1.1)	(0.1)
因無法收回予以沖銷	(3.3)	(1.7)
年內開支(附註6)	3.7	4.1
12月31日結算	14.5	15.2

- (D) 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與大量不同客戶有關，因而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 (E) Indofood一般給予本地顧客平均30日付款期及出口顧客60日付款期。MPIC (a)給予用水客戶14日付款期、(b)透過其聯營公司Tollways Management Corporation (TMC)以現金、使用者預付、可增值電子收費設備及信貸卡付款方式收取過路費，及(c)一般於為其醫院客戶提供服務時收費(惟若干公司客戶獲平均30日付款期除外)。
- (F) 賬面淨值為七千一百萬美元(二零一一年：無)之應收賬款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D))。

18. 可供出售資產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上市投資，按公平價值：		
— 股本投資—海外	57.8	63.3
— 債券—海外，固定利率為6.0%至9.0%(2011年：7.4%至14.0%)及於2013年7月31日至2037年10月24日(2011年：2013年7月31日至2016年3月3日)到期	15.6	13.4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撥備：		
— 股本投資—海外	24.9	17.5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價值：		
— 會所債券—香港	2.3	2.3
總計	100.6	96.5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41.9	33.1
即期部份	58.7	63.4
總計	100.6	96.5

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券之公平價值乃按市場所報價釐定。作為非上市投資之會所債券，其公平價值之估計乃參考近期市場交易價格後釐定。董事相信，經參考市價釐定之估計公平價值(已記錄於可供出售資產之賬面值)以及公平價值之相關變動(已直接記錄於本集團之權益)均屬合理，且屬報告期末最適用之價值。

19.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稅項 虧損結轉	綜合賬			總計
		呆賬準備	僱員退休 福利之負債	其他	
遞延稅項資產					
2012年1月1日結算	30.2	5.0	45.8	28.9	109.9
匯兌折算	(2.3)	(0.3)	(3.2)	(0.7)	(6.5)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附註7)	19.1	2.0	13.7	(17.6)	17.2
於其他全面(虧損)／收入計入	–	–	10.9	–	10.9
其他變動	–	–	–	0.8	0.8
2012年12月31日結算	47.0	6.7	67.2	11.4	132.3

百萬美元	稅項 虧損結轉	綜合賬			總計 (重列)
		呆賬準備	僱員退休 福利之負債	其他	
遞延稅項資產					
2011年1月1日結算	23.9	3.4	45.2	10.3	82.8
匯兌折算	(0.4)	(0.1)	(0.4)	(0.4)	(1.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D))	–	0.7	0.4	2.2	3.3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附註7)	6.7	1.0	2.2	15.2	25.1
於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扣除	–	–	(1.6)	–	(1.6)
其他變動	–	–	–	1.6	1.6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30.2	5.0	45.8	28.9	109.9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總計
	物業、廠房 及設備 減免超出 折舊之餘額	種植園 公平價值 之變動	品牌	附屬及 聯營公司 未分派盈利 之預扣稅項	其他	
遞延稅項負債						
2012年1月1日結算	(201.1)	(101.4)	(88.4)	(41.8)	(14.0)	(446.7)
匯兌折算	2.5	6.8	5.9	(1.1)	1.0	15.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D))	–	–	–	–	(2.6)	(2.6)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附註7)	5.6	(1.5)	5.2	(17.9)	(12.8)	(21.4)
轉至稅項準備(附註26)	–	–	–	19.7	–	19.7
其他變動	–	–	–	–	(0.8)	(0.8)
2012年12月31日結算	(193.0)	(96.1)	(77.3)	(41.1)	(29.2)	(436.7)

百萬美元	綜合賬					總計
	物業、廠房 及設備 減免超出 折舊之餘額	種植園 公平價值 之變動	品牌	附屬及 聯營公司 未分派盈利 之預扣稅項	其他	
遞延稅項負債						
2011年1月1日結算	(196.6)	(99.7)	(94.6)	(32.4)	(7.0)	(430.3)
匯兌折算	1.8	0.5	0.7	–	(0.2)	2.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D))	–	–	–	–	(1.3)	(1.3)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附註7)	(6.3)	(2.2)	5.5	(18.5)	(3.3)	(24.8)
轉至稅項準備(附註26)	–	–	–	9.1	–	9.1
其他變動	–	–	–	–	(2.2)	(2.2)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201.1)	(101.4)	(88.4)	(41.8)	(14.0)	(446.7)

根據菲律賓及印尼所得稅法，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至15%的預扣稅。因此，本集團位於菲律賓及印尼的附屬及聯營公司所分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本集團已就於菲律賓所成立的聯營公司之未匯繳盈利之應繳預扣稅悉數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然而，除將予分派作股息的盈利外，並無就本集團於菲律賓及印尼所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未匯繳盈利的應繳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分配該等盈利。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菲律賓及印尼的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相關暫時差額合共約六千一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千三百八十萬美元)。

本集團有稅務虧損四千七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三千三百七十萬美元)，可結轉五年用於抵銷發生虧損之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之股息毋須繳付所得稅。

20.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一千一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千一百一十萬美元)及現金三千三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四千三百七十萬美元)，已撥作償還若干債務的本金及利息付款及用途受限制。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原生質應收款項	56.1	60.3
退稅申索	53.5	53.4
收購資產之按金	40.4	51.1
預付款項	32.3	2.0
其他	106.1	69.2
總計	288.4	236.0

- (A) 原生質應收款項指Indofood就若干農戶生產鮮果實串的安排而墊付予該等農戶的墊款。原生質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B) 退稅申索指Indofood就進口小麥所繳付之稅款，有關款項可與Indofood之應付企業所得稅作抵扣。
- (C) 收購資產之按金主要指Indofood收購若干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 (D) 預付款項主要指Indofood就港口設施之預繳租金。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百萬美元	綜合賬		公司賬	
	2012	2011	2012	2011
銀行及手頭現金	1,653.8	1,484.7	226.6	22.0
短期定期存款	521.2	390.7	332.0	63.4
總計	2,175.0	1,875.4	558.6	85.4

- (A)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息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為不同存款期，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短期定期存款之相關息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紀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B) 賬面淨值為一千四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千二百三十萬美元)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D))。

23. 存貨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原材料	494.3	448.2
在製品	12.0	8.9
製成品	310.4	274.6
總計	816.7	731.7

(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一億零六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億一千二百萬美元)之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三百六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百七十萬美元)之存貨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D))。

2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應付賬款	288.8	234.2
應計款項	390.3	313.2
其他應付款項	305.3	249.1
總計	984.4	796.5

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0至30日	261.0	221.2
31至60日	7.8	1.9
61至90日	6.7	1.5
超過90日	13.3	9.6
總計	288.8	234.2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將於一年內清償。本集團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5. 債務

百萬美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附註	綜合賬	
				2012	2011
短期					
銀行貸款	1.4 – 12.5 (2011: 4.0 – 18.0)	2013 (2011: 2012)	(A)	923.9	900.6
其他貸款	2.5 – 18.0 (2011: 2.5 – 18.0)	2013 (2011: 2012)		2.6	218.7
小計				926.5	1,119.3
長期					
銀行貸款	1.4 – 12.5 (2011: 4.0 – 18.0)	2014 – 2026 (2011: 2013 – 2026)	(B)	1,900.8	1,624.7
其他貸款	6.5 – 13.2 (2011: 2.5 – 13.2)	2014 – 2020 (2011: 2013 – 2020)	(C)	1,537.7	951.0
小計				3,438.5	2,575.7
總計				4,365.0	3,695.0

短期債務結餘包括長期債務之即期部份一億四千二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億六千七百五十萬美元)。本集團債務之到期組合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銀行貸款		其他貸款		總計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不超過1年	923.9	900.6	2.6	218.7	926.5	1,119.3
1年以上至2年	259.2	139.5	242.0	0.8	501.2	140.3
2年以上至5年	1,032.1	854.2	504.5	259.1	1,536.6	1,113.3
5年以上	609.5	631.0	791.2	691.1	1,400.7	1,322.1
總計	2,824.7	2,525.3	1,540.3	1,169.7	4,365.0	3,695.0
代表應付金額						
—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2,215.2	1,894.3	749.1	478.6	2,964.3	2,372.9
— 毋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609.5	631.0	791.2	691.1	1,400.7	1,322.1
總計	2,824.7	2,525.3	1,540.3	1,169.7	4,365.0	3,695.0

債務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列賬：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美元	2,307.3	1,768.8
印尼盾	1,113.1	1,136.1
披索	944.6	790.1
總計	4,365.0	3,695.0

按固定及浮動息率分析之債務賬面值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固定息率	2,315.1	1,987.1
浮動息率	2,049.9	1,707.9
總計	4,365.0	3,695.0

長期債務之非即期部份之賬面值及公平價值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賬面值		公平價值	
	2012	2011	2012	2011
銀行貸款	1,900.8	1,624.7	1,991.1	1,681.0
其他貸款	1,537.7	951.0	1,704.9	1,016.6
總計	3,438.5	2,575.7	3,696.0	2,697.6

公平價值乃按本集團所發行之上市債券之已公佈報價，及以借貸息率2.0%至18.0%(二零一一年：2.2%至18.0%)作折讓率為其他定息債務預測現金流量為基礎計算所得。本集團浮息債務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主要由於其利率經常獲重訂。

短期債務(包括長期債務之即期部份)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債務之詳情列載如下：

(A) 短期銀行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一筆由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借入，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提取之四千六百三十萬美元(面值四千六百三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四千六百二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1.1%(二零一一年：1.1%)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到期償還。

(B) 長期銀行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本公司若干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借入的五億八千四百八十萬美元(總面值五億九千四百萬美元)銀行貸款(二零一一年：三億八千二百八十萬美元，總面值三億九千零三十萬美元)，詳情概述如下：

- (a) 一筆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提取之四千九百四十萬美元(面值五千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四千九百三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1.1%(二零一一年：1.1%)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到期償還。
- (b) 一筆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提取之一億九千五百九十萬美元(面值二億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億九千四百七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3.7%(二零一一年：3.7%)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到期償還。
- (c) 一筆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提取之九千三百一十萬美元(面值九千四百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九千二百六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hillex之9.7%(二零一一年：9.7%)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到期償還。

- (d) 一筆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提取之四千九百四十萬美元(面值五千萬美元)(二零一一年：零)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hilex之4.9%(二零一一年：零)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到期償還。
- (e) 一筆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提取之一億九千七百萬美元(面值二億美元)(二零一一年：零)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3.6%(二零一一年：零)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到期償還。

(C) 其他長期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FPMH Finance Limited、FPT Finance Limited及FPC Finance Limited(本公司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Indofood及SIMP發行的債券。有關詳情概述如下：

- (a) FPMH Finance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發行之二億九千五百九十萬美元(面值三億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億九千五百二十萬美元)有擔保有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7.375%，每半年付息，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到期。債券由本公司擔保，並以(i)MPIC普通股的45.5%(二零一一年：45.5%)權益及(ii)用作支付下一期債券利息的現金金額作為抵押。
- (b) FPT Finance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九月發行之三億九千五百九十萬美元(面值四億美元)(二零一一年：三億九千五百四十萬美元)有擔保有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6.375%，每半年付息，並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到期。債券由本公司提供擔保，並以PLDT 6.9%(二零一一年：7.0%)權益作為抵押。
- (c) FPC Finance Limited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發行之三億九千五百萬美元(面值四億美元)(二零一一年：零)無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6.0%，每半年付息，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到期。債券由本公司提供擔保。
- (d) Indofood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發行之二億六千六百八十萬美元(一億六千六百八十萬美元)之無抵押印尼盾債券(二零一一年：一億七千六百八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每年13.2%，每季付息，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到期。
- (e) Indofood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發行之二億零六百八十萬美元(二億零六百八十萬美元)之無抵押印尼盾債券(二零一一年：零)，附票息率為每年7.25%，每季付息，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到期。
- (f) SIMP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發行之四千九百五十萬美元(四千六百五十萬美元)之無抵押印尼盾債券(二零一一年：四千九百五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每年11.65%，每季付息，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到期。
- (g) SIMP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發行之二千七百七十萬美元(二千八百六十萬美元)之以伊斯蘭租賃為基礎的無抵押債券(二零一一年：三千零四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每年11.65%，每季付息，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到期。

(D)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總額包括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債務十九億六千二百三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十億一千九百七十萬美元)。有關銀行及其他債務以相當於賬面淨值十一億二千零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八億二千零六十萬美元)之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種植園、其他無形資產、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賬款及存貨，以及本集團於PLDT之16.4%(二零一一年：16.7%)、於MPIC之45.5%(二零一一年：45.5%)、於Philex之14.6%(二零一一年：9.7%)、於Maynilad之46.8%(二零一一年：46.8%)及於MPTC之99.8%(二零一一年：99.8%)的權益作為抵押。

(E) 銀行承諾

除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 (Metro Pacific)外，本集團已遵守所有銀行承諾。自二零零一年第四季起，Metro Pacific未能應付其債務責任。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etro Pacific共有七千萬披索(一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七千一百萬披索或一百六十萬美元)尚未償還債務責任。

26. 稅項準備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1月1日結算	49.6	54.4
匯兌折算	(2.4)	(0.2)
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準備(附註7)	225.6	216.1
轉自遞延稅項(附註19)	19.7	9.1
總計	292.5	279.4
已付稅款	(253.5)	(229.8)
12月31日結算	39.0	49.6

27. 遞延負債及撥備

百萬美元	退休金	長期負債	其他	綜合賬	
				2012	2011
1月1日結算	290.3	266.6	187.9	744.8	670.6
匯兌折算	(19.5)	17.3	10.5	8.3	(3.6)
增加	86.5	65.7	18.9	171.1	164.3
付款及動用	(1.9)	(52.8)	(58.6)	(113.3)	(103.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D))	-	-	-	-	19.1
其他變動	-	-	-	-	(1.7)
12月31日結算	355.4	296.8	158.7	810.9	744.8
按以下方式呈列：					
即期部分	-	16.8	102.9	119.7	137.6
非即期部分	355.4	280.0	55.8	691.2	607.2
總計	355.4	296.8	158.7	810.9	744.8

退休金為有關退休計劃及長期服務金的應計負債。

長期負債主要為Maynilad應付予MWSS的特許權費(包括本集團收購Maynilad時確認就若干應付額外特許權費及Maynilad與MWSS有爭議的相關利息款項的撥備)及遞延收入(指將退還予客戶的匯兌收益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重新折算Maynilad應付的以外幣計值部份之特許權費及貸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及Indofood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計入拆卸、遷移或修復之應計負債。有關與MWSS有爭議的款項，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尚未有最終決定。

其他主要代表就各項向本集團提出之申索及可能提出之申索。

28. 股本

百萬美元	綜合賬及公司賬	
	2012	2011
法定		
5,000,000,000(2011年：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普通股	50.0	50.0
已發行及繳足		
1月1日結算	38.5	39.0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0.3	0.2
購回及註銷股份	(0.5)	(0.7)
12月31日結算		
3,827,587,751(2011年：3,850,415,231)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普通股	38.3	38.5

(A) 於年內，二千九百五十二萬零五百二十份(二零一一年：二千四百九十一萬九千七百五十三份)購股權已按每股5.31港元、每股5.0569港元、每股3.1072港元及每股1.6698港元(二零一一年：每股5.0569港元、每股3.1072港元及每股1.6698港元)之行使價已獲行使，致使二千九百五十二萬零五百二十股(二零一一年：二千四百九十一萬九千七百五十三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新普通股以現金總代價一億二千二百三十萬港元(一千五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八千五百八十萬港元或一千一百萬美元)獲發行。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D) (a)。

(B)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本公司宣佈其董事已批准一項計劃，於二十四個月期間內，在公開市場以「場內回購」形式回購最多價值一億三千萬美元(相當於約十億港元)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批准一項新股份回購計劃，以動用(視乎金融狀況、經濟環境對本集團公司的影響及潛在合併與收購機遇而定)其全年經常性溢利最多10%於股份回購上。該項新計劃已取代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初完結的兩年期計劃。根據此項計劃，本公司已分配約四千二百三十萬美元(即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常性溢利的四億二千三百萬美元之約10%)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以「場內回購」形式回購本公司股份。此外，本公司已分配約三千六百萬美元(即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常性溢利的三億六千萬美元之約10%)的約50%，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以「場內回購」形式回購本公司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回購五千二百三十四萬八千股普通股(二零一一年：七千六百八十七萬八千股)，有關總作價為四億三千八百三十萬港元(五千六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億三千八百二十萬港元或六千九百四十萬美元)。該等股份其後已經註銷。回購詳情概述如下：

回購月份	回購普通股 數目	每股支付購買價		支付的總作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美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	3,424,000	9.08	7.74	29.6	3.8
二零一二年二月	10,336,000	9.10	8.41	88.8	11.5
二零一二年三月	3,688,000	9.00	8.55	32.1	4.2
二零一二年四月	4,216,000	9.15	8.50	37.4	4.8
二零一二年五月	12,544,000	8.63	7.51	100.3	13.0
二零一二年六月	2,812,000	8.07	7.48	21.8	2.8
二零一二年七月	1,710,000	8.40	8.27	14.3	1.8
二零一二年九月	1,842,000	8.30	8.06	15.6	2.0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8,704,000	8.55	8.05	72.5	9.3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3,072,000	8.50	8.29	25.9	3.3
總計	52,348,000			438.3	56.5

董事認為可透過回購股份提高本公司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從而對股東整體有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29. 其他權益成分

本集團之其他權益成分包括股份溢價、已發行購股權、匯兌儲備、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收益／虧損、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虧損、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之差額以及資本及其他儲備。本公司之其他權益成分包括股份溢價、已發行購股權、資本贖回儲備及實繳盈餘。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所收取多於其已發行股份之面值之資金之款項。其可用作分派繳足紅股及撇銷與本公司發行股份有關之開支。

已發行購股權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公司(包括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合營公司)已授出而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之攤銷。當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之款項或將轉撥至股份溢價或倘相關購股權到期或遭沒收，則轉撥至保留溢利。當相關購股權獲行使、到期或被沒收時，本集團的實體之款項將轉撥至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而產生之差異(就附屬公司而言)或綜合收益表(就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而言)。

匯兌儲備指因匯兌其功能貨幣與本公司之呈報貨幣有別之本集團公司之業績及財務狀況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收益／虧損指本集團公司之可供出售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虧損及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指本集團公司之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平價值變動之實際部分。

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之差額指本集團公司於其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在不涉及控制權變動的情況下之變動。

本集團之資本及其他儲備包括某些本集團公司進行重組活動而產生之資本儲備、重估本集團公司之若干非流動資產而產生之重估儲備、有關聯營公司之已終止業務之聯營公司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之儲備及本公司回購股份而產生之一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百二十萬美元)之股本贖回儲備。

本公司一億七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億七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之實繳盈餘乃因本集團於一九八八年進行重組而產生及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與已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之總資產淨值之間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從實繳盈餘中向其股東作出分派，惟須符合干條件。

本集團匯兌儲備按主要營運公司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PLDT	56.6	(12.7)
MPIC	113.6	46.2
Indofood	(66.1)	1.8
Philex	38.0	18.3
其他	(0.1)	(1.2)
總計	142.0	52.4

於綜合儲備列賬之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累積儲備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合營公司		綜合賬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收益儲備	(706.9)	(595.1)	113.6	29.3	(593.3)	(565.8)
匯兌儲備	94.6	5.6	2.3	(0.5)	96.9	5.1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	3.3	8.8	-	-	3.3	8.8
資本及其他儲備	12.8	13.2	-	-	12.8	13.2
總計(附註14)	(596.2)	(567.5)	115.9	28.8	(480.3)	(538.7)

30. 非控制性權益

本集團非控制性權益按主要營運公司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Indofood	2,850.7	2,879.0
MPIC	1,160.0	977.5
總計	4,010.7	3,856.5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於可換股票據之投資

二零一二年之現金流出一億六千零九十萬美元指MPTC投資六十八億披索於CHI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此投資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A)。

(B)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二年的現金流出六千四百二十萬美元指MPIC向Beacon Electric注資二十七億披索。

(C)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二年現金流出二千五百三十萬美元指Indofood於Heliae Technology Holdings, Inc.(其從事開發及生產化肥及其他化學物料)26.4%權益的投資一千八百五十萬美元，及六百八十萬美元於PT Asahi Indofood Beverages Makmur(其於印尼從事生產非酒精飲料)49.0%權益的投資。

(D)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收購時確認之臨時公平價值 ⁽ⁱ⁾		於緊接收購前之賬面值	
	2012 總計	2011 總計	2012 總計	2011 總計
百萬美元				
代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0	20.3		
應付賬款	7.5	17.1		
遞延負債及撥備(即期部分)	-	29.8		
聯營公司	-	1.0		
總額	12.5	68.2		
資產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	113.8	-	107.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6)	7.0	-	7.0	-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流動)	-	0.7	-	0.7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19)	-	3.3	-	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8.6	0.9	0.1	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0.1	11.5	0.1	11.5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	0.9	8.8	0.9	8.8
存貨	-	2.0	-	2.0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5)	(23.9)	(2.5)	(24.0)
短期債務	(0.8)	(4.3)	(0.8)	(4.3)
長期債務	(0.8)	(34.4)	(0.8)	(32.0)
遞延負債及撥備(附註27)	-	(19.1)	-	(17.9)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19)	(2.6)	(1.3)	-	-
所購入淨資產總額	9.9	58.0	4.0	55.7
商譽(附註15)	2.6 ⁽ⁱ⁾	10.2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的現金流出淨額	(4.9)	(8.8)		

(i) 臨時數額是根據管理層對所購入可識別資產、負債以及所承擔或有負債的公平價值之最佳估算而釐定，並將於進行進一步評估後再予修訂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Maynilad(MPIC的一間間接附屬公司)收購PHI的100%權益，總作價為五億九千五百萬披索(一千四百一十萬美元)。PHI在呂宋島中部及南部從事供水業務。於二零一三年二月，Maynilad可商議為數六千八百萬披索(一百六十萬美元)的採購價折讓，以彌補PHI無法呈交若干文件及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因此，Maynilad收購PHI的作價實質地減少至五億二千七百萬披索(一千二百五十萬美元)。

商譽二百六十萬美元乃臨時釐訂，即本集團收購PHI而將獲取之預期經濟利益之公平價值，並涉及但不限於因分享供水業務最佳的營運及管理經驗而帶來之預期協同效應。

MPIC收購AHI及CVHMC產生之商譽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a) MPIC的具全國性知名度及位於大馬尼拉市南部的醫院網絡，(b)由綜合各醫院對共同供應商及服務提供者的需求，產生議價能力及存貨管理和設備採購方面的成本效益及(c)共享最佳的醫院營運及管理經驗。

自收購日期起，PHI於年內錄得溢利二十萬美元，其已被計入本集團的綜合收益表內。假設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進行，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及溢利淨額將分別為五十九億九千二百萬美元及八億三千零四十萬美元。於本年度內，所收購之PHI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為七十萬美元，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十萬美元，而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三十萬美元。

(E) 購入一間合營公司之優先股

二零一二年之現金流出八千四百七十萬美元代表MPIC購入約三十六億披索之Beacon Electric之優先股。

32. 承擔及或有負債

(A) 資本開支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有關附屬公司之承擔：		
已批准但未簽約	1,132.1	740.9
已簽約但未計提	256.0	248.2
總計	1,388.1	989.1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承擔主要與Indofood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種植園的投資，以及Maynilad及MNTC建設水務及收費道路基建有關。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沒有資本開支承擔(二零一一年：無)。

(B) 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取消之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土地及樓宇		
—1年內	3.7	3.5
—2至5年(包括在內)	14.1	13.2
—5年後	3.1	3.1
小計	20.9	19.8
廠房及設備		
—1年內	2.0	2.0
—2至5年(包括在內)	3.1	4.6
小計	5.1	6.6
總計	26.0	26.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沒有租賃承擔(二零一一年：無)。

(C) 或有負債

(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Indofood就若干種植園農戶為其生產及向其銷售鮮果實串之安排所獲之信貸而為該等農戶提供之擔保九千九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八千五百一十萬美元)外，本集團沒有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一年：無)。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i)本公司若干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所發行的債券向若干債券持有人及(ii)本公司若干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信貸向若干銀行提供擔保，其有關的或有負債為二千九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千一百九十萬美元)，代表本公司就此等信貸所提供的擔保總額扣除應付此等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款項。

(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菲律賓最高法院就Wilson P. Gamboa向財政部部長Margarito B. Teves等人提出訴訟之案件(G.R. No. 176579)(「Gamboa案件」)頒佈裁決。最高法院認為「一九八七年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中『資本』一詞僅指股本中有權於董事選舉中投票的股份，因此在PLDT的情況下僅指有表決權之普通股，而非全部已發行現有股本(包括普通股及無表決權之優先股)」。最高法院的裁決推翻了早前菲律賓證券及交易委員會(「證交會」)的意見，證交會認為根據一九八七年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若干經濟活動(例如屬公營事業的電訊業)的資本當中最少60%由菲裔人士擁有及不多於40%由外籍人士擁有的規定，計算時應包括無表決權之優先股。有關各方就重新考慮裁決的數項動議備案。

雖然PLDT並非Gamboa案件中的一方，最高法院在Gamboa案件中仍向菲律賓證交會發出以下指示：「在釐定外籍人士擁有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權益的可允許程度時所應用『資本』一詞之定義時，倘有違反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的情況，則可根據法律施加適當制裁。」

儘管如此，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PLDT董事會批准修訂PLDT公司章程第七條將其法定優先股本再分類出附有全面表決權的優先股(「有表決權優先股」)及一系列不附帶表決權的優先股以及其他遵守修訂(「公司章程之修訂」)。公司章程之修訂已由PLDT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批准及菲律賓證交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批准。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最高法院最終否決Gambao案件中的各方有關重新考慮裁決的動議。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裁決成為最終決定及生效。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PLDT董事會批准有表決權優先股的特別權利、條款及條件，並批准BTF Holdings, Inc (「BTFHI」)(一間根據PLDT的福利計劃設立的實益信託基金賬戶受託人董事會之全資附屬公司)(「認購方」)認購有關股份並發行有關股份予認購方。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PLDT與認購方簽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PLDT同意向認購方發行一億五千萬股所認購之有表決權優先股，認購價為每股一披索(0.02美元)，或總認購價為一億五千萬披索(三百六十萬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六日全數支付認購價後，PLDT向BTFHI發行所述股份。由於發行有表決權優先股，PLDT之外籍擁有權由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佔已發行普通股58.4%下跌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六日佔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普通股及有表決權優先股)之34.5%。

33. 僱員福利

(A) 酬金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基本薪金	340.4	325.5
花紅	103.6	66.3
實物收益	62.2	51.3
退休金供款	54.2	55.0
退休及解僱撥備	4.5	8.4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1.6	4.8
總計(附註6)	566.5	511.3
平均僱員人數	77,335	71,457

以上包括董事酬金。有關董事酬金的披露詳情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

(B) 退休福利

本集團設立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計劃。此外，本集團亦就僱員福利估計負債作出撥備以符合印尼勞工法所規定須向合資格僱員支付的最低福利金。

(a)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為約18,976名(二零一一年：16,831名)僱員設立五項(二零一一年：五項)界定供款計劃。該等計劃的資產由獨立受託人管理，跟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本集團或僱員所作之計劃供款按僱員的薪金及服務年資而釐定，介乎零至10%(二零一一年：零至10%)。根據計劃條款，本集團毋須作出超逾上述供款水平的額外供款。於上述計劃中，其中三項(二零一一年：三項)可利用沒收供款扣減僱主的現有供款金額。二零一二年年內，並沒有動用款項作此用途(二零一一年：無)。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收供款已全數動用。

(b) 界定福利計劃及僱員福利估計負債

本集團為約5,935名(二零一一年：5,894名)僱員設立九項(二零一一年：九項)界定福利計劃。該等計劃全部資產由獨立受託人管理，跟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福利乃經參考僱員的最終薪酬及服務年資釐定，以及計劃均已進行獨立估值。此等精算估值乃由PT Sentra Jasa Aktuaria(一位印尼精算師協會及Expert in Life Insurance in Indonesia之會員)、Actuarial Advisers, Inc.、Institutional Synergy, Inc.、FASP及E.M. Zalamea Actuarial Services, Inc.(菲律賓精算師協會之會員)之精算師按預測單位基數方法計算。該等計劃的資產並不包括本集團任何金融工具、本集團佔用的物業或使用的其他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其界定福利計劃的資金水平為81.9%(二零一一年：78.6%)。

本集團為約52,446名(二零一一年：47,352名)僱員的僱員福利估計負債作出撥備。有關撥備金額乃參考僱員最終薪酬及服務年資並經PT Sentra Jasa Aktuaria(一位印尼精算師協會及Expert in Life Insurance in Indonesia之會員)之精算師採用預測單位基數方法所精算計算釐定。

(I)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界定福利計劃的負債及僱員福利估計負債金額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 計劃	僱員福利 估計負債	綜合賬	
			2012	2011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40.9)	(346.2)	(387.1)	(318.5)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	31.7	-	31.7	28.2
計入財務狀況表之負債	(9.2)	(346.2)	(355.4)	(290.3)

(II) 界定福利計劃及僱員福利之估計負債的現值於本年內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 計劃	僱員福利 估計負債	綜合賬	
			2012	2011
1月1日結算	(35.9)	(282.6)	(318.5)	(289.6)
匯兌折算	(1.7)	9.4	7.7	3.6
現有服務成本	(3.5)	(19.3)	(22.8)	(22.5)
承擔的利息成本	(2.2)	(19.1)	(21.3)	(26.6)
精算收益/(虧損)	0.1	(45.3)	(45.2)	8.3
已付福利	2.3	10.7	13.0	8.3
12月31日結算	(40.9)	(346.2)	(387.1)	(318.5)

(III) 界定福利計劃之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於本年內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1月1日結算	28.2	25.8
匯兌折算	1.0	–
預期回報	2.1	2.3
精算收益／(虧損)	0.9	(0.6)
僱主供款	0.8	1.6
已付福利	(1.3)	(0.9)
12月31日結算	31.7	28.2

整體預期資產回報率按結算責任期間當日的現行市價釐定。

(IV) 界定福利計劃內之計劃資產主要組別佔整體計劃資產公平價值的百分比如下：

	綜合賬	
	2012	2011
印尼股權	23%	27%
菲律賓債券股權	46%	43%
菲律賓證券	31%	30%

(V) 現行及過往四年的界定福利計劃款額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界定福利責任	(40.9)	(35.9)	(26.9)	(20.6)	(18.5)
計劃資產	31.7	28.2	25.8	19.4	11.0
虧絀	(9.2)	(7.7)	(1.1)	(1.2)	(7.5)
計劃負債經驗調整	6.9	10.5	11.5	(5.5)	(4.1)
計劃資產經驗調整	(0.1)	(1.1)	(1.8)	(0.8)	(0.6)

(VI) 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金額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 計劃	僱員福利 估計負債	綜合賬	
			2012	2011
現有服務成本 ⁽ⁱ⁾	3.5	19.3	22.8	22.5
承擔的利息成本 ⁽ⁱ⁾	2.2	19.1	21.3	26.6
計劃資產預期回報 ⁽ⁱ⁾	(2.1)	–	(2.1)	(2.3)
年內確認的精算(收益)/虧損淨額 ⁽ⁱⁱ⁾	(1.0)	45.3	44.3	(7.7)
總計⁽ⁱ⁾	2.6	83.7	86.3	39.1
計劃資產實質回報			9%	8%

(i) 包括在銷售成本、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內

(ii) 包括在其他全面收益內

(VII)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精算假設(加權平均數)如下：

	綜合賬	
	2012	2011
折讓率	9%	9%
計劃資產預期回報	8%	9%
未來薪金增長	8%	9%
未來退休金增長	8%	9%
僱員的平均尚餘工作期(年)	15.9	16.4

(VIII) 本集團預期於來年向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供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百一十萬美元)。

(C) 高級人員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並無向高級人員提供須按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而須予以披露的貸款。

34.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下表按個別基準顯示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 – 2012

千美元	非按表現			以權益支付			2012 總計
	薪金	其他福利	退休金 供款	按表現 之款額 ⁽ⁱ⁾	購股權 之開支	袍金 ⁽ⁱⁱ⁾	
主席							
林達生	3,413	-	-	-	-	20	3,433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3,292	461	156	1,786	290	-	5,985
唐勵治	1,358	150	682	-	175	-	2,365
黎高臣	1,497	26	2	987	149	-	2,661
非執行董事							
林宏修	-	-	-	-	-	25	25
Ibrahim Risjad ⁽ⁱⁱⁱ⁾	-	-	-	-	-	-	-
謝宗宣	-	-	-	-	-	92	92
Napoleon L. Nazareno	1,717	17	-	3,159	-	91	4,984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	-	-	-	-	75	75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	-	-	-	-	50	50
唐駿	-	-	-	-	-	45	45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iv)	-	-	-	-	-	-	-
范仁鶴 ^(iv)	-	-	-	-	-	-	-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 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v)	-	-	-	-	-	20	20
總計	11,277	654	840	5,932	614	418	19,735

(i) 按表現之款額包括表現花紅及長期獎金

(ii) 就出席會議支付

(iii) 已故之Ibrahim 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逝世。

(iv) 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梁高美懿女士及范仁鶴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v)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起，陸恭蕙博士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董事酬金 – 2011

千美元	非按表現		以權益支付			袍金 ⁽ⁱⁱ⁾	酬金 ⁽ⁱⁱⁱ⁾	2011 總計
	薪金	其他福利	退休金 供款	按表現 之款額 ⁽ⁱ⁾	購股權 之開支			
主席								
林達生	2,732	-	-	-	-	25	-	2,757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2,644	868	156	2,377	780	-	-	6,825
唐勵治	1,201	184	724	-	470	-	-	2,579
黎高臣	1,269	26	2	1,101	400	-	-	2,798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iv)	-	-	-	-	-	246	-	246
林宏修	-	-	-	-	-	40	-	40
Ibrahim Risjad ^(v)	-	-	-	-	-	-	-	-
謝宗宣	-	-	-	-	-	115	-	115
Napoleon L. Nazareno	1,876	-	-	2,043	-	155	-	4,0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	-	-	-	-	85	-	85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	-	-	-	-	70	-	70
鄧永鏘爵士，KBE ^(vi)	-	-	-	-	-	5	32	37
唐駿	-	-	-	-	391	50	-	441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 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vii)	-	-	-	-	172	25	-	197
總計	9,722	1,078	882	5,521	2,213	816	32	20,264

(i) 按表現之款額包括表現花紅及長期獎金

(ii) 就出席會議支付

(iii) 就向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而支付

(iv)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v) 已故之Ibrahim 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逝世。

(vi) 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vii) 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陸恭蕙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起，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董事酬金總額中包括有關本公司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所提供服務之一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一百五十萬美元)酬金，此金額由PLDT(一間聯營公司)支付。

(B) 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本集團為高級行政人員設立類似的酬金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並無高級行政人員躋身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列。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屬於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的行政人員全部均為本公司董事。

(C)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非按表現		
— 薪金及福利	52.4	50.6
— 退休金供款	1.6	1.8
按表現		
— 花紅及長期獎金	29.0	30.7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1.6	4.8
袍金	0.4	0.8
總計	85.0	88.7

(D) 購股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2012年			於2012年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ⁱ⁾ (港元)	於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ⁱⁱ⁾ (港元)	行使期間 之每股市價 ⁽ⁱⁱⁱ⁾ (港元)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註銷 之購股權								
執行董事											
彭澤仁	31,831,556	(12,732,622)	-	19,098,934	5.0569	5.0569	8.25-8.91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唐勵治	6,483,256	(6,483,256)	-	-	5.0569	5.0569	7.45-8.51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	-
黎高臣	5,000,000	(5,000,000)	-	-	1.6698	1.6698	8.72-9.02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	-
	16,337,388	-	-	16,337,388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2,993,431	-	-	2,993,431	1.6698	1.6698	-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Napoleon L. Nazareno	3,330,000	-	-	3,330,000	5.0569	4.61	-	2009年12月11日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	2019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412,394	-	-	412,394	1.6698	1.6698	-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唐駿	3,330,000	-	-	3,330,000	5.0569	4.61	-	2009年12月11日	2011年12月	2011年12月	2019年12月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 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iv)	3,330,000	-	(3,330,000)	-	7.44	7.44	-	2011年8月30日	2013年8月	-	-
高級行政人員											
	8,982,843	(2,444,642)	-	6,538,201	1.6698	1.6698	7.47-9.10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1,743,113	(1,000,000)	-	743,113	3.1072	3.0834	8.90-9.00	2006年6月7日	2010年12月	2007年6月	2016年6月
	42,500,938	(1,200,000)	-	41,300,938	5.0569	5.0569	8.87-9.13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5,400,000	(660,000)	-	4,740,000	5.31	5.31	7.98-8.79	2010年6月18日	2015年6月	2012年6月	2020年6月
總計	141,667,076	(29,520,520)	(3,330,000)	108,816,556 ^(v)							

- (i) 已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完成的供股按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除權基準買賣前的價格就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 (ii)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起，陸恭蕙博士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05,576,556份。

	於2011年			於2011年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¹⁾ (港元)	於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²⁾ (港元)	行使期間 之每股市價 ⁽³⁾ (港元)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予 之購股權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行使價 ⁽¹⁾ (港元)	於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²⁾ (港元)						
執行董事												
彭澤仁	31,831,556	-	-	31,831,556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唐勵治	11,483,256	(5,000,000)	-	6,483,256	5.0569	5.0569	7.98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黎高臣	10,000,000	(5,000,000)	-	5,000,000	1.6698	1.6698	8.01-8.43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16,337,388	-	-	16,337,388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 大使 ⁽⁴⁾	3,330,719	(3,330,719)	-	-	5.0569	5.0569	6.82-7.13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	-	
謝宗宣	2,993,431	-	-	2,993,431	1.6698	1.6698	-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Napoleon L. Nazareno	3,330,000	-	-	3,330,000	5.0569	4.61	-	2009年12月11日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	2019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陳坤耀教授，金紫前星章，CBE，太平紳士	1,412,394	(1,000,000)	-	412,394	1.6698	1.6698	8.33-8.43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鄧永鏘爵士，KBE ⁽⁵⁾	2,330,719	(2,330,719)	-	-	5.0569	5.0569	6.76-6.96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	-	
唐駿	3,330,000	-	-	3,330,000	5.0569	4.61	-	2009年12月11日	2011年12月	2011年12月	2019年12月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 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⁶⁾	-	-	3,330,000	3,330,000	7.44	7.44	-	2011年8月30日	2013年8月	2013年8月	2021年8月	
高級行政人員												
	14,241,158	(5,258,315)	-	8,982,843	1.6698	1.6698	7.07-8.62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2,743,113	(1,000,000)	-	1,743,113	3.1072	3.0834	7.65-8.62	2006年6月7日	2010年12月	2007年6月	2016年6月	
	44,500,938	(2,000,000)	-	42,500,938	5.0569	5.0569	6.65-9.05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5,400,000	-	-	5,400,000	5.31	5.31	-	2010年6月18日	2015年6月	2012年6月	2020年6月	
總計	163,256,829	(24,919,753)	3,330,000	141,667,076^(M)								

- (i) 已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完成的供股按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除權基準買賣的價格就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 (ii)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 (ii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 (iv) 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陸恭蕙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起，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 (v)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10,566,430份。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計劃，董事可於計劃生效期間任何時間內酌情向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作為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的一部份。計劃條款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生效。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到期。

於股東通過計劃當日，可予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可向任何一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最高數目限額，不得超過向該參與者建議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董事可絕對酌情釐定各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根據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接納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任何時間內行使，惟須受董事所訂立有關賦予之任何其他限制所限。所有根據計劃而至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時須受若干限制，包括禁止於接納購股權日期起計一年內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期結束日期前到期或被註銷之購股權將從購股權名冊中被刪除。當該計劃期滿或終止前，將不會進一步授予購股權。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根據新計劃，董事可於新計劃生效期間任何時間內酌情向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作為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的一部份。新計劃條款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生效。新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到期。

於股東通過新計劃當日，可予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新計劃可向任何一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最高數目限額，不得超過向該參與者建議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董事可絕對酌情釐定各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根據新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接納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任何時間內行使，惟須受董事所訂立有關賦予之任何其他限制所限。任何根據新計劃所授予之購股權於行使時須受若干限制，包括禁止於接納購股權日期起計一年內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期結束日期前到期或被註銷之購股權將從購股權名冊中被刪除。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根據新計劃未有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134,586,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由Towers Watson 旗下的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849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1.76港元 ⁽ⁱ⁾
行使價(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1.76港元 ⁽ⁱⁱ⁾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5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1%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4.06%

計及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6.61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75%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七日，4,5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由Towers Watson 旗下的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554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九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3.25港元 ⁽ⁱⁱⁱ⁾
行使價(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3.275港元 ⁽ⁱⁱⁱ⁾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50%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1%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4.71%

計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6.79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100%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121,92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由Towers Watson 旗下的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2.596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四千零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5.33港元 ^(iv)
行使價(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5.33港元 ^(iv)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4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1%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4.40%

- (i) 經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為1.6698港元
- (ii) 經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為3.0834港元
- (iii) 經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為3.1072港元
- (iv) 經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為5.0569港元

計及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7.6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150%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6,66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由Towers Watson旗下的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935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百七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4.61港元
行使價	每股5.0569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4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2.20%

計及董事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8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250%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根據本公司的計劃授出5,400,000份購股權。由華信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2.28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百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5.31港元
行使價	每股5.31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4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2.3%

計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8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250%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的計劃授出3,330,000份購股權。由華信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2.63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百一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7.44港元
行使價	每股7.44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40%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3%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1.3%

計及董事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7.2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210%時行使購股權。

釐定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估計價值所用之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原用作估計可全面轉讓及買賣之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該購股權定價模式須計入極度主觀假設，包括預期股價波幅。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與該等可供買賣之購股權之性質有重大差別，主觀假設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對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有關已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t)(III)。

(b) MPIC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2012年 1月1日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於2012年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按索)	於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按索)	行使期間 之每股市價 (按索)	授出日期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執行董事										
黎高臣	10,000,000	-	10,000,000	2.73	2.65	-	2010年7月2日	2013年7月	2011年1月	2015年7月
高級行政人員										
	26,075,000	(11,075,000)	15,000,000	2.12	2.10	3.54-4.58	2008年12月9日	2010年1月	2009年1月	2013年1月
	29,000,000	(3,950,000)	25,050,000	2.73	2.65	4.17-4.50	2009年3月10日	2010年3月	2009年3月	2013年3月
	82,740,000	(5,255,000)	77,485,000	2.73	2.65	4.12-4.48	2010年7月2日	2013年7月	2011年1月	2015年7月
	10,000,000	-	10,000,000	3.50	3.47	-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8月	2011年8月	2015年8月
	1,000,000	-	1,000,000	3.53	3.53	-	2011年3月8日	2014年3月	2012年3月	2016年3月
	3,000,000	(250,000)	2,750,000	3.66	3.66	4.22	2011年4月14日	2013年4月	2012年4月	2016年4月
總計	161,815,000	(20,530,000)	141,285,000 ⁽ⁱ⁾							

(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24,455,000份。

	於2011年 1月1日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於2011年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按索)	於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按索)	行使期間 之每股市價 (按索)	授出日期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執行董事											
黎高臣	10,000,000	-	-	10,000,000	2.73	2.65	-	2010年7月2日	2013年7月	2011年1月	2015年7月
高級行政人員											
	26,075,000	-	-	26,075,000	2.12	2.10	-	2008年12月9日	2010年1月	2009年1月	2013年1月
	29,500,000	(500,000)	-	29,000,000	2.73	2.65	3.60	2009年3月10日	2010年3月	2009年3月	2013年3月
	84,300,000	(1,560,000)	-	82,740,000	2.73	2.65	3.20-3.60	2010年7月2日	2013年7月	2011年1月	2015年7月
	10,000,000	-	-	10,000,000	3.50	3.47	-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8月	2011年8月	2015年8月
	-	-	1,000,000	1,000,000	3.53	3.53	-	2011年3月8日	2014年3月	2012年3月	2016年3月
	-	-	3,000,000	3,000,000	3.66	3.66	-	2011年4月14日	2013年4月	2012年4月	2016年4月
總計	159,875,000	(2,060,000)	4,000,000	161,815,000 ⁽ⁱ⁾							

(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97,305,000份。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MPIC董事可於確認合資格行政人員身份後酌情邀請MPIC之行政人員接受MPIC的購股權以獲得MPIC之擁有權權益，以作為長期受僱之鼓勵。該計劃隨後經MPIC股東批准，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舉行之MPIC特別股東大會，MPIC股東批准修訂MPIC的購股權計劃，其中包括(i)計入MPIC新增股本或已獲股東批准、已執行、正在執行或日後可能批准或執行之資本架構其他變動而更新可能授出之MPIC購股權數目；及(ii)於MPIC購股權計劃載入MPIC須遵循適用於MPIC母公司之相關企業規定及規例。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修訂MPIC的購股權計劃及MPIC購股權的最高數目為941,676,681份(相當於MPIC批准建議更新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的10%)。

根據該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相應股份數目，最高不能超過MPIC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即MPIC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本10%(如上述隨後於二零零九年更新的最高數目為941,676,681份)。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任何一名合資格參與者(不論是否已為購股權持有人)授出及將於授出的購股權倘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有關時間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根據該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行使價將由MPIC董事以絕對權釐定，惟於任何情況下不能低於以下之最高者：(i)一或多手MPIC股份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之收市價；(ii)一或多手MPIC股份於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菲律賓證券交易所(MPIC之股份在此作交易)之平均收市價；或(iii) MPIC股份的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61,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37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二千二百八十萬披索(五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2.10披索
行使價	每股2.12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76%
購股權年期	4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無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6.26%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62,925,245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51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三千一百八十萬披索(七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2.65披索
行使價	每股2.73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64%
購股權年期	4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無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4.53%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94,3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78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七千三百三十萬披索(一百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2.65披索
行使價	每股2.73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63%
購股權年期	5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0.38%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4.9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10,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13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千一百二十萬披索(二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3.47披索
行使價	每股3.50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63%
購股權年期	5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0.29%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2.7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1,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19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百二十萬披索(三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3.53披索
行使價	每股3.53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55%
購股權年期	5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0.4%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3.98%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四日，3,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95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二百八十萬披索(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3.66披索
行使價	每股3.66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50%
購股權年期	5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0.4%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2.94%

釐定根據MPIC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估計價值所用之Black-Scholes-Merton公式，須計入極度主觀假設，包括預期股價波幅。主觀假設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對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有關已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t)(III)。

(E)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已議決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之僱員及董事均符合資格參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選擇獎勵承授人，並釐定將予獎勵的股份數目。一位獨立受託人(「受託人」)將按照董事會的指示(並視乎提供獎勵的方式)，按上市規則所訂定的相關基準價格認購本公司將予發行的新股份或在聯交所購買現有股份，在各種情況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受託人將以信託形式為獎勵承授人而持有股份，直至股份歸屬為止(一般會根據歸屬時間表作出獎勵，而有關時間表規定承授人須於各歸屬日期前仍是本集團僱員—董事會亦可施加其認為適合的其他歸屬條件)。已歸屬股份將會不需任何費用轉讓予承授人。本集團董事不符合資格獲授予將由受託人所認購及本公司所發行的新股份獎勵，但符合資格獲授予將由受託人購買現有股份的獎勵。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一項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將成為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的一部份，並會配合(即使獨立於)現有的購股權計劃而進行。獎勵可純粹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或純粹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或同時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現有購股權計劃而授出。

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長期獎勵計劃最後階段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完結。股份獎勵計劃屬於長期獎勵計劃之新階段的一部份。在股份獎勵計劃下，建議將分配作為回購股份的三千六百萬美元(即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常性溢利的10%)中取用不多於50%資金，一次過全數應用在涉及在聯交所購買現有股份的首輪獎勵(將於4.5至5年內歸屬)。已被受託人購入及持有的股份將不會被註銷。股份獎勵計劃將不會影響本公司日後回購股份的活動。在股份獎勵計劃下，建議涉及認購由本公司發行的新股份的首輪獎勵(將於4.5至5年內歸屬)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

3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之主要有關連人士交易披露如下：

- (A) 本公司之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Asia Link B.V. (ALBV)與PLDT之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Smart Communications, Inc. (Smart)有一份技術支援協議。據此，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起ALBV為Smart提供一項為期四年的技術支援服務，以及協助流動電話電訊服務的營運及維修服務，此協議可在雙方同意下再續期。該協議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屆滿，並已續期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該協議規定支付之技術服務收費以相等於Smart綜合收入淨額之0.5%(二零一一年：1%)支付。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此項安排之費用為三億三千二百萬披索(七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五億八千一百萬披索或一千三百四十萬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技術服務費之尚餘數額為二億五千二百萬披索(六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億三千四百萬披索或五百四十萬美元)。

- (B)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本公司同意向Philex於往後十二個月期間分期提供總計最高達二億美元之借貸額，主要用於Philex Silangan項目和Padcal礦的資本開支之融資，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本公司透過一間間接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與Philex訂立一項二十一億披索(五千一百二十萬美元)的貸款協議。根據此貸款協議，該項貸款為無抵押，附帶年利率為5%和借貸額的1%之費用及於一年內償還。Philex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就此貸款協議提取十一億披索(二千六百八十萬美元)的貸款，此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
- (C)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黎高臣先生擁有四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四十萬美元)由FPMH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一七年期到之債券、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十萬美元)由FPT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二零年期到之債券及六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無)由FPC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期到之債券，該等公司全部均為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黎高臣先生就此等債券獲得六萬零二百五十美元(二零一一年：四萬二千二百五十美元)之利息收入。
- (D)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唐勵治先生擁有六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無)由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FPC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期到之債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唐勵治先生就該等債券獲取利息收入一萬八千美元(二零一一年：無)。
- (E) 於日常商業運作中，Indofood與若干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聯號公司按若干框架協議進行貿易交易。此等交易與三林家族有關，均是透過控制或共同控制。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大股東，亦為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所有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收益表項目		
出售製成品		
—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69.6	60.3
— 予聯號公司	93.8	88.4
購買原材料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03.5	94.2
— 自聯號公司	35.5	33.4
管理及技術服務費收入及特許權收入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2.4	2.1
— 自聯號公司	14.8	14.5
保險費用開支		
— 予聯號公司	4.5	3.9
租金開支		
— 予聯號公司	1.6	1.4
運輸及抽運服務開支		
— 予聯號公司	0.5	0.6

Indofood約3%(二零一一年：3%)之銷售額及4%(二零一一年：3%)之採購額是與此等有關連公司交易的。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5.4	4.7
— 自聯號公司	19.1	23.4
應收賬款—非貿易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2.3	3.2
— 自聯號公司	19.4	13.1
應付賬款—貿易		
—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2.0	9.8
— 予聯號公司	3.4	2.9
應付賬款—非貿易		
—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0.4	—
— 予聯號公司	35.4	32.9

上述若干Indofood有關連人士交易亦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披露於第67頁至第70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 (F)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MPIC之附屬公司Maynilad與DMCI Holdings Inc. (「DMCI」)(於二零一二年為一名持有Maynilad之母公司DMCI-MPIC Water Company, Inc. (「DMWC」)44.6%權益之股東)訂立若干建築合約，據此，DMCI為Maynilad興建供水基建。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Maynilad正式(i)與DMCI之一間附屬公司D.M. Consunji, Inc. (Consunji) 訂立一份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Consunji向Maynilad提供工程、採購及建築服務及(ii)與DMCI之一間附屬公司DMCI Project Developers, Inc. (DMCIPD)訂立一份租賃協議，據此，DMCIPD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將於馬卡蒂市(Makati City)之若干物業租賃予Maynilad。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Maynilad (i)與Consunji續期框架協議，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條款與先前框架協議大致相同及(ii)與DMCIPD續期租賃協議，由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有效。該等有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其詳情披露於第71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與DMCI集團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資本開支項目		
供水基建之建築服務	26.1	24.8
收益表項目		
租金開支	0.1	0.1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財務狀況報表項目		
應付賬款－貿易	2.7	17.4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DMWC向DMCI提供免息現金墊款金額為五百六十萬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沒有(二零一一年：五百四十萬美元)未償還之應收賬款。

- (G)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MPIC之附屬公司MNTC透過MPIC之聯營公司TMC收取道路收費。

所有與TMC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收益表項目		
營運費用	35.5	36.2
管理費用	1.4	2.0
擔保收入	0.6	0.5
利息收入	0.3	0.3

結餘性質

	綜合賬	
	2012	2011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財務狀況報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4.3	3.7
應付賬款－貿易	7.9	6.7

- (H)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Meralco向MPIC及其附屬公司收取電費。

所有與Meralco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綜合賬	
	2012	201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收益表項目		
電費	22.4	14.8

結餘性質

	綜合賬	
	2012	2011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財務狀況報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0.1	—
應付賬款－貿易	1.7	2.8

- (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MPIC自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Beacon Electric收取優先股股息收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MPIC認購Beacon Electric價值八十億披索(一億九千五百一十萬美元)的優先股及向Beacon Electric提供免息現金墊款七億五千六百萬披索(一千八百四十萬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MPIC收購約三十六億披索(八千六百八十萬美元)之Beacon Electric優先股。

所有與Beacon Electric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綜合賬	
	2012	201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收益表項目		
優先股股息收入	13.3	6.5

結餘性質

	綜合賬	
	2012	2011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財務狀況報表項目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 優先股股份之原值	281.9	182.7
—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款項	18.4	17.3

- (J)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MPIC及其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PLDT進行以下交易。

所有與PLDT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綜合賬	
	2012	201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收益表項目		
話音及數據服務開支	1.7	1.2
廣告收入	0.9	0.7
租金開支	0.2	0.2
公用設施收入	0.1	0.1

結餘性質

	綜合賬	
	2012	2011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財務狀況報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1.2	0.3
應付賬款－貿易	3.9	3.6

- (K)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PIC就若干已支付現金墊款而應收PMHI的未償還賬款為二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二百五十萬美元)。
- (L)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Indofood之一間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ICBP」)與Indofood之一間聯營公司PT Asahi Indofood Beverage Makmur (「AIBM」)訂立一項有條件買賣協議，以總作價四百二十億印尼盾(四百五十萬美元)出售一幅土地。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IBM已就此項交易向ICBP支付訂金四十億印尼盾(四十萬美元)。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及公平價值層次

(A)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a) 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綜合賬			本公司				
	2012 貸款及 應收款項	2012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2011 貸款及 應收款項	2011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2012 貸款及 應收款項	2011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	190.6	-	190.6	32.5	-	32.5	-	-
可供出售資產(非流動)	-	41.9	41.9	-	33.1	33.1	-	-
已抵押存款	11.1	-	11.1	11.1	-	11.1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1	-	56.1	60.3	-	60.3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75.0	-	2,175.0	1,875.4	-	1,875.4	558.6	85.4
受限制現金	33.1	-	33.1	43.7	-	43.7	-	-
可供出售資產(流動)	-	58.7	58.7	-	63.4	63.4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	564.1	-	564.1	560.0	-	560.0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	-	-	-	2,494.9	2,465.0
總計	3,030.0	100.6	3,130.6	2,583.0	96.5	2,679.5	3,053.5	2,550.4

(b) 金融負債

下表概述於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綜合賬		本公司	
	2012	2011	2012	2011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984.4	796.5	-	-
短期債務	926.5	1,119.3	-	-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	16.8	18.2	-	-
長期債務	3,438.5	2,575.7	-	-
遞延負債及撥備	195.5	207.1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742.0	92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	3.7	1.1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	-	-	1,643.3	1,003.0
總計	5,561.7	4,716.8	2,389.0	1,932.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負債及撥備賬內概無包括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衍生工具負債(二零一一年：六百九十萬美元)。

(I) 現金流量對冲及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對冲的對冲有效性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有關MNTC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訂立的協議並被指定作為現金流量對冲的利率掉期被視為未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對冲有效性準則，因此，有關利率掉期自此不再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冲。利率掉期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被提前終止。

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對冲公平價值變動的無效部份並不重大。

(II) 於年內，本集團有關其遞延負債及撥備所包括之衍生金融工具的現金流量對冲的未變現收益／(虧損)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1月1日結算	(3.5)	(8.6)
現金流量對冲及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對冲公平價值變動	(0.5)	(3.8)
轉撥至綜合收益表 ⁽ⁱ⁾	3.4	8.9
小計	(0.6)	(3.5)
歸屬於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0.6	0.7
12月31日結算	-	(2.8)

(i) 於二零一二年，轉撥至綜合收益表的金額為包括在財務成本的一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四百九十萬美元)及包括在其他經營收入淨額的一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四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對冲之除稅後未變現收益／(虧損)分析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附屬公司	-	(2.8)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3.3	8.7
總計	3.3	5.9

估計各金融工具類別之公平價值時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受限制現金、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短期債務及其他流動負債與其賬面值相若，大致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較短。
- 非流動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採用該工具的現金流量期限特有的利率按未來現金流量貼現值估算。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來自活躍市場上的市場報價(如有)。
- 未報價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 固定利率的長期債務及其他非流動金融負債採用類似負債種類現時市場利率按未來現金流量貼現值估算。由於浮動利率的長期債務定期按市況重新定價，因此該等債務與其賬面值相若。
- 有關衍生金融工具(如利率掉期和外匯遠期合約)的衍生負債採用包括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最常見的應用估值技術包括遠期定價和掉期模型(以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該模型包括外匯現貨、即遠期外匯匯率以及利率曲線的各種參數。

(B) 公平價值層次

本集團以下列層次釐定和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 第一層：由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標價(不做任何調整)得出的公平價值
- 第二層：根據估值技術計量的公平價值而對已記錄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均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層：根據估值技術計量的公平價值而對已記錄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均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

於年末，本集團有以下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可供出售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57.8	—	—	57.8	63.3	—	—	63.3
— 上市債券	15.6	—	—	15.6	13.4	—	—	13.4
— 非上市投資	—	5.2	22.0	27.2	—	4.8	15.0	19.8
衍生工具資產 ⁽ⁱ⁾	—	6.3	—	6.3	—	—	—	—
衍生工具負債 ⁽ⁱⁱ⁾	—	—	—	—	—	(6.9)	—	(6.9)
淨額	73.4	11.5	22.0	106.9	76.7	(2.1)	15.0	89.6

(i) 被包括在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ii) 被包括在遞延負債及撥備內

於本年度內，在第三層公平價值計量餘額中，非上市可供出售資產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於1月1日	15.0	10.8
匯兌折算	0.7	(0.1)
增加	6.3	0.3
其他變動	-	4.0
於12月31日結算	22.0	15.0

本年度沒有在第一層和第二層公平價值計量之間作轉移，亦沒有(二零一一年：沒有)轉入或轉出第三層次公平價值計量。

37. 資本及財務風險管理

(A)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乃確保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支持其業務的穩定性及發展及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利益。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環境的轉變對其資本架構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股東的股息、向股東發回資本、回購股份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其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轉變。

本集團使用負債對權益比率(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監控其資本。本集團政策乃將負債對權益比率保持在支持集團業務的最佳水平。本集團的債務淨額包括短期債務及長期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權益總額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制性權益。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短期債務	926.5	1,119.3
長期債務	3,438.5	2,575.7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75.0)	(1,875.4)
減：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44.2)	(54.8)
債務淨額	2,145.8	1,764.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33.3	3,022.7
非控制性權益	4,010.7	3,856.5
權益總額	7,244.0	6,879.2
負債對權益比率(倍數)	0.30	0.26

(B)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多種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短期債務、長期債務以及遞延負債及撥備)。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與短期及長期債務之主要目的為就本集團業務及投資籌集資金。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自營運直接產生。

本集團亦發行定息債券、安排以當地貨幣計值之借貸以及訂有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外匯合約及利率掉期，目的為管理本集團融資來源及營運及投資而產生之貨幣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及於年內之政策一直為不予買賣金融工具。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公平價值與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之董事會檢討及同意管理上述各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之會計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w)。

(a)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管理由未來商業交易產生之外匯風險、確認資產及負債，並改善投資及現金流量規劃。除自然對沖外，本集團訂立及進行外匯合約，以管理其業務及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以及貨幣換算風險，並減低及/或管理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負面影響。然而，本集團上述衍生工具部分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條文下有效對沖之定義並因而並無指定為須作相應會計處理之現金流量對沖項目。

下表概述本集團(i)於報告期末因以美元計值(有別於本集團在菲律賓及印尼的附屬公司所應用的功能貨幣，即披索及印尼盾)的已被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而存在的貨幣風險及(ii)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因以披索計值(有別於本公司以美元為所應用的功能貨幣)的已被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而存在的貨幣風險。

百萬美元	綜合賬		本公司	
	2012	2011	2012	20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1.4	68.7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59.3	257.6	45.8	0.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400.5	1,327.4
短期債務及長期債務	(589.3)	(496.0)	-	-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8.6)	(49.5)	(0.1)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0.2)	(0.2)
淨值	(227.2)	(219.2)	1,446.0	1,327.8

下表列示因披索及印尼盾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在所有其他變量因素不變的情況下)而影響本集團及本公司上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為本集團帶來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保留溢利(主要由於(i)就本集團而言，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及(ii)就本公司而言，以披索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在匯兌時所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所致)的相關敏感度。惟該等變動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權益的其他部分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賬				本公司			
	2012		2011		2012		2011	
	母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擁有人		擁有人		擁有人		擁有人	
百萬美元	兌美元	應佔溢利	兌美元	應佔溢利	兌美元	應佔溢利	兌美元	應佔溢利
	升值/(貶值)	及保留溢利	升值	及保留溢利	升值/(貶值)	及保留溢利	升值	及保留溢利
	(%)	增加/(減少)	(%)	增加	(%)	增加	(%)	增加
披索	0.1	0.1	2.0	1.0	0.1	1.4	2.0	26.6
印尼盾	(0.3)	(0.2)	3.0	1.1	(0.3)	-	3.0	-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主要與股本投資的市價變動有關。此外，由於若干因素如天氣、政府政策、市場供求水平及全球經濟環境所影響，本集團同時面對商品價格風險。有關風險主要來自其購買棕櫚原油，如果棕櫚原油(提煉廠用於製造煮食油及油脂產品的主要原材料)的成本上漲，而本集團未能將成本升幅轉嫁予其客戶，則銷售其製成品的利潤或會受到影響。另外，本集團亦受到其製造的椰子原油售價及椰子乾(用於製造椰子原油的原材料)採購價波動所影響。

本集團與數個海外實體訂立遠期商品合約，主要旨在對沖本集團所生產及買賣的商品之價格波動所帶來的虧損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透過為向本集團的自家種植園購買棕櫚原油，於提煉業務增加使用自製棕櫚原油之供應，盡量減低商品價格波動所帶來的原材料成本風險。如本集團不能藉此減低風險，則可能透過遠期合約盡量減低該等風險。由於遠期商品合約的公平價值之變動直接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因此本集團亦可能承受商品價格風險。

下表列示因商品價格的可合理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而影響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為本集團帶來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保留溢利(主要由開倉之遠期商品合約市場報價上升或下跌所致)的相關敏感度。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2		2011	
	母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及 上升/(下跌) (%)	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母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及 上升/(下跌) (%)	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商品價格	10 (10)	(0.1) 0.1	10 (10)	(0.1) 0.1

(b) 信貸風險

就消費性食品業務，本集團就授客戶之信貸面對信貸風險，惟已制定政策確保產品批發予符合適信貸記錄之信譽良好客戶。本集團具有政策限制任何特定客戶之信貸風險，如要求子分銷商取得銀行擔保。供水業務方面，本集團容許客戶14日的信貸期。收費公路業務方面，本集團透過其聯營公司TMC以現金、預付及可充值電子收費設備以及信用卡付款收取費用。就醫院業務而言，本集團確定應收款項乃與有能力付款的客戶訂立。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以減低本集團壞賬帶來之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若干分類為可供出售資產的債務證券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與受限制現金)所產生信貸風險為交易對方無法履行責任，最大風險為該等工具之賬面值及直接於本集團之權益扣除的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虧損(如有)。本集團透過提供財務擔保而需面臨信貸風險。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C)(a)。

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現金及可於市場出售之證券以及通過足夠之承諾信貸融資的資金供應，管理其流動資金組合以應付其資本開支及償還到期債務。

本集團定期評估其預計及實際現金流量資料，並持續評估金融市場狀況，物色進行集資活動之機會。此等集資活動可能包括銀行貸款、債務資本及股本發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負債按其合約而未經折讓之付款到期組合(包括未來利息開支及已提供擔保的或有負債)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應付賬款、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款項		債務		遞延負債及撥備		為種植園農戶 信貸所作 之擔保		綜合賬 總計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不超過1年	984.4	796.5	1,092.2	1,331.2	46.4	56.1	7.7	5.8	2,130.7	2,189.6
1年以上至2年	-	-	710.0	321.0	32.3	29.2	9.4	7.4	751.7	357.6
2年以上至5年	-	-	2,035.5	1,513.7	86.8	78.6	40.1	37.0	2,162.4	1,629.3
5年以上	-	-	1,581.6	1,569.5	348.4	289.5	42.6	34.9	1,972.6	1,893.9
總計	984.4	796.5	5,419.3	4,735.4	513.9	453.4	99.8	85.1	7,017.4	6,070.4

百萬美元	應付附屬 公司款項		借自附屬 公司貸款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款項		為附屬公司 信貸所作 之擔保		本公司 總計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不超過1年	742.8	931.9	82.4	54.3	3.4	1.1	-	3.7	828.6	991.0
1年以上至2年	-	-	174.5	54.3	-	-	1.4	-	175.9	54.3
2年以上至5年	-	-	971.7	489.0	-	-	22.8	7.9	994.5	496.9
5年以上	-	-	894.4	773.0	-	-	5.0	10.3	899.4	783.3
總計	742.8	931.9	2,123.0	1,370.6	3.4	1.1	29.2	21.9	2,898.4	2,325.5

(d) 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計息債務、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本集團因浮息之債務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而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因定息之債務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而面對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53.0%(二零一一年：53.8%)債務實際上為定息債務。

下表列示因利率的可能合理變動(在所有其他變量因素不變的情況下)而影響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為本集團及本公司帶來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保留溢利(透過其於浮息債務、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影響所致)的相關敏感度。惟該等變動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權益的其他部分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賬				本公司			
	2012		2011		2012		2011	
	增加 (基點)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減少)/增加	增加/ (減少)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減少)/增加	增加 (基點)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減少	增加/ (減少)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減少
百萬元								
利率								
-美元	25	(0.5)	25	(1.4)	25	(0.2)	25	(1.2)
-印尼盾	100	0.9	(50)	(0.8)	100	-	(50)	-
-披索	50	(1.2)	(25)	0.4	50	-	(25)	-

38.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MPIC及其附屬公司MPTC與CHI訂立一份六十八億披索(一億六千零九十萬美元)之融資及合作協議。根據協議，CHI向MPTC發行一張可換股票據，MPTC日後可將該可換股票據(i)轉換為CHI無表決權、可贖回及可兌換之新優先股或(ii)於取得若干批准及達成若干條件後，轉換為Cavitex Infrastructure Corporation(「CIC」)之普通股。CIC(為一間CHI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經營及保養一條連接Cavite與Laguna分兩段興建的十四公哩長收費高速公路Manila-Cavite Toll Expressway(「CAVITEX」)的專營權。Cavitex原有興建道路的專營權於二零三年屆滿，而隨後擴建部份則於二零四六年屆滿。此外，MPTC有權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二日起獨家直接管理CIC的營運，並收取其所有資產的利益及負責所有負債。因此，MPTC取得CIC的控制權，並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二日開始將CIC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綜合入賬。

百萬美元	收購時確認之 臨時公平價值 ⁽ⁱ⁾	緊接收購前 之賬面值
	MPTC收購CIC	
作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5.0	
總計	165.0	
資產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0.2	0.2
其他無形資產	210.4	187.5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流動)	4.4	4.4
可供出售資產(非流動)	153.4	153.4
遞延稅項資產	5.6	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6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9	11.9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	8.3	8.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5.7)	(15.7)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	(5.1)	(5.1)
長期債務	(316.0)	(298.2)
遞延負債及撥備	(28.5)	(1.7)
所購入淨資產總額	48.5	51.7
商譽	116.5 ⁽ⁱ⁾	

(i) 臨時數額是根據管理層對所購入已識別資產、負債以及所承擔或有負債的公平價值之最佳估計而釐訂，並將於進行進一步評估後再予修訂。

MPTC收購CIC所產生之商譽涉及但不限於預期從收購產生之協同效應。

- (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間Indofood於巴西註冊成立並擁有59.7%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IFAR Brazil Participações Ltda. (「IndoAgri Brazil」)訂立若干具體協議，以總作價為一億四千三百四十萬巴西雷亞爾(七千一百七十萬美元)購入Companhia Mineira de Açúcar e Álcool Participações(「CMAA」)的50%經濟權益。CMAA主要從事種植及加工甘蔗以供生產及營銷蔗糖及乙醇以及以甘蔗渣用作聯合發電。此項交易預期於二零一三年第二季完成。
- (C)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MPIC透過股份配售以總作價六十一億披索(約一億五千零七十萬美元)實際向若干投資者發行十三億三千萬新MPIC普通股。於此項交易後，Metro Pacific Holdings, Inc.(本公司的一間菲律賓聯號公司)於MPIC之權益由59.0%下降至55.9%。本集團預期就此項交易在本集團權益中之「附屬公司權益變動產生之差額」賬中錄得貸賬淨額約三千萬美元。
- (D)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三日，日本的Marubeni Corporation – Nippon Koei Co. Ltd購入Maynilad的20%實際權益。由於此項交易，MPIC於Maynilad之實際權益由56.8%減少至52.8%。本集團預期就此項交易在本集團權益中之「附屬公司權益變動產生之差額」賬中錄得貸賬淨額約三千萬美元。
- (E)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Indofood以總作價一億九千五百二十萬新加坡元(一億五千九百六十萬美元)購入China Minzhong Food Corporation Limited(「CMFC」)合共29.3%之權益。CMFC為中國具領導地位的綜合蔬菜加工商，並具備種植、加工及銷售能力。CMFC提供多樣化及相輔相承的產品組合(包括加工蔬菜及新鮮蔬菜產品)供應予本地及出口市場。本集團將其CMFC之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
- (F) 由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Padcal礦場第三號尾礦池兩條排放儲水的其中一條地下水道意外洩漏水及殘渣，Philex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暫停Padcal礦場業務以進行糾正及修復第三號尾礦池。就此項意外而言，Philex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支付菲律賓政府的礦場及地質科學部(Mines and Geosciences Bureau或「MGB」)所收取的殘渣費十億披索(約二千五百萬美元)。Philex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透過收取保險賠款二千五百萬美元(約十億披索)而收回大部份此項付費。於支付有關費用後，MGB向Philex頒發判令，批准Philex恢復營運，以就其第三號尾礦池進行緊急補救措施，惟恢復營運的期間不得超過四個月，並須委託與MGB共同挑選的一位獨立第三方進行監管及審核Philex進行的補救措施。Padcal礦場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開始恢復臨時運作。
- (G)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FPM Power」)(一間本公司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其餘下40%權益由Meralco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Meralco PowerGen Corporation(「Meralco PowerGen」)擁有)與GMR Infrastructure Limited及GMR Infrastructure (Singapore) Pte Limited(「賣方」)訂立一項買賣協議，以作價六億新加坡元(約四億八千八百萬美元)購買(a) GMR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GMRE」)的70%權益及(b) GMRE及/或其附屬公司結欠賣方合共約一億五千七百萬美元之股東貸款。此外，FPM Power將根據一份保薦人支持協議(將於完成買賣協議後訂立)承擔賣方於完成買賣協議當日或之後產生的所有股本貢獻責任，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前提供股本貢獻約六千萬新加坡元(約四千九百萬美元)之責任。此外，根據上述保薦人支持協議，FPM Power亦需負上高達約一億五千二百萬美元之或然股本貢獻之責任。本公司及Meralco PowerGen按各別基準就FPM Power於買賣協議之或然股本貢獻責任分別作出60%及40%擔保。GMRE為一家其成立乃為建造、經營及維持新加坡一個擁有兩個以天然氣為燃料的渦輪之發電廠之公司。代價及提供股本貢獻責任將由本公司及Meralco PowerGen按60：40基準由內部資源支付。此交易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完成。

於完成此項交易後，本集團將會綜合GMRE之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入賬。將GMRE綜合入賬之財務影響估計如下：

百萬美元	收購時確認之 臨時公平價值 ⁽ⁱ⁾	
	FPM Power 收購GMRE	緊接收購前 之賬面值
作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87.8	
總計	487.8	
資產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0.9	730.9
遞延稅項資產	0.1	0.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1	28.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	4.6	4.6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1)	(5.1)
稅項準備	(0.2)	(0.2)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	(10.6)	(10.6)
長期債務	(421.5)	(421.5)
遞延負債及撥備	(73.4)	(73.4)
淨資產總額	252.9	252.9
非控制性權益	(75.9)	
所購入淨資產總額	177.0	
商譽	310.8⁽ⁱ⁾	

(i) 臨時數額根據GMRE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而釐訂，並須待完成收購後對GMRE之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所承擔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進行評估後方可作實。

FPM Power收購GMRE所產生之商譽涉及但不限於預期從收購產生之協同效應。

39. 比較數額

如附註2(B)所解釋，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就有關退休金責任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故已作出若干過往年度調整及已重列若干比較數字以配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及會計處理方法。

40. 綜合財務報表批准

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詞彙

財務用語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按上市投資所報股價及總公司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除以已發行股數計算之價值總額

特許權資產 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政府所授予可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的特許權之公平價值

界定福利計劃 此乃一項根據既定條件支付福利和供款的退休計劃。一般而言，福利乃參考精算評估，其中包括個別僱員的最終薪酬和服務年資而釐定

界定供款計劃 此乃一項按對個別僱員作出供款之數額而直接釐定福利的退休計劃

EBIT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 EBIT除以營業額

EBITDA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EBITDA除以營業額

毛利率 毛利除以營業額

減值撥備 將資產的賬面值減低至可收回金額之撥備

NAV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資產總值減負債總額，相等於權益總額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

債務淨額 短期和長期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經常性溢利 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的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財務比率

每股基本盈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現金利息比率 股息及費用收入減營運開支除以現金利息開支淨額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每股攤薄盈利 已就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而作出調整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加上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派息比率 已派發及已建議派發之普通股股息除以經常性溢利

股息收益率 每股股息除以股價

負債對權益比率 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

利息盈利比率 扣除稅項和財務成本淨額前之溢利(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的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除以財務成本淨額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資產總值(不包括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除以已發行股數

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經常性回報率 經常性溢利除以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平均資產淨值經常性回報率 經常性溢利除以平均資產淨值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對股價之折讓 股價與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之差額除以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總值 資產總值除以已發行股數

其他

ADR 美國預託證券

AGM 股東週年大會

ARPU 每名用戶平均收入

CNO 椰油

CPO 棕櫚原油

DSL 數碼固線

FFB 鮮果實串

GAAP 公認會計準則

GSM 全球流動通訊系統

GWH 百萬千瓦小時

HKAS 香港會計準則

HKFR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KICPA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IFRIC)–Int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HK(SIC)–Int 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

IDX 印尼證券交易所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KWH 千瓦小時

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NYSE 紐約證券交易所

PKO 橄欖油

PSE 菲律賓證券交易所

RSS1 煙膠片1號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GM 股東特別大會

2G 第二代流動電話技術

3G 第三代流動電話技術

4G 第四代流動電話技術

投資者資料

財務日誌

初步公佈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向股東寄發年報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就末期股息辦理股份登記之最後日期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
派付末期股息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初步公佈二零一三年中期業績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向股東寄發中期報告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財政年度結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初步公佈二零一三年年度業績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 有待確實

總公司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852 2842 4388
傳真：+852 2845 9243
電郵：info@firstpacific.com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電話：+1 441 295 2244
傳真：+1 441 295 8666

網址

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資料

第一太平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場外進行買賣
上市日期：一九八八年九月十二日
面值：每股1美仙
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3,827,587,751*

* 已扣除2,572,000股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註銷的已回購普通股

股份編號

香港聯交所：00142
彭博：142 HK
湯森路透：0142.HK

美國預託證券資料

級別：1
預託證券代碼：FPAFY
CUSIP參考號碼：335889200
預託證券相對普通股比率：1比5
預託證券預託銀行：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
(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起)

合併股權事宜

可致函本公司於百慕達之主要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或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852 2529 6087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股份過戶處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一至一七一六室

本年報的英文版本或本公司進一步資料

可瀏覽：
www.firstpacific.com

或聯絡：

張秀琼
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部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852 2842 4317
傳真：+852 2845 9243
電郵：info@firstpacific.com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二十二樓

律師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遮打道十六至二十號
歷山大廈二十樓

GW & Associates 吉布森•頓恩及
克拉徹律師事務所聯營行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皇后大道中十五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三十三樓三三零二室

主要往來銀行

東方匯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馬來亞銀行
瑞穗實業銀行
渣打銀行
三井住友銀行
Bank of Philippine Islands
Metropolitan Bank & Trust Company

主要投資摘要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PLDT(菲律賓證券交易所：TEL；紐約證券交易所：PHI)是一家於菲律賓具市場領導地位之電訊服務供應商。其股份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PLDT為菲律賓上市公司中市值最大的企業之一。PLDT透過三大業務部門提供全面的電訊服務，包括無線(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Smart Communications, Inc.及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 (「Digitel」)、固線(主要透過PLDT)以及商業流程外判(透過SPi Global Holdings, Inc.)。PLDT已於菲律賓建立覆蓋最廣之光纖骨幹及流動電話及固線網絡。

類別	:	電訊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現有股份數量	:	二億一千六百一十萬
所持現存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5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25.6%/15.1%

有關PLDT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ldt.com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MPIC(菲律賓證券交易所：MPI；美國預託證券代碼：MPCIIY)是一家於菲律賓上市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專注於發展基礎設施。

類別	:	基建、公用業務及醫院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二百四十六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59.0%/65.9%

有關MPIC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mpic.com.ph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ndofood(印尼證券交易所：INDF)為一家具領導地位的全面食品方案公司，業務涉及食品生產各階段，由生產原材料及加工至消費品，及分銷予批發商／零售商。Indofood以雅加達為基地並於當地上市；其品牌消費品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ICBP」)及農業業務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SIMP」)及PT PP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Lonsum」)均於雅加達上市。另一家農業業務附屬公司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 (「IndoAgri」)則在新加坡上市。Indofood透過其四項互補策略性業務集團製造及分銷眾多類別食品：品牌消費品(麵食、乳製品、零食、食品調味料以及營養及特別食品)、Bogasari(麵粉及意大利麵食)、農業業務(油棕櫚樹、橡膠樹、甘蔗、可可豆及茶葉種植園、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及分銷。

以產量計算，Indofood為全球最大小麥麵粉即食麵製造商之一，以面積計算則為全球最大種植園公司之一，亦為印尼最大磨粉商。Indofood亦擁有龐大分銷網絡。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印尼
已發行股份數量	:	八十八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00印尼盾之股份
經濟及投票權益	:	50.1%

有關Indofood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indofood.com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

Philex(菲律賓證券交易所：PX)為一家於菲律賓上市的公司，從事勘探及開採礦產資源業務，並透過一家上市附屬公司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從事石油及燃氣勘探。

類別	:	天然資源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四十九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及投票權益	:	31.2%

*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另外15.0% Philex的經濟及投票權益。

有關Philex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hilexmining.com.ph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 +852 2842 4388
傳真: +852 2845 9243
電郵: info@firstpacific.com
網址: www.firstpacific.com

An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annual report is available at www.firstpacific.com or from the Company on request.
本年報之英文版可瀏覽www.firstpacific.com或向本公司索取。

♻️ 本年報以環保紙印製
概念及設計: 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